我听见有大声音从宝座出来说:看哪,神的帐幕在人间。 他要与人同住,他们要作他的 子民。神要亲自与他们同在, 作他们的神。

---启示录 21:3 和合本



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约翰福音3:16

五月花号之天路者的故事

作者: 莫顿•戴斯特

原著出版日期: 1894年

目录

第一章	.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第	4 J	页
	天區	各者	当 月	斤	割り	开É	的基	英杉	タミ	<u>/</u>											
第二章	.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第	11	页
	清都	数三	Èک	<u> </u>	可含	会分	<u> </u>	È١	Z												
第三章	.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第	16	页
	会允	众 <u>三</u>	Èک	又言	對自	的分	七年	夆-		-罗	星作	宇	宇•	有	百支	扩展	24	占生	=		
第四章	.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第	22	页
	会允	众 <u>三</u>	Èک	ĽÉ	的E	出片	反牛	勿じ	以是	支列	旬〕	首ネ	¥ j								
第五章	.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第	27	页
	乡里	野え	݇	也,	5	天团	各者	皆自	勺多	家乡	ý –		-其	斤克	己鲁	争贝	ŢΈ	可身	製斯	特菲	
第六章	.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第	31	页
	两位	立ラ	天团	各言	對-		-		ۥ	有	了鲁	計	斤朱	手上	可质		€ •	有	F拉	福德	蓝
第七章	.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第	36	页
	敬月	复自	勺牛	攵言	当-		-4	勺轁	·	罗	罗淳	钗	<u> </u>								
第八章	.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第	42	页
	斯克	克鲁	争「	贝孝	牧 纪	会自	的其	其相	也月	戈员	是有]									
第九章	.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第	47	页
	迁征	主花		<u></u>																	
第十章	. 0	0	o	0	0	0	0	0	0	0	o	o	o	0	0	0	0	0	第	53	页
	阿女	母其	折牛	寺尹	于																
第十一	章	0	o	0	0	0	0	0	0	0	o	o	o	0	0	0	0	0	第	60	页
	莱顿	荝																			
第十二	章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第	65	页
	会允	<u> </u>	È S	χÉ	内グ	ラ 月	髸														

第十三	章	0	0	0	0	0	0	0	0	0	c) с	0	0	0)	0	0	第	69	页
	离	开ィ	苛	<u>-</u>																		
第十匹	章	0	0	0	0	0	0	0	0	0	c) C	0	0	0			0	0	第	77	页
	前	往	比	美																		
第十五	章	0	0	0	0	0	0	0	0	0	c) с	0	0	0			0	0	第	81	页
	天	路	者亻)]É	的	须	袖	以	及	Ħ	月	花	号	·公	约	İ						
第十六	章	0	0	0	0	0	0	0	0	0	c) C	0	0	0			0	o	第	88	页
	第一	— }	欠打	架5	索																	
第十七	章	0	0	0	0	0	0	0	0	0	c) C	0	0	0			0	0	第	92	页
	开	始知	定居	居																		
第十八	章	0	0	0	0	0	0	0	0	0	c) C	0	0	0			0	0	第	98	页
	营	地多	第-	一台	年月	的	万	史														
第十九	章	0	0	0	0	0	0	0	0	0	c) c	0	0	0			0	0	第	101	页
	好	事	与均	不是	事																	
第二十	-章	0	0	0	0	0	0	0	0	0	c) c	0	0	0			0	0	第	107	页
	结	论																				
【译者	附:	录】	1																			
天路者	的	筒」	史	()	先ì	泽)	0	0	0	0	0	0	0	0	0	0	0		第	111	页
建造国	家口	的。	人	()	先ì	泽)	0	0	0	0	0	0	0	0	0	0	0		第	126	页
天路者	的	信信	仰。)	o	0	0	0	0	0	0	0	0	0	0	0		第	130	页
罗滨逊	(牧)	师2	写约	人 :	<u>Б</u> .,	月月	花	号	天	路	·者	的	送	别	信	0	0	0		第	145	页

第一章

天路者所离开的英格兰

本书的目的是要简明地讲述五月花号之天路者们的重要历史。这些人有着坚强的品格、高尚而圣洁的目的;他们经历了许多困苦患难;而他们所成就的事业,对于整个人类来说都有着极其重大的意义;因此,关于他们的历史,应当被广泛传播。在今天的世界上,应当有更多的人们听到他们的故事。已经有很多出版的书籍,详细地讲述了关于他们的许许多多的细节。但是,很少有书籍是像本书这样,以言简意赅、通俗易懂的方式,来讲述他们。

首先,我们应当开宗明义地解释一下,这些人是怎样成为天路客的。没有人会无缘无故地自我放逐,远离家乡,身陷贫穷困苦之地,甚至冒着死亡的危险。这些天路者们,一定有着非常强烈的理由。

世人通常知道,那些天路者们当年先从英国去到荷兰,然后再从荷兰去到北美的故事。这些故事背景是正确的,但是,人们往往并不知道,当时在这些天路客的家乡英格兰,他们的自由曾经受到了怎样的严厉压制。因此,我们在这里首先应当恰当地讲述一下当时,甚至之前几个世纪里面的,英国的时代背景。

十四世纪中叶,在信仰、属灵事务上掌控着英格兰的罗马天主教廷,变得令人可耻地腐败。在英国的广大公众中间,罗马天主教廷已经在很大程度失去了人们的信任,尽管教廷仍然掌握着权力。英国人民渴望听见纯洁信仰的声音;因而,一位著名的布道家、改革者,约翰威克里夫,把圣经翻译成了英文;这掀开了后来被称为宗教改革的轰轰烈烈运动的序幕。当时,那些跟随约翰威克里夫的人们被称为LOLLARDS;在十四世纪后半叶、亨利五世统治期间,他们的人数和影响力都在迅速增加。然而,罗马天主教廷的权力太强大,所以不可能一下子被完全推翻。在英国境内,这些LOLLARDS受到了严厉的压制,以至于他们不得不以秘密的地下状态持守自己的信仰。

英国与罗马天主教廷之间的决裂开始于亨利八世的统治期间。亨利八世在位时间是1509年至1547年。大约1529年的时候,亨利八世宣布与自己的妻子,凯瑟琳王后离婚。教皇拒绝允许这个离婚被合法化。此时,虽然英国全境仍然尚在清楚无疑地皈依天主教,但亨利的意志如此坚决而无畏,以至于最终,他正式宣布自己为英国国教的元首,并与教皇制度正式割裂。这就是英国国教、英格兰教会的由来。

但是,亨利八世与罗马教廷的分裂,并没有马上导致英国教会的更正。而且,在那以后,英国女王玛丽继位以后,英国教会还与罗马教廷至少在名义上短暂地了复合了一段时间。

然而,虽然如此,英国教会的更正运动已经不可逆转地逐渐开始了。从那以后,多数的英

国教会更正运动的参与人士们被称为清教徒,因为他们的愿望是,净化和更正英国国家教会。

【译者注: 天主教在教义与行为等方面的主要弊端,以及其信仰实践对于社会的影响和这些影响的主要后果:——罗马天主教体系,虽然忠实地保存、持守着圣经、上帝的话语和旨意,但是,他们在很多信仰教义等等内容上,是与圣经相违背的。例如,罗马天主教,不恰当地高举圣母玛利亚;把她看作是上帝之母,对她祷告,祈求她的护佑;对那些历史上的众位使徒们、圣徒们,进行神化,对他们祷告;等等,这些都是与圣经的教导直接地相违背的。另外,天主教中也有许多迷信、万物有灵等错误的世界观;天主教在圣经之外,又添加了一些后人所著的伪经;在某些方面具有因行为称义、而不是因信称义的色彩;错误地强调,教皇的权威与圣经的权威相等同;等等,这些都是错误的做法、教导、教义。在信仰实践上,由于天主教禁止、不鼓励人们阅读圣经本身,由于天主教强调普通信众必须要通过神职人员、神父、教皇等才能来到神的面前,等等,因此,在天主教的信仰环境中(虽然,我们应当指出的是,在天主教中,也有很多真诚而敬虔的基督徒、蒙恩得救的上帝子民),天主教徒们的信仰往往是冷漠的、不完全真诚的、形式主义的,而不是发自内心深处的、热忱的、真诚的、深挚的。】

从英王亨利八世之后的一百年历史中,英国充满了对于那些同情教会更正运动的人士们的压制行为。摩尔首相,以及费舍主教等等许多政府高层人士,都积极地压迫那些试图更正和净化英国教会的人们。我们或许可以理解,当时英国政府会惩罚那些未参加教会禁食日活动、或是缺席教会圣餐与忏悔等的人们。但是,今天的人们一定无法理解,英国政府还会严厉地惩罚那些阅读信仰书籍、尤其是阅读丁道尔所翻译的英文圣经的人们;并且,如果有人指责英国教会内部神职人员的腐败罪恶行为,那么,这些批评者也会受到英国政府

的严厉惩罚!当时,英国政府与英国教会内的那些忠于罗马天主教廷的当权人士,非常严 厉地压制和迫害清教徒们,甚至,把许多清教徒捆绑起来,把他们烧成灰烬。

英王爱德华六世在位时间是从1547年至1553年。他是一位良善的国王,有着一颗高贵的心灵。他同情那些想要更正和净化英国教会的人们。在爱德华六世的统治下,英国国家的更正运动似乎得以开始。但是他身体多病,很早就去世了,因而统治的时间太短。他的继任者是"血腥玛丽"。玛丽女王统治时间是1553年至1558年。玛丽女王再度声称罗马教皇是基督教会在地上的首领,并且,她与英国国内的那些罗马天主教人士们站在一起,成为统一战线。在这段时间里,英国境内的天主教恶行大行其道。所有结婚的教会神职人员被命令离开妻子(因为天主教系统禁止神职人员结婚),离开自己的教区。这些人的总数将近有三千人;——因为,在爱德华统治期间,许多清教徒牧者被任命为英国教会内各个教区的主教与神职人员等。在这三千人中,有将近八百人不得不逃到英国境外,以保全性命。清教徒牧者们被勒令离开讲坛。在血腥玛丽的五年统治时间中,有大约二百七十七人,其中包括一些妇女甚至儿童,为了自己信仰的缘故而被处死;其中,很多人被烧成灰烬。

玛丽女王死后,继任者是伊丽莎白女王。她的在位时间是1558年至1603年。在伊丽莎白女王统治下,教会更正运动的人士们似乎终于可以稍微壮胆。至少,伊丽莎白女王在过往历史中,曾经同情教会更正运动;而且,她的性格也看似比较柔和。但是,这些教会更正运动的人士们很快就失望了。从某些方面说,伊丽莎白女王的漫长统治,对于英国历史、乃至世界历史都产生了最荣耀的影响;但是,女王对于英国教会更正运动人士们的态度,却并不好,甚至是令人可耻的。甚至,很多历史学家都有点怀疑,伊丽莎白女王自己或许就是一个天主教徒。显然,伊丽莎白女王的头脑中所考虑的,更多的是政治因素,而不是教会因素或宗教信仰因素。在名义上,伊丽莎白女王自称为一个教会更正运动支持者,并且拒绝效忠于罗马教廷。可是,在实际政策上,她却又常常允许清教徒们比别人受到更恶劣的对待。尽管在法律文件上,英国政府既压制天主教徒,又压制清教徒,但在实际执行上,女王则尤其压制清教徒的权利。

在伊丽莎白女王统治下的英国教会中,严格地要求形式一致化,以至于不允许有一点点自由的形式。例如,在教会的公众敬拜中,只允许宣读圣经中那些被允准的经文,——也不管那些圣经经文是否是适合当时环境中的实际情况。教会中的这种一致化的僵硬要求,不仅涉及到圣经宣读、敬拜礼仪,甚至还涉及到神职人员的衣着服饰等等。虽然,清教徒们并不反对牧者的衣着应当整洁统一,但是,当时英国教会中神职人员的规定服装,与罗马教廷神职人员的服装如此相似,以至于让清教徒们都极其厌烦。

英国政府还规定,如果缺席英国教会的敬拜活动,就会受到每月二十英镑的罚款。而那些周日经常参加教会礼拜的人们,如果他们在家里进行信仰的敬拜,或是在节假日的时候在家中学习圣经,那么,这些活动也会受到罚款等惩罚措施。甚至神职人员们自己也都被禁止在家中聚会、禁食、祷告等。

在每一个教区中,都会有各种探子、间谍,监视人们是否违反上述政府法令。清教徒们的出版物有时会被禁止、没收、焚烧,印刷机、印刷社则会被查抄、毁坏,等等。在英国教会体系中,不仅驱逐了那些信仰敬虔、热诚的清教徒牧者们,而且更加糟糕的是,政府任命了许多昏庸无能、无知、甚至腐败的人,来担任教会中各级神职人员的职务。大约1571年的时候,英国下议院在给女王的一份报告中,宣称,"在英国教会体制中,存在着太多生活品行败坏的所谓牧者"。1586年,清教徒牧者们在他们集体给国会所写的呼吁信中说道:"各地主教们在教会中所任命的许多神职人员们,不仅是民众中一些职位最低下的人,例如鞋匠、理发师、裁缝、牧羊人、喂马的、挑水的,而且,这些被任命的神职人员往往既缺乏学识,又缺乏诚实。"

这些被任命的神职人员如此昏庸无知,以至于,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像北安普敦这样的大

城镇,或是在康沃尔郡里面,竟然没有一位牧者能够在教会讲台上讲道。这种情况,在伦敦的各个教会中也常常类似地出现,尽管情况有时没有那么严重。显然,英国教会的境况很是糟糕。事情还远不止此。在英国境内的数十个教区中,竟然,牧者的职位一直空缺。甚至,当死人需要下葬的时候,竟然找不到牧者来主持葬礼。

英国教会的这种糟糕境况只会导致一个恶果。有大量数量的民众,都开始渐渐脱离基督教信仰,甚至转入偶像与迷信之中。与此同时,政府却用大量的时间和精力,来试图铲除、驱逐、惩罚清教徒们,但却对于社会中盛行的各样腐败现象,毫不在意。

当然,清教徒们不断地试图向英国教会上层呼吁,或是向国会、甚至向女王直接呼吁,但是,他们的呼吁并不能得到重视。而在英国上层,那些同情清教徒的人士数量很少,手中掌握的权力也很小。这就是英国女王伊丽莎白的将近五十年统治时间中的光景。

詹姆斯一世的在位时间是从1603年至1625年。在压制政策方面,他基本上延续了伊丽莎白女王的统治风格。詹姆斯一世宣称:"清教徒们在一个良好治理的国家里面,是不应当被忍受的"。他要求清教徒们:——遵循、服从英国教会体制,要不,就被赶出英国,甚至遭受更加严厉的惩罚。

上述历史回顾,简述了那批天路者们在离开英国时之前两百年间的历史背景。当时,那些心存良知、敬虔信仰的基督徒们,那些反对英国教会的教义与压制政策的人们,在恶劣的逼迫、残酷的措施之下,只有两个选择:或者,不得不保持沉默,或者,只能选择逃离英国。

我们不需要费力,就能够一般性地想象出,他们所面临的困境;但是,今天任何人都很难想象出他们所面临的所有艰难困苦的每一个细节。我们并不是说,这些清教徒们自身就没有缺点;否则我们就不是公正的。事实上,后来,当清教徒们自己在英格兰掌握权力以后,他们也表现出了那种同样的、压制他人、不容忍他人的缺点。但是,总的来说,那些后期的、不好的、某些方面的事情,是在天路者们大批离开英国以后才发生的。

在这些清教徒们被压制、许多人不得不准备离开英国的时候,他们中间的绝大多数人,都是整个英国中所能够找到的最有智慧的、秩序的、虔诚的、爱国的、有益的公民们。上帝的美意安排了,当这些天路者们准备离开英国、去往新大陆的时候,在他们中间,是英国的一批信仰最纯洁、能力最优秀、甚至整个基督教信仰中最有代表性的人群。

0 0 0

第二章

清教主义与会众主义

天路者们是一群清教徒;但他们绝不仅仅是一群简单的清教徒。他们也被称为是会众主义者。让我们来看一看,这些清教徒们是怎样成为会众主义者的。

清教徒们所面对的压制结果是可以预期的。"殉道者的血,是教会的种子。"没有什么历史,比这些天路者的历史,更好地诠释了这一点。英国君主政权的压制,使这些清教徒们的信念更加坚固。

在十六世纪的下半叶,由于欧洲大陆也面临着许多类似的压制,从而导致了,许多来自法国、德国、荷兰的教会更正运动者们逃难到英国,聚集在英格兰东部的几个郡中,因此,清教徒的思想在那些地区稳步地传播着。这些外来移民在英格兰扎根,给当地带来了制造业的技术;他们没有受到英国政府的过多逼迫,甚至,得到英国政府的允许成立他们自己

的教会。他们对于英国本土的清教徒们显然是一个很大的鼓励。

因而,当时在英国境内,有三种基督教信仰团体。第一种是英国国家教会体系。其中包括了那些遵从国教的教会更正者们。在这个团体中,教会敬拜的形式更像是罗马天主教,尽管他们不再以罗马教皇为教会的首领。第二种是那些效忠于罗马教廷的天主教者们。这些人也受到了英国政府的压制。第三种是不遵从国教的清教徒们,这些人也常常被称为是分离者们。

清教徒们的第一次有历史记录的聚会,是在1553年;聚会地点是在伦敦附近。当时,他们的聚会人数大约有两百人;他们的聚会尽量隐蔽,免得被政府发现。1557年,这个聚会在艾灵顿终于被政府发现了。聚会的牧者,罗夫先生,以及执事辛普森先生,被处以死刑。

大约1566年,这个清教徒的聚会在伦敦又重新开始,并且采用了日内瓦章程。这就是英国长老教会初次形成的情况;这也标志了,这一批清教徒与英国教会的正式分开。这些与英国国教分开的会众聚会,在苏福柯,艾萨克,沃维克,北安普敦以及其他很多地方,都逐渐建立起来。

加尔文的著作开始被介绍到英国来;很多清教徒牧者们都如饥似渴地阅读这些书籍。清教徒的数量迅速增长,尽管,他们所面对的政府逼迫与英国国教的压制行为,从未真正停止过。

我们有必要在这里讲述一下英国教会与清教徒们之间的区别。前者虽然不承认罗马教皇本人的领导权威,但是,坚称天主教的教会才是真正的属神的教会。而清教徒们则反对这一

点。前者还坚称,英国国王与政府既具有民事法律的权威,也具有属灵事务的权威。但清教徒们则只认为英国国王和政府仅有民事法律的权威,而没有信仰、属灵事务的权威。前者声称,主教的权柄大于各地牧者或长老的权柄。但清教徒们则认为主教仅应当被看作是牧者联席会的主席;主教个人并不应当凌驾于各地牧者之上,而是应当与众牧者们在各样事务上协商来达成一致。前者认为,教会中的各级神职人员职务,例如红衣主教、主教等等,以及他们在施浸礼时所使用的十字架符号,以及唱诗祷告的形式等等,是继承使徒时代以后的许多个世纪中的教会传统,因此,这些传统形式在信仰中都是具有和基督使徒们自己一样的权威性的。但是,清教徒们却不这么认为;他们认为,只有基督使徒时代的那些职任和形式,才是真实而正确的。

另外,清教徒们反对固定的祷告形式,而是希望能够在祷告中有个人的一定自由。清教徒们反对在公众敬拜的时候朗读那些伪经,也反对圣经中的一些经文被故意忽略。清教徒们不愿意遵守一些圣徒纪念日,或是教会定下的一些节期,以及定期(例如每个周五)禁食等活动;他们认为,这些都是没有圣经根据的。

清教徒们也认为,英国教会中的圣餐之礼过于随便,以至于很多品行不端的人也轻轻忽忽 地前来参加圣餐之礼的活动。而且,正如前文所述,清教徒们强烈地反对神职人员所穿的 服饰与罗马教廷非常相像。在诸如这些问题上,清教徒们与英国教会之间的歧义非常严 重。

最后,我们值得指出的是,英国教会与清教徒们之间的分歧,主要是在于仪式、礼仪、形式等方面,而相对而言不是关乎教义方面的。但是,清教徒们的态度是,这些形式方面的问题是关乎重要原则的,因此,他们非常不愿意妥协。

上述清教主义,实际上就是后来的长老会体系。长老会体系是一种精英体系,虽然当时,还没有发展出后来的长老等级、执事等等,但是,在实质内容和原则上,当时的清教主义已经具有了后来长老会体系的雏形。

更进一步说,当时的这些长老会清教徒们,只是想要改革英国教会,而不是要永久地离开她。而于此同时,在清教徒们中间,产生出了另外一种倾向的人群,就是一种更加民主化、独立化的基督徒群体,即,会众主义者们。

有历史记录的会众主义者们的聚会,出现于十六世纪的最后二十五年中间。罗伯特·布劳尼是会众主义者的先锋;这些最早的会众主义者们,都是非常热忱的清教徒。他们坚定地离开了英国国教体系下的教会。在上文所陈述的长老会清教徒与英国教会的分歧要点上,这些会众主义者们在每一点上都同意长老会清教徒的观点。

但是,他们比长老会清教徒走得更远。他们坚称,每一个地方的教会都应当具有独立性, 而且拥有上帝所赋予每一个教会的权利和义务;教会应当自治;众教会彼此之间应当是平 等的。他们从圣经中直接汲取教导,而且也效法使徒时代的教会榜样。

上述原则,首先由罗伯特·布劳尼于1580年提出。那一年,他在诺维施牧养的教会,或许就是第一个会众主义者们的教会。1592年,在伦敦正式成立了第一个会众主义教会(这个聚会可以追朔到1587年)。

渐渐地,会众主义教会的思想和原则传播得越来越广泛,越来越迅速。1580年,沃尔特·瑞雷先生说,在英格兰,会众主义者可能有多达两万人。无疑,这个估计数字一定是

被夸大了,因为当年才是会众主义原则首次被公开提出的时候。不过,历史学家尼尔指出,在伊丽莎白女王统治期间,会众主义者的数量大大增加,甚至,到伊丽莎白女王统治时期结束的时候,会众主义者们已经遍布英国的所有角落。虽然,没有什么实际的历史证据证明当时这些会众主义教会的存在,但是,很可能有很多人尽管没有直接参加聚会,但在头脑中都是同意和接受会众主义思想的。1602年,在根斯堡成立了一个会众主义教会;我们会在后文继续提到她。

严格地说,在清教主义与分离主义(或不从国教)之间,存在着区别。并非所有清教徒都是分离主义者(即,并非所有清教徒都要离开英国国教),因为有一些清教徒们想要留在英国国教内部,继续更正她。也并非所有分离主义者们都是清教徒。英国的很多罗马天主教徒也是分离主义者,因为他们也想要离开英国国教,也不想服从英国国教。不过,尽管如此,一般而言,分离主义者们常常被看作是清教徒的同义词。清教徒对于罗马教廷的敌视态度,要远远超过他们对于英国国教的敌视态度;因而,清教徒与罗马天主教徒如此不同,以至于他们从来不被看作是同一个群体。

起初,在清教主义与长老会体系之间,并没有什么区别,但是后来,两者之间的区别越来越明显。在前者中派生出后来的会众主义者们;他们更加看重纯洁的信仰、以及使徒时代的榜样。无疑,不论在地上的什么样的教会里面,即使是那些看似最败坏的教会里面,都有真正的基督徒在其中;但是,在这些会众主义者们所组成的教会里面,我们从历史中,看到了这样一批最智慧、最忍耐、最有力量、最有果实、最忠心的基督徒们;我们可以说,从未曾有一群基督徒们,比他们更加热忱、敬虔;也从未曾有一群基督徒们,比他们对人类做出了更大、更荣耀的服事工作。

第三章

会众主义者的先锋——罗伯特•布劳尼先生

历史上那些最伟大的社会运动或是宗教信仰运动,都往往是一些杰出个人的历史。这样的 近距离研究是有必要的,也是卓有价值的。在前章,我们已经提到过,罗伯特·布劳尼先 生是会众主义的先驱。他被很多人尊敬、推崇,但也被不少作者指责。但实际上,关于他 的事实,可能是介于两者之间。他的一生无疑是丰富多彩的;其中既有荣耀的部分,也有 不那么好的部分。至少,我们可以在下文中对他进行一个公正的陈述。

1550年,他生于路特兰的特雷多。他的家族背景在当地很有影响。1570年,他进入了剑桥大学的基督学院,得到文学学士学位。在此期间,他是诺福柯公爵的家庭牧者。在早期,他就已经受到了清教徒思想的影响。后来的几年,他在伦敦的楠瓦克学校教书,有时,他会在艾灵顿的清教徒会众聚会上进行主日讲道。为此,他招致了英国教会官员们的愤恨。显然,他期盼着能够成为一名布道家,因此学习讲道,期望能够使用自己所得到的恩赐才能。

然而,瘟疫的爆发使他不得不停止在学校的教书以及在聚会敬拜活动中的讲道;1578年,他回到了家乡。不久以后,他重新进入剑桥大学进修神学,师从理查德·格雷汉姆牧师,并开始正式练习在附近的聚会处讲道。他的口才令听众们印象深刻。甚至,英国教会官员们愿意邀请他在剑桥大学的讲坛上布道;对于一个年轻人来说,这是一个非常重大的殊荣。但是,他拒绝了这样的邀请。在他的心中,清教徒思想逐渐生根发芽;在很多公开讲道中,他大胆地指责主教们的权威;以至于,不久之后,由于他的身体患病,教区主教和神职人员委员会禁止他再公开讲道。他是一个虔诚、受过良好教育、口才伶俐、聪明过人的这样一位年轻人,但是,或许有时性格比较急躁。

他在身体康复以后,听说在诺福柯郡有很多人同情清教徒的思想;因此,那个地区或许更友善,有着更多的自由。他搬迁到那里,与好朋友罗伯特·哈勒森住在一起。那个地区之所以相对而言比较自由,对于清教徒们比较友善,一个重要原因是在那个地区有很多欧洲大陆来的移民;他们都倾向于教会更正运动,正如我们在上章所提到的那样。

但布劳尼先生不满足于当时的清教徒思想;而是,他把圣经当作是自己绝对的权威引领, 并期盼着能够有像使徒时代教会那样的会众系统。在1580年、1581年,他正式组织建立了 会众主义教会,并成为英国境内的首个会众教会的牧者。

英国官方教会系统的官员们绝不会允许这样的会众教会体系的蔓延。布劳尼先生很快招致了他们的愤恨。经过了数次冲突、抓捕和挽救以后,他以及一些追随者们搬迁到西兰地区的米德堡。而留在诺维施当地的会众们,则继续聚会,后来持守了至少二十五年之久。布劳尼及追随者们在米德堡待了大约两年,在这期间他出版了三本书籍,这些书籍在英格兰传播,其中的内容如此具有革命性,以至于女王专门发布了一个公告,批评这些书籍。甚至,有两个人因传播这些书籍而在英国被处以死刑。

虽然布劳尼有着很多思想上的闪光点,但是在现实生活中,他却是一个很难于相处的人。 他当时的处境艰难,也无疑让教会中的会众们时时感到尴尬。教会内部的冲突和不平静, 导致他三次曾经想要辞去牧者的职务,而每一次又被挽留下来。最终,1583年底,他与四 五个紧紧跟随他的家庭一起,航行去了苏格兰。在这段时间,他花了半年的时间旅行,写 作,布道,并与人争论。他的会众主义思想,常常引起人们的争议。爱丁堡的长老教会, 甚至把他判定为异端。不久以后,他逃回伦敦,身体虚弱,精神消沉。

他被关在监狱里待了一段时间。经过财政大臣伯雷公爵的疏通,他被释放,送回到斯坦福德、他的父亲那里。看起来,他的父亲也与他有不少矛盾。后来,他的热忱激情又兴旺起来,以至于在北安普敦又开始恢复讲道。

但是,他的分离主义生涯很快结束了。令人惊奇的是,尽管他的分离主义主张和会众主义 思想众所周知,但是,迄此为止,他从未与英国国教教会正式分割。不过,最终,彼得博 罗的主教以藐视罪的罪名来判罪布劳尼,并正式要把布劳尼驱逐出教会。

这对他构成了最后一击。他对于自己的思想的传播感到绝望;无疑,他的亲戚朋友们也都极力劝说他,让他对官方让步。在这些所有压力下,他屈服了。后来,官方教会又把他重新接纳入教会系统中。他做了奥莱弗教区的负责人。1591年,他在彼得博罗的一个很小的教区担任了一个神职人员的职务,并在那里待了四十多年,度尽余生。

在他的前半生里面,他已经花光了所有的精力,为自己的理想、为了真理而奋斗,然而他看到,这些理念都没有什么果实,也没有带来什么希望;他回到了官方教会系统中,心情

沉重,不愿意再从事什么伟大事业了。据说,他死在北安普敦的一个监狱里面,因为他打了一个侮辱他的警察,从而被判刑。

不论是英国官方教会背景的作者们,还是清教徒背景的作者们,对他都有很多批评。当然,前者指责他的分离主义观点。后者则对他后半生的、对于自己事业的放弃而提出批评。但是,他所受到的批评可能不是公正的。他的身体状况经常不佳,性格也不是很柔和;并且,显然,他经受了许多逼迫和苦难。他一生中曾经蹲过32个监狱;在有的监狱里面,一片黑暗,以至于伸手不见五指。无疑,他的性格不是很好;尤其是在后半生,他的精神状态更差。在中年的时候,他不仅有着清楚的思维,而且吸引了许多人的尊敬和跟随;然而晚年的时候光景却很凄凉。他的一生很令人悲哀,但是,他的思想并非是像有的批评者们所说的那样差。

无论从哪一个角度而言,他的思想对于会众主义的贡献都是无法抹煞的。他曾经写作了八本书籍,其中至少有三本传于后世。这些书籍的题目分别是:《一份真实而简短的声明》《关于改革的论文》《一切真实基督徒都应当具有的生命与品格》。这些书籍中的思想与文句,常常被后人引用。从这些书籍中,我们可以很容易看见他思想中的一些重要原则。这些原则可以总结如下。

- 1. 每一个基督徒的首要责任,就是要保持信仰与生命的纯洁性。
- 2. 英国国教教会的腐败,以及多层级的等级结构,是不符合圣经原则的,因此,每一个真实的基督徒都应该起来改革她。
- 3. 这种改革不能仅仅通过民事的权力来进行,否则是没有希望的。

- 4. 长老会教会的改革也是不完全的。
- 5. 因此,真正的基督徒们应当起来废除国家教会的形式,而形成独立的教会组织结构。
- 6. 这样的各自独立的教会组织结构,必须是真实地以耶稣基督为元首的教会,必须仅仅受耶稣基督的引领,而不应当受到民事政府外力的干涉和影响。
- 7. 这样的教会组织结构,应当是建立于自愿、公开的原则基础之上,应当是建基于上帝与每一个基督徒之间的盟约,应当是以浸礼为封印。
- 8. 教会的治理结构应当是建基于:以基督为元首,每一个基督徒都应当是彼此平等的,都是基督的门徒。
- 9. 按着圣经原则,在一个教会中的常任职位应当包括一位牧者、或传道人;一位教师,或教导者;一位或多位长老;一位或多位负责慈善事务的人;一位或多位负责照看病人、安慰伤者等关怀事务的人。
- 10. 主耶稣基督的圣餐之礼是一个封印,表明了教会每一位成员与基督的联合。
- 11. 基督徒们应当在属灵的事情上、在关怀的事务上,彼此体贴、互相监督。
- 12. 众教会之间应当保持团契的亲密关系,然而同时各个教会之间应当是平等而独立的。

布劳尼在自己的著作中所提出的上述原则,不仅是重要的,而且也正是今天的会众主义教会所正在遵循着的原则。不过,在今天的教会中,教师的职任,常常与牧者的职任合二为一,而长老的职任常常就是今天的教会中的执事;这些执事们也常常负责教会中的关怀、慈善等项事务。在当代教会中,上述关怀、慈善等事务,也常常由虔诚的基督徒妇女们来

进行。

清楚的是,虽然布劳尼先生的生涯有很多遗憾和伤心难过之事,但是,在他的思想中,显然包含着非常重要、非常令人称道的部分。这些部分,对于我们今天的整个世界,具有着永久性的重大意义和价值。如果说,他的一生有许多瑕疵,那么,他的一生中也同样有着很多令人同情、更令人倾佩的部分。

不论从哪一个角度来说,布劳尼先生都配得被称为是会众主义的先锋;他对于后世产生了 至为深远的影响。

0 0 0

第四章

会众主义的出版物以及殉道者

我们在前文中曾经提到,在十五世纪和十六世纪,有数百名英国清教徒们为了自己的信仰而被英国政府判处死刑、成为殉道者。还有更多的清教徒被抓捕到监狱,死于监狱之中的困苦患难。无论是那些被处死、还是被抓捕的人们,都是忠贞的、有着殉道精神的人。在这些人中,很多人的名字在历史的记录中已经找不到了。

而人们众所周知的,有六个人,是在1600年以前的殉道者。

不过,在我们详细记述他们之前,让我们先来简短地讲述一下他们的著作和出版物。这些文字,鲜明地谴责了英国国教教会的腐败,并因此而导致那些作者们受到了严厉的惩罚。 这些文字所表达的思想与内容,有很多都与会众主义思想有关。 在此之前,已经有一些文字出版物为这些思想铺垫了道路。例如,托马斯·卡特赖特在 1572年至1593年之间,写作了一些文字,表达了长老会教会的组织观点,并因此被判刑、 抓捕。卡特赖特虽然不是一名会众主义者,但是,他清楚地表达出清教徒中的长老会教会 的思想特征。在这段期间,在英国本土以及欧洲大陆,还有其他很多著作,也令英国官方 教会非常愤怒;那些著作常常是匿名的,因为作者们担心会因此受到英国政府的惩罚。

这些文字在英国民众中间激起了热烈的反响。对于今天的读者来说,一定很难想象当时人们对于这些出版物的讨论热情。今天,我们面对着报纸、电报等等各样新闻和信息源,因而有很多谈资与热点。但是,在当时,这些文字出版物是英国百姓所能够接触到的唯一信息来源,故此,这只能是他们谈话闲聊的少有谈资。另外,在英国全境内,民众们对于信仰方面的事务、教会方面的事务,都有着许多不同的看法,因此,这些意见上的不同也导致了他们对于这些出版物的热烈讨论。大家都认识到这些话题的重要性。这本身,也加剧了人们对于那些出版物的热烈反响。

1588年,有一系列著名的文章,值得引起我们的注意。它们的题目是《致布雷德博士》。 布雷德博士是英国国教教会撒莱姆教区的学校校长。在大约半年时间内,这样的文章陆续 出版;而我们并不知道其真正作者是谁。有人说,这是出于亨利·巴罗的文笔,因为,那 些文字非常简洁、有力、火热,具有讽刺口味,甚至语气过分、夸张。这些文字被广泛传 阅;读过的人们往往会哈哈大笑,而官方教会的人士们则会非常生气。它们产生了深刻的 影响,给人留下了深刻的印象。这些文字也导致了英国政府的严厉逼迫和惩罚措施。这些 后果,就包括了六名会众主义者的殉道。

在这六位殉道者中,相对而言,有三位很少有人知道他们的具体情况。其中一位名叫约翰•考博恩。他来自布雷埃德蒙德,可能是一位牧者,也可能仅是一名普通的基督徒。他

于1576年至1583年坐监,罪名是违反了有关教会的政府法律。他热忱地传播布劳尼与哈勒森等人的著作,一直到被抓进监狱的时候,也不愿意承认自己的错误。最后,1583年6月5日,他被处以绞刑。另一位殉道者名叫艾莉亚泰克,是与考博恩一同坐监的;他与考博恩有着同样的思想,也都积极地传播会众主义者的书籍。他于1583年6月4日在同一地点被处以绞刑。第三位殉道者名叫丹尼斯。后来,五月花号天路者中的布拉福德,把丹尼斯称为是一名敬虔、属神的良善之人。丹尼斯也被公开处以死刑。虽然这三人都殉道了,但是,今天当人们提起他们名字的时候,就像是他们的头上都有着荣耀的冠冕一样。

那六位殉道者中,另外三位则更加著名得多。在英国的不从国教运动中,格林伍德,巴罗以及潘雷的名字,非常著名、也非常荣耀而高贵。格林伍德是1580-1581年的剑桥大学毕业生;他毕业以后成为了国家教会的一位神职人员,但后来成为罗伯特•瑞克公爵的家庭牧者。瑞克公爵是艾萨克郡的洛施福德的一位杰出清教徒。格林伍德正式退出英国国教教会,并于1586年在伦敦被逮捕。他的被捕罪名是,在私人家庭中组织宗教信仰的活动。

格林伍德被关在克林监狱。他在坐监期间,书写了两本书籍。1592年,他被假释。在这期间的九月,他在伦敦帮助组建了第一间会众主义者的教会,并担任教师的职位。弗朗西斯•约翰逊是当时这个教会的牧者。十二月初,官府听到了这个消息,于是又把格林伍德抓捕起来。在这段坐监期间,他与巴罗是狱友。

巴罗的家乡是诺福柯的施普戴姆。他也是剑桥大学毕业生。他曾为盖雷旅店担当律师。培根先生说他曾经过了一段放荡不羁的生活。后来,他听到一次讲道,从而对神学和教会治理非常感兴趣,并把自己看作是一个会众主义者,立志于从事英国国教的改革运动。1586年11月19日,他在探访科林监狱的格林伍德的时候,被毫无理由地逮捕。以后,他就一直坐监,直到去世。在坐监期间,他书写并出版了至少六本书籍,并与格林伍德合著了四本书籍。令人惊奇的是,这两个人在坐监期间,竟然共写作了十二本书籍,并在监狱官员没

有察觉的情况下,把书稿送到监狱外进行印刷、出版、广泛传播。我们无法想象,这两个人是怎么做到的。这肯定与那些来监狱探访他们的友人的帮助有关系。没有什么事情,比这十二本书籍的写作和印刷过程,更能够显明,这些宗教改革者的热情是多么深挚。

看起来,巴罗在写作方面更有才华和恩赐;因此,巴罗与格林伍德的作品中的思想,主要是由巴罗的理念而塑造成的。他提出了一个明确而独特的关于会众主义的理论,这被后人称为巴罗主义。在巴罗主义中,包含了很多长老教会思想的成分。

英国政府对巴罗与格林伍德进行了多次审判。在每次审判中,他们二人都进行了有力的辩论。这些辩论言辞令官方教会非常不安,最终,他们二人被定罪处死。他们的罪名是,宣称女王未曾受浸,而英国这个国家如此腐败,以至于基督徒们无法和平地在这个国家生活,而大多数人都不是真正的基督徒。这些罪名都不是事实;但是,他们在1593年4月6日被同时处死。

第六位殉道者是威士满的约翰·潘雷。他在年轻的时候,是一名罗马天主教徒。1583年至1584年,他毕业于剑桥大学。在那里,他成为了一名清教徒。然后,他进入牛津大学进修文学硕士学位。后来,他赢得了良好的名声,成为一名学者和布道家。1587年,他写作了一些文章,期望威尔士地区能够有更好的布道家的布道。很快,他成为了一名多产的清教徒作者,秘密地出版了许多讲述清教徒思想的书籍。1589年,他不得不逃到苏格兰避难。1592年,他返回伦敦,帮助建立了伦敦的会众主义教会。1593年3月22日,他被政府逮捕、关押在监狱中。

他在被拘捕以后,曾经试图给女王书写一封请愿信。在信中,他恳求女王能够允许英国百姓有自由地信仰和敬拜上帝的自由。但是,这封信还没有写完,就被政府官员们发现,因

此,他们立刻对他审判定罪。5月29日,他被宣判死刑。

对于这些官府官员以及官方教会的神职人员来说,他们其实根本分不清这些会众主义者与长老教会清教徒之间的区别。对于政府来说,他们都是类似的反政府分子。

如果,当年的那些殉道者能够预知、或是能够看见今天世界的光景、能够看见他们的那些曾经看似无法实现的理想最终成为了真实的现实,那么,他们的心中一定会有巨大的安慰。他们为了那些理想而死;如今,在几个世纪以后,他们曾经的理想,现在早已深入人心。

在今天,有多少世人都以崇敬和缅怀的心情,来看待那些伟大的英国殉道者们!

第五章

乡野之地,天路者的家乡——斯克鲁贝与奥斯特菲尔德

现在,我们已经大致准备好,来讲述本书的主人公,那些天路者们自己的情况。首先,让我们来看一看他们在英国的家乡的环境。大多数天路者都是从这里离开英国的。

1602年,在林肯的根斯堡与特兰特,已经有了会众主义教会。约翰·史密斯是这个教会的牧者。1606年,在英国政府的逼迫与迫害的压力下,教会中的大多数人在史密斯先生的带领下,迁移到荷兰阿姆斯特丹去避难。

剩余的人则大都居住在诺丁汉的斯克鲁贝附近、西边几英里的一个村庄中。那个地方现在 非常著名,因为那就是著名的天路者运动的发源地。

现代的斯克鲁贝(也就是当年的斯克鲁贝地点)位于英国北方铁路沿线上,在伦敦北面 150英里,北海西面50英里,利物浦东面90英里。它在顿卡斯特以南大约8至10英里。从伦敦去往约克郡以及苏格兰的古道就经过这里。如今,那里的人口不超过150人;三个世纪以前,人数也大概是这么多。

今天,从这里的火车站向西望去,大约不到一千尺距离之外,有一些低矮的房屋,主要是砖墙的结构。在这些房屋之间,有一个古老教会的遗址,就是维尔弗莱德教区教会。如今,这个遗址被重新装修并扩大,在南面添加了一个走廊,但基本样貌与当年还是基本一致的。在附近的丘陵地带,有很多翠绿的山野,是很好的牧场。这里是一片宁静而和平的农业地区,虽然不是景色如画,但也很有代表性地展现了英国农业地区的田园风光。

今天,沿着铁路向村庄走去,我们会立刻看见一个大约6英亩的绿田,被木栅栏与沟渠包围着。在这片绿田旁是一个农场房屋。这个房屋的形状狭长,南北走向,有上下两层和一个阁楼,部分是砖结构,部分是灰泥结构。在房屋的东面,还有一个矮房子与一个花园、仓房、等等。

这个农庄显然比当年小很多,不过,在1867年,它仍然有大约70英亩。在这里有一条名叫莱登河的小河流过。花园的北侧与小河相邻。我们如果要进入那个农场房屋,就要穿过村庄的边缘,穿过绿野。房屋的厚厚的墙,显出了它古老的历史。这片房屋原属于约克郡的主教。他有时从伦敦到这里来度假或是休息。这一带地区既幽静,又不是很偏僻。亨利七世的女儿,苏格兰女王,玛格丽特,在从伦敦前往苏格兰的时候,就曾经住在这里休憩。詹姆斯一世非常喜欢这里,曾经试图想要购买这片土地,但没有成功。这里的这个房屋应当至少是建于1500年以前,因为塞位格主教也曾经在这里居住很长时间。

1557年,西斯主教以每年20英镑15先令的价钱,把这里出租给自己的管家,詹姆斯·布莱恩。1575年,格林黛尔主教把这里出租给威廉·马歇尔。后来,1582年12月,桑迪斯主教以65英镑6先令的价钱,把这里出租给自己的长子撒母耳先生。而撒母耳又把这里转租给威廉·布鲁斯特的父亲;当威廉·布鲁斯特父亲去世以后,这里又继续被租给威廉·布鲁斯特使用。

我们知道,威廉·布鲁斯特,就是那位著名的天路者之一,在1594年4月1日到1607年9月30日期间,一直住在这个房屋里面。

这个房屋四周有一些墙桓作为防护,另外还有一个鱼塘与花园作为装点。这里的农庄,在被租给农户、经过了一两代人以后,曾经逐渐荒废。1673年,多罗顿说道,那个农庄的旧址"只能存在于记忆中了"。1871年,在当前园主的许可下,本书作者以及亨利·戴斯特博士一起走访了那里,并仔细考察了其中的细节。在绿野的土地中,有着许多古老的记忆。

自从1851年戴斯特博士以及乔治·苏牧尔先生记述了这个地点与五月花号天路者们的历史 关系以后,开始有很多游客到这里来参观,尤其是有很多人从美国来这里探访。1891年7 月,当伦敦的第一届会众教会委员会大会即将结束的时候,参会者特意来到这里参观、缅 怀,并举行了恰当的追思纪念会。

在斯克鲁贝以北大约一英里,有一个小市镇,名叫巴特莱。在那里,也曾经居住着后来成为天路者的人们。再向北走一英里,就到了奥斯特菲尔德,那里也是一个安宁和平的小镇。在那里有一个房屋,据说就是威廉·布拉福德当年曾经出生的地点。威廉·布拉福德就是后来五月花号到达马塞诸塞州普利茅斯以后的总督。据史料记载,他于1589年3月19日,由亨利·弗莱德牧师施浸礼。浸礼的地点,就是在圣海伦小教会。无疑,他从小就在

这里参加教会的敬拜活动。

如今,虽然那个小教会建筑物的里面已经进行了现代化的翻修,但是,它厚厚的墙桓,仍然说明了其古老的历史。

今天,虽然在这个地区已经修建了铁路,但是,绿野仍然是当年的绿野,丘陵仍然是当年的丘陵。乡野之间的古道,仍然与几个世纪以前一样。莱登河水仍然在静静地流过这片土地,正如当年一样。这片美丽而安宁的土地,就是布鲁斯特、布拉福德、罗滨逊等等著名的天路者当年曾经生活居住、建立天路者教会的地方。

0 0 0

第六章

两位天路者——威廉·布鲁斯特与威廉·布拉福德

一般认为,那些后来在北美大陆的普利茅斯登陆、定居的天路者们,当年就是在斯克鲁贝以及附近地区生活居住的。但是,从斯克鲁贝离开英国的一批移民,有一些人从未到达北美。而后来登陆普利茅斯的天路者,包括了许多从荷兰去的人们;这些人来自英国的各个地区;他们先是从英国逃到荷兰,然后,又一起从荷兰迁移到北美的普利茅斯。遗憾的是,关于这些天路者的个人信息,其实并不是很多;尤其是,关于斯克鲁贝教会成员的信息和历史记录,其实很少。幸运的是,我们仍然有一些确据的历史资料,可以从中了解到当年那些天路者们的情况。

那些历史资料的记录者之一,就是威廉·布鲁斯特先生。布鲁斯特先生有着良好的个人品格,并且是那个天路者教会的领袖之一。他大约1566年出生于斯克鲁贝。我们至少可以确知的是,他的父亲威廉与母亲普鲁登斯在1571年的时候,就生活在斯克鲁贝,也就是布鲁斯特先生大约4、5岁的时候。1580年12月13日,布鲁斯特先生在剑桥大学的彼得豪斯就

读;但是,他可能没有完全完成课业。布拉福德先生后来记述说,布鲁斯特先生只在那里待了很短一段时间。后来,布鲁斯特到了伦敦,在皇宫中服事威廉·戴维逊先生。戴维逊是伊丽莎白女王内阁中的高级官员。这一点说明了,布鲁斯特的家庭背景很有影响。布拉福德在《普利茅斯开拓史》一书中记述到,戴维逊先生发现布鲁斯特做事很谨慎,并且很值得信任,因此,常常把那些最重要的事情交托给布鲁斯特去完成。戴维逊把布鲁斯特看作是一个儿子,而不是一个仆人;并且很尊重他的智慧与敬虔,所以常常像是对待一个好朋友一样来对待他。

在这段时间,英国与荷兰结盟,一起对抗西班牙。因此,戴维逊被派到荷兰地区从事外交事务。在此期间,布鲁斯特也跟随到荷兰。后来,戴维逊回到伦敦以后因故被贬黜。所以,布鲁斯特退出宫廷,回到家乡斯克鲁贝。在那里,他担任约克主教的代理人。约克主教就是我们上文所说的斯克鲁贝农庄的所有者。布鲁斯特还担任斯克鲁贝的邮政局长。这个时候,英国还没有建立官方的统一邮政系统(三十年以后才会有);布鲁斯特的职责仅仅是把一些官方邮件转交私人旅客代送。不过,他的职事很有影响,也很有荣耀;他的工资是每年90至100英镑,这大概相当于当时英国王宫中高级官员一年的工资。

戴维逊对于清教徒主义很有同情,这无疑鼓励了布鲁斯特的分离主义思想。回到家乡斯克鲁贝以后,布鲁斯特积极地推动敬虔信仰的活动。不过显然,此时他还没有正式离开英国国教教会。

布拉福德记述到:——布鲁斯特回到乡下,与朋友们密切地交往;在那里,他极大地促进了信仰活动的兴旺;他不仅自己践行信仰、以身作则,而且也带动大家都在信仰之事上无比地热忱起来。他请来了良善的牧者,并带动大家一同投身于敬虔的事工之中;他自己勤勉地做事,负有深深的责任感。

我们可以很容易想象,布鲁斯特在这段时间内的生活内容;此时,他是一位生活居住在乡村的、严肃、有尊严、热诚、敬虔、热心于公众事务的绅士;他与人友善,勤奋工作。但是,他对于英国国教教会的压制政策一定感到非常气馁;并且,他也会常常把这些苦恼与其他具有分离主义思想的朋友们分享。很快,他的这些思想就将会给他带来麻烦。

当时,很多来自英国各地、曾经前往荷兰避难、又回到英国、居住在斯克鲁贝的这些分离主义者们,围绕在布鲁斯特的周围。布鲁斯特把农庄的房屋用来当作众人聚会敬拜上帝的场所。因而,布鲁斯特的家就成为了这些斯克鲁贝分离主义者们的总部。不但如此,布鲁斯特的官方邮政身份也使得他们的活动不易被官府发现。无疑,这个深具历史性意义的教会,就这样在布鲁斯特家中成立了。

布拉福德在《普利茅斯开拓史》一书中记述到:——当他们一同做完了主日圣餐之礼活动以后,布鲁斯特会特别留下,与众人谈话,并试图给人们提供各种各样的帮助。他们通常在主日都在布鲁斯特的家中聚会;而布鲁斯特会非常慷慨地招待大家,与众人亲切地交往。

最终,面临英国官方的对于清教徒的不断威逼,斯克鲁贝教会的会众决定,搬迁到荷兰去。在这个过程中,布鲁斯特先生与教会的所有会众一同行动,并担任领导人,与大家一同承受各种各样的困苦患难。后来,在荷兰的莱顿,他成为教会的长老。他舍弃了自己在英国的土地和产业。在荷兰,他以教授英语谋生;再后来,他还成立了一家出版社,专门印制和销售那些具有分离主义思想的书刊杂志。这些书刊杂志,都无法在英国本土正式地公开印行。看起来,布鲁斯特在荷兰的这些事业很成功,比起从英国去荷兰的其他大多数难民所作的事情,都更加顺利。1619年,布鲁斯特被教会的会众派遣,与罗伯特•库施曼一起去伦敦,想法寻找搬迁到北美的途径。

再后来,布鲁斯特成为五月花号船上的著名乘客之一。在五月花号上与他随行的,还有他自己的妻子、玛丽,两个儿子、劳福和莱斯特灵,以及两个仆人,理查德·摩尔以及理查德的兄弟。布鲁斯特另外还有一名长子,名叫约拿单。约拿单后来于1621年11月乘坐幸运号抵达北美。

当年,自从1620年五月花号登陆北美以后,斯克鲁贝教会的会众们经历了许多的艰难困苦、生离死别。在那些患难困苦中,布鲁斯特是除了布拉福德以外最有影响力的人。他成为大家信赖和跟随的对象。——直到后来这些北美移民扎下根来,开始面临兴旺与繁荣。

布鲁斯特之所以不像布拉福德那样担任民事的职务(后者是普利茅斯的总督),主要是因为,由于五月花号教会缺少常任的牧师,因此,在几乎长达九年的时间里,布鲁斯特一直担任相当于教会中牧师的职务与工作职责。他死于1644年4月26日。他是一位文化程度很高的人,他游历广泛,对于世界有着很深刻的知识和认识;他深具外交才能,并有着诚实、敬虔的美德。在今后的很多世代,他都会是一个深深地值得后人纪念的伟人。

另外一位著名的天路者,就是威廉·布拉福德先生。他的家乡是奥斯特菲尔德。从1575年 开始,他的祖父(名字也叫威廉·布拉福德)和约翰·汉森就是那里的两个名人。这个布 拉福德有一个儿子,名字也叫威廉;而汉森则有一个女儿,名叫爱丽丝。威廉与爱丽丝于 1584年6月21日结婚;他们后来生了威廉·布拉福德,就是后来那位著名的五月花号天路 者。 布拉福德的出生日期不详,但应当是1589年上半年。他在圣海伦教会受洗;施浸的牧师就是亨利•弗莱德。到了北美普利茅斯以后,在很长一段时间内,他都担任总督的职任(除了其中大约5年的时间,他极力请辞之外),直到1657年5月19日去世。他写作了著名的书籍,即《普利茅斯开拓史》;这本名著成为后人了解五月花号历史、以及他们怎样在北美扎根、建设起新英格兰等等历史的重要途径。除此以外,他还写作了三四本其他书籍。

这些人,与约翰·罗滨逊一道,成为了天路者们的领导人;尤其是,在五月花教会早期,他们的领导和影响是至关重要的。布鲁斯特大约比布拉福德年长二十岁;他们两人都具有着坚强、诚实、敬虔等等相似的美德。他们在知识与能力等等方面也是很好的互补;他们二人一道,成就了一件在人类历史上最重要的事业,也为耶稣基督的福音成就了一件无比美好的事工。

第七章

敬虔的牧者——约翰•罗滨逊

关于斯克鲁贝的天路者教会,很少有当时的教会历史文字记录被存留下来。可能这样的历史文字根本就不存在。即使当年有教会记录存在,这些文字在当时也一定会被小心隐藏(以至于后来也最终丢失了),以免英国政府和国家教会官方发现,否则,斯克鲁贝教会就一定会被毁掉。我们只是明确地知道,那个斯克鲁贝教会的最初牧师是谁,以及几个最初教会成员的名字;至于其他信息,例如,教会人员总数有多少,教会成立的准确日期,教会活动的主要内容,等等,我们今天都无从知道。

斯克鲁贝教会的首任牧师是理查德·克利夫顿先生;他似乎从前是根斯堡教会的成员。布拉福德称他是"一位严肃的、令人尊敬的牧者;他尽力地、勤勉地行许多良善之事;凭着神的大能,他使许多人真心地归向耶稣基督的福音。"

不久以后,克利夫顿先生任职斯克鲁贝教会的教师,而约翰·罗滨逊则被选作牧师。这或许是由于当时克利夫顿年事已高。当这个天路者教会离开英国去荷兰以后、又准备从荷兰去北美的时候,罗滨逊不仅成为与布鲁斯特和布拉福德一样的重要领导人,而且,从某种程度上来说,罗滨逊是他们中间的领导核心。教会中的所有人都对罗滨逊非常尊敬爱戴。这也说明了,罗滨逊先生有着超凡的品格与能力素质。

罗滨逊先生大约于1576年出生于根斯堡。荷兰莱顿大学的记录显示,当他于1615年9月5日 入住莱顿大学的时候,是39岁。亨特记述到,在英国查尔斯二世统治期间,罗滨逊在根斯 堡的分离主义者们中间很著名。这大约显示了罗滨逊早期的景况。从关于罗滨逊的官方记 录中,我们可以知道,他十七岁的时候进入剑桥大学的基督学院学习。在这个期间,清教 徒们的影响在剑桥大学很重要。因而,罗滨逊逐渐地深刻理解了清教徒的思想与原则,并 成为一名坚定的清教徒主义者。

在剑桥大学的七年中,他成绩优秀,并被任命为学院的理事;毕业以后,他接受英国国教教会的任命,成为国教教会体系中的一名神职人员。接下来的四年中,他在诺维施附近的地区工作。

我们不知道罗滨逊为什么去了诺维施地区工作;这或许是出于他对清教徒主义的同情,也或许是出于别的什么原因。不管怎么样,我们可以确知的是,诺维施地区的属灵气氛对于布劳尼等人曾经产生了很大影响,并且对罗滨逊也产生了很正面的影响。他们都是从这里得到激励,而投身于清教徒主义的事业的。

罗滨逊心中的分离主义思想逐渐坚定而清晰起来;关于这些思想,他也在言语表达上越来越坦白、直接。最终,他所在的教区的主教,一个坚决反对清教徒主义的人,停止了罗滨

逊的神职职务。显然,罗滨逊无法再在诺维施待下去了。大约1604年,他离开了那个地区,也辞去了剑桥大学学院理事的职位。从此,他正式与英国国教教会系统分割。他回到了北方的家乡,并在那里参加了根斯堡的会众主义教会。后来,当根斯堡教会很多成员在约翰·史密斯牧师的带领下去到荷兰阿姆斯特丹避难的时候,罗滨逊和根斯堡教会其他成员们去了斯克鲁贝。罗滨逊并在那里继承了克利夫顿,担任斯克鲁贝教会的牧师。斯克鲁贝教会就是本书的核心重点,即那个著名的天路者们的教会。

当罗滨逊开始担任斯克鲁贝教会牧师职位的时候,他一定清楚地知道,这对他来说将要意味着什么代价。无疑,英国官府很快就会注意到他们;政府的严厉逼迫和惩罚,很快就会来临。在1607年至1608年期间,这些天路者教会的成员们,带着坚强的信心和卓越的勇气,也离开英国,去到荷兰阿姆斯特丹。

我们不确知,他们是否与前几年已经先去阿姆斯特丹的根斯堡教会成员们会合;但有证据显明,这些斯克鲁贝教会的成员们保持着独立的斯克鲁贝教会身份。而且,史密斯牧师的某些独特观点在根斯堡教会成员中酿成了一些麻烦和冲突,以至于最终,史密斯牧师自己和几名跟随他的人被众人排除出教会。而和平谨慎的罗滨逊牧师则带领着斯克鲁贝教会成员们去阿姆斯特丹外面的另外一个地方居住。

罗滨逊他们转迁到了阿姆斯特丹以外的一个城市,名叫莱顿。在接下来的十六年中,罗滨逊一直待在那里,并产生了很大的影响力,以至于变得非常著名。

1611年1月,罗滨逊与三位朋友(威廉·杰布逊,亨利·伍德,兰德·狄更斯)一起,购买了一栋房屋和一个花园。房屋与花园的位置,就在莱顿的圣彼得教堂的对面,离莱顿大学只有一两个街区。他们付出的价钱是八万元,相当于今天的一万两千美元;他们的首付

是两万元,而贷款则是每年付五百元。罗滨逊的良好教育背景,显然对斯克鲁贝教会成员们的帮助很大;即使在艰难困苦的时候,他们也能够有所收入。罗滨逊他们所购买的这些物业,很可能是来自于斯克鲁贝教会成员们共同的资金。而这些物业,显然也是为了大家一起使用。从1612年5月1日开始,这个房屋就成了教会成员们的活动总部。在房屋旁边的花园土地上,他们很快盖起了二十一间比较小一些的房子。这样,斯克鲁贝教会成员们中的很多人就能够彼此接近地住在一起。罗滨逊与家人们住在中间的房子里,而大家也把这个大房子当作是一同公共敬拜的场所。

他们在莱顿市定居了六年以后,罗滨逊进入了著名的莱顿大学,成为了那里的一名神学生。在大学的圈子里,罗滨逊很快受到了重视与尊敬。但是不久以后,在那里爆发了一场尖锐的神学思想冲突。冲突的一方是阿米念主义者【即,认为人应当自己有所努力才能来到神的面前,而不是完全凭神的拣选、恩典】,而另一方则是加尔文主义者【即,认为人只有完完全全地凭着神的恩典拣选,才能来到神的面前】。罗滨逊秉持加尔文主义的观点。他参加了几次这样的辩论,并荣誉地与皮斯科培教授进行了辩论。在这期间,罗滨逊还认真地去参加反对方的课程,听取双方的意见,这样他就可以更好地为加尔文主义而辩护。

除了上述事件以外,我们不知道罗滨逊在那几年中还做了什么其他事情。我们只知道,他与斯克鲁贝教会的成员们一直保持着非常亲密的关系;他是他们的信实的牧者,也是信实的教师;在此期间,年迈的克利夫顿一直居住在阿姆斯特丹。斯克鲁贝教会成员们把罗滨逊看作是最好的朋友,也是最明智的导师;教会人数在不断增加,甚至达到了三百人之多。罗滨逊还写作出版了几本神学与信仰方面的书籍;同时,他也与英国境内的分离主义者们保持着亲密的通信,期望英国的不从国教运动能够有更好的发展。

当那些居住在莱顿的斯克鲁贝教会成员们在考虑,是否应当离开荷兰前往北美的时候,罗

滨逊对他们起到了很大的鼓励作用。他们决定,教会先派遣一部分人前往北美,然后,其 他人再陆续前往。而罗滨逊则与这些暂留在莱顿的人们在一起。

1620年7月11日,最终的决定做好了。11天之后,就是7月22日,天路者们从德芙黑文港口登上了斯彼得威尔号船。

不到五年以后,罗滨逊死于莱顿。在这期间,他的家里发生了一些悲哀的事情。莱顿的文字记录显示,1621年2月7日,"一位英国牧者的孩子去世,葬于圣彼得教堂。"这个孩子很可能就是罗滨逊的一个儿子。莱顿市政府人口登记的记录还显示了,1622年10月15日,罗滨逊与妻子布雷德,还有他们的孩子,艾萨克、摩尔西、费尔、詹姆斯,以及仆人玛丽哈迪住在一起。1623年3月27日的市政记录还显示,罗滨逊的另外一个孩子也去世了。

1625年3月4日,罗滨逊先生去世了。他被葬在莱顿。城市中各个教会的牧者与莱顿大学的 代表都来参加了他的葬礼。

在那属灵环境荒凉的时代,罗滨逊先生是一位深深属灵的伟人。他待人亲和、为人友善。他也是一位思想深刻的学者。布拉福德评价他说到:"他从不会轻轻忽忽地看待问题,而是思想非常深入、全面、深刻。"罗滨逊也是一位谨慎而深有远见的人;同时,他的行动力很强,富有精力。他与布鲁斯特、布拉福德等人都是天路者的领导者,但是,罗滨逊同时还是一位知识渊博的引领者。他的学术能力,他的加尔文主义信仰,他的良知,他的思想能力,都在那个时代显得格外珍贵。他是一位深具独立思想能力的人。他所教导的会众主义思想,正如同使徒时代的教会路线一样。同时,他为人谦卑,待人宽容;他指出,在英国国教教会里面,也有许多真正的基督徒;分离主义者们也可以在那里敬拜真神上帝。

他的思想远超过那个时代。他是人类历史上少有的德才兼备的人。他共有八本出版书籍;分别是:《关于言论审查的回答》(1608年);《为什么应当离开英国国教教会》(1610年);《关于信仰的交通》(1614年);《关于聆听英国国教教会牧者的合法性》(写于1623-1625年,出版于1634年);《自由的信仰与敬拜》(1625年);《神性与道德》(1625年);等等。

1865年,在乔治·戴教授与亨利·戴斯特博士的推动下,在荷兰莱顿市罗滨逊先生曾经住过的房屋前,立起了一块石碑,上面写着:"1611-1625年,约翰·罗滨逊先生曾经在这里生活、教导、并去世。"

1891年7月24日,在他的故居对面,莱顿市圣彼得教堂前,由美国众教会捐献的一块铜匾,伫立起来。铜匾是为了纪念罗滨逊先生而设立的。

第八章

斯克鲁贝教会的其他成员们

遗憾的是,关于斯克鲁贝教会的其他成员们的历史记录信息,非常稀少。亨特的记述中, 提到了罗伯特·罗彻斯特,以及理查德·杰克逊。这两人的家乡也是斯克鲁贝。他们原属 于根斯堡教会:很可能,他们后来帮助组建了斯克鲁贝教会。

1608年8月,他们和布鲁斯特一同被英国国教教会谴责、判罪;罪名是他们没有遵循英国国教教会的命令参加官方教会的敬拜聚会;为此,他们每人被罚款20英镑。

伊丽莎白·尼尔可能是斯克鲁贝教会的另外一名成员,因为莱顿市政记录显示,她于1611年11月30日与威廉·巴克莱姆订婚,并于同年12月17日正式结婚。那两个文件记录上都写着,她是来自于斯克鲁贝。爱德华·扫施沃什,据亨特所说,是来自斯克鲁贝附近的巴萨特劳尔。他死在莱顿,但是他的遗孀艾丽丝后来去了麻萨诸塞州普利茅斯,并在那里改嫁

给已经丧偶的布拉福德,成为他的第二任妻子。

弗朗西斯·杰西普在泰凌有产业,出身于一个富裕家庭;他很可能也是斯克鲁贝教会的成员。1605年1月24日,他在沃克苏普与弗兰倩·怀特结婚,并于1625年5月5日正式成为莱顿市公民。

上面的这几个人,除了后来改嫁给布拉福德的艾丽丝以外,都没有去北美。无疑,在莱顿还有很多来自斯克鲁贝地区的天路者,因为当时有很多人都从英国避难来到荷兰。布拉福德记述到:"这些人中有很多数量的人后来都去了波士顿。"最后,在莱顿定居下来、没有再迁往别处的天路者,大约有一百人左右。不过,我们现在已经没有办法再从历史记录中寻找到他们的踪迹;除了乔治•莫顿先生以外;但是,关于莫顿先生的踪迹信息也很不完全。

在包特雷的西北方向,有一个家庭在那里生活了很多代。他们的姓氏叫莫顿。亨特引述俄格顿先生的话说,那是一个在英格兰历史上很有渊源的家族。他们有很多产业;不过那里现在已经基本上变成农庄;但那片农庄仍然很有价值。1891年,那里的农庄与田地价值15万美元。莱顿市政记录显示,乔治•莫顿于1612年8月2日从英格兰的约克来到荷兰,并在这里娶了茱莉亚•卡朋特。很可能,他就是来自英格兰的天路者,并在荷兰安居下来。在英国斯克鲁贝附近的奥斯特菲尔德,还有一些姓氏是莫顿的人们;因而,这个乔治•莫顿也可能是他们中的一员。根据亨特的记述,莫顿也曾经帮助斯克鲁贝教会的成员们制定迁往北美的计划,并曾经想要和大家一起乘坐五月花号,但后来似乎因故暂时没有成行。

我们很难想象,这些来自英国的天路者,在荷兰是怎样生活的。这些人大都没有什么显赫家族背景。但看起来,克利夫顿、布鲁斯特、杰西普等人属于绅士阶层。显然,在斯克鲁

贝教会中,包含着来自各个不同社会阶层的人们。他们搬迁到荷兰以后,都面临着生活贫困的境地;因为,他们在离开英国的时候,不得不离弃自己的房屋和家产,或是以很便宜的价格把它们贱卖,而且还要偷偷地不被官府发现。到了荷兰以后,他们语言不通,因而不能从事那些以前熟悉的工作,而只能去做那些没有人愿意做的体力劳动工作。

现在我们来看一看,斯克鲁贝教会成员们逃离英国的过程。斯克鲁贝教会是一个年轻的会众主义教会;虽然,他们在一开始建立的时候,有一段宁静的时间,但是,不久以后,所有分离主义者们所曾经受到的逼迫和压制就也临到了他们的身上。很快,情况变得如此糟糕,以至于布拉福德后来在书中写道:

"斯克鲁贝教会的和平时间不长,压制与逼迫的力量就从四面八方袭来。很快,与从前所受的压力相比,政府对他们的措施要严酷得多。很多人被抓进监狱,还有的人房产被没收;有的人被昼夜监视,等等。许多人被迫离开自己的家,远走他乡。"

这种困难的状况发展到让人无法忍受的程度。布拉福德在书中又写道:

"我们一直被官方骚扰,以至于看不到什么希望。因此,大家一致同意,搬迁到有宗教信仰自由的地方去。在英格兰境内的其他地方,包括伦敦等地,也都存在着很多这样被压制和逼迫的人们。也有很多人,已经搬迁到荷兰阿姆斯特丹去了。所以,在斯克鲁贝,当我们和平地在每一个主日聚会了大约一年以后,我们看到,由于敌人的不断骚扰,我们无法再继续下去了:因此,大家决定迁居到荷兰去。"

对于他们来说,这的确是一个非常重大的决定。他们中间的很多人都仅仅是道听途说过关于荷兰的情况,而以前从来没有去过那里。除了布鲁斯特以外,其他人都没有去过那么远的地方。那里的语言、生活习惯、文化背景,对他们来说,都是非常陌生的。那里的生活费用很昂贵,而这些英国人如果去了那里以后,怎样维持生活,他们都完全没有概念。斯克鲁贝教会的成员中,大多数都仅仅是农夫;而荷兰的农业耕作方式,究竟是怎样的,与英国有什么不同,他们也都不知道。更重要的是,他们期盼着,搬迁到那里以后,大家仍然能够聚在一起,居住生活在一起;而不是,在荷兰的城市中,大家由于打工的需要而被迫分散开。尤其困难的是,长久以来,荷兰是一个兵荒马乱的地方,饱受战争的创伤,因为荷兰人常常受到西班牙人的侵略。

我们可以想象,对于这些斯克鲁贝教会的人们来说,迁居荷兰的决定,是一个多么困难的过程,当他们考虑这些事情的时候,心里是多么为难。

然而,看起来,上帝的意旨安排似乎使他们别无选择。不管荷兰有多么不好,多么危险, 多么困苦,但是,他们确知,在荷兰至少有一点优势是确定无疑的:——他们可以在那里 自由地敬拜上帝、信仰上帝。

布拉福德在书中对此回忆道:

"前方的困难,并无法阻止我们搬迁的愿望;因为我们都在心中极度渴望能够按着圣经的方式去自由地敬拜和信仰上帝,按着神的旨意去组建我们的教会,倚靠上帝的意旨安排,去走那前方的道路。"

这些斯克鲁贝教会的成员们,虽然没有眼前的云柱和火柱在前方指引他们,就像当年以色列人出埃及、经过旷野的时候那样;但是,在他们的心中,都以强烈的敬畏与信心,走向前方的路程,正如上帝在亲自对他们说话、亲自带领他们一样。

第九章

迁往荷兰

正如上章所记述,斯克鲁贝教会成员们别无选择,不得不准备离开英国。布拉福德在书中回忆说道,他们不得不离弃自己所熟悉的生活环境,离开自己的家乡,离开自己的土地、房屋、产业、朋友、亲人。

可是,即使在准备迁居的过程中,他们也受到政府和官方教会的百般阻挠。布拉福德在书中写道:

"我们在斯克鲁贝不能生活下去,可是,搬迁的过程也百般不顺利。所有的港口都向我们关闭。我们只能通过秘密的方法,甚至贿赂的方式,付出昂贵的代价,才能够入港登船。并且,我们常常被人背叛、欺骗;我们的货物常常被官府截留,因而常常有各样的麻烦与损失。"

例如,1607年,他们很多人雇好了一艘船,准备从林肯郡的波斯顿附近出海。当然,他们必须要偷偷地进行这所有的事情,以免被官府发现。船主本来和他们说好了,在一个约定的地点和时间,可以载他们出海。但是,到了约定的时间,那艘船却总也不出现。这使他们非常担心、焦虑。最后,直到半夜,那艘船才来到。然而,他们没想到的是,那个船主却是来欺诈他们的。当船主把他们的行李装上船以后,在船主的事先通报下,官府的警察来了。他们都被逮捕,行李和财物也都被没收了。警察们以非常羞辱人的方式,对他们进行搜身,甚至对他们中间的妇女也都非常不客气。他们身上的钱财、书籍、以及所有物品都被没收。他们像是被游街示众一样,在看热闹的百姓面前被带走,关进监狱里。

幸好,监狱的官员对他们比较有礼貌,态度和蔼。但是,监狱的官员没有权力释放他们。他们在那里被关了一个多月以后,最后,上级官府决定,他们中间的七名领导要被继续审判。我们不知道这七个人的名单,但其中肯定包括布鲁斯特、罗滨逊、布拉福德。其余人则被释放。这些被释放的可怜的人们,没有什么地方可去,只能垂头丧气地回到斯克鲁贝,回到从前的生活中去。

看起来,那被继续关押的七个人后来也被释放了。第二年,1608年,斯克鲁贝教会成员们再次尝试离开英国。这一次,他们不再相信自己的同胞们。在胡耳港,他们联系了一位从西兰来的荷兰船长。他们把自己的可怜境况和愿望如实地告诉了那位荷兰人。荷兰船长答应帮助他们。他们约定,在胡耳与格雷姆斯之间的一个偏僻岸边,准备登船。

在准备登船的前一天,他们把众人的家眷包括妇女儿童、以及重要行李和财物,都送到一 只小船上;而成年男子们则走陆路,准备在预定的那个偏僻岸边与承载妇女儿童的小船会 合,一同登上去往荷兰的大船。可是,由于那天风浪太大,小船非常颠簸,以至于船上的 妇女儿童晕船很厉害;于是小船开进一条小河,但却在那里搁浅了。

第二天一大早,荷兰船长开着大船来到约定地点准备承载斯克鲁贝教会的人们上船。可 是,由于昨晚承载妇女儿童的那艘小船搁浅,无法航行,所以,那些妇女儿童们必须要等 到中午涨潮的时候才能过来。

与此同时,从陆路过来的成年男子们的队伍到了。可是,他们正在准备乘筏登上大船的时候,来了一大队官府人马;那队人马携带着刺刀和兵器等,要准备捉拿这些斯克鲁贝教会成员们。在这个关键时刻,没有人知道,这些官府人马是怎么事先发现他们要在这里登船的。或许,在斯克鲁贝就有人在跟踪他们;也或许,他们在乡间行进的时候被人发觉异样。总之,就在这千钧一发的时候,这些官兵出现了。然而,更稀奇的是,那些斯克鲁贝教会成员们居然在这紧急时刻,逃脱了官府的追捕,乘上了船,迅速离开了。

荷兰船长大声呼喝着,叫这些斯克鲁贝人赶快上船;那个荷兰人自己也冒着巨大的危险;如果他被英国官兵抓住,也会面临坐牢的待遇。

此时刚好吹来一阵大风。这些人刚刚登上荷兰大船,船长就下令扬帆启程,迅速起航离开了。

这个时候,那些登上荷兰大船的斯克鲁贝教会成员们真是处于非常困窘的境地。无疑,布 拉福德就是其中的一员。他们被迫远离自己的家乡,更被迫远离自己的亲人和朋友,并且 心中知道,那些滞留在搁浅小船上的妇女儿童们,将要面临被捕和被逼迫的命运。而且, 他们为搬迁行程所准备的所有贵重财物、行李、衣服等等,都在那艘搁浅的小船上。这些 在荷兰大船上的人们,不但内心窘困,而且身体也非常不舒服,他们几乎身无分文,也没有暖和的衣服抵挡寒冷的海风。

情况更糟的是,这艘荷兰大船很快就遇到了风暴。连续七天,他们在海上不见天日。他们白天看不到太阳,晚上也看不到月亮星星。风浪几乎把他们吹到了挪威海的岸边。一度,船上的水手们几乎想要放弃这些航行。最终,他们能够顺利到达目的地,实在是一件奇迹。这次航程,本来计划只需要两三天就可以到达,但由于风浪,最后花了整整两个星期。当他们最终安全到岸的时候,港口上观看的荷兰人群都非常惊讶:这艘船上的人竟然能够活着完成此次航行。

那些留在后面、没有能够成功上船的斯克鲁贝教会成员们,在追捕的官兵队伍即将到达之前的时候,明智地四散逃跑了。不过,他们留下了少数一些男人,照看那些滞留在搁浅的小船上的妇女儿童,以及小船上的贵重行李以及衣物等物品。

这些人以及所有的妇女儿童都被赶来的官兵队伍逮捕。他们接下来所遭受的境遇可想而知。布拉福德在书中记述道:

"这些可怜的妇女们的情绪都很糟糕。她们被逮捕以后,一路上一直在哭哭啼啼。有的在 为自己的丈夫和家人而哭泣,因为她们不知道那艘荷兰大船起航以后遭遇了什么情况;还 有的则为前途茫茫而哭泣。她们心里都充满了惧怕,浑身颤抖,哭成了泪人一样。" 这些被捕的妇女儿童们,成了官府的一个累赘和麻烦的包袱。布拉福德继续写道:

"这些囚徒被从一个地方带到另一个地方,从一个法庭带到另一个法庭;最终,官府也不知道该拿这些可怜的妇女儿童们怎么办。她们都是性格温柔、遵守法律、行事规矩的良民;她们唯一的罪名,就仅仅是她们跟随了自己的丈夫、试图搬迁。如果把这么一大堆妇女儿童就这样关进监狱里,实在有点说不过去。而且,很多百姓都为她们求情,非常同情她们。然而,如果把她们送回斯克鲁贝的老家,也不可行;因为,她们现在实际上已经无家可回;她们早已经变卖了家产房屋、生活用品等等。最后,在她们被从一个警局送到另一个警局、经过了很多地点与程序以后,这些妇女儿童们被释放了。"

斯克鲁贝教会成员们登船的这个地区,是属于林肯郡。在林肯郡这里,在公众中间,普遍 地存在着对于这些清教徒们的同情心理。显然,林肯郡的地方官员们不愿意严厉苛刻地对 待这些斯克鲁贝教会成员们。尽管他们的中央政府的上级要求他们压制清教徒,而他们也 不敢不服从,但是,他们从心里并不认同上级政府的这些压制政策。不管怎么说,这些斯 克鲁贝教会的天路者们看起来都非常可怜、令人同情。然而,上帝的作为显明在他们的身 上。他们虽然经历许多患难,但是,在这一切患难的背后,都有上帝的圣洁而美好的旨 意。

这一点,我们可以从布拉福德的回忆录中清楚地看见:

"我不得不说,这件事情所带来的美好结果。由于那些妇女儿童们所经历的患难、在各处所受的审判,因而,斯克鲁贝教会成员们的经历和遭遇在英国变得非常出名。世人看见这些人身上的敬虔品格,看见他们的属神特征,看见他们在信仰之事上的认真态度和深挚情

感。因而,他们虽然遭遇许多挫折,但是,他们的执着精神却在许多人的心中带来了极大的鼓励。很多人受到他们的激励,也在信仰之事变得真挚而热诚起来。"

我们必须要清楚地知道,上面所记述的这些事例,仅仅是斯克鲁贝教会成员们在逃离英国、搬迁到荷兰的过程中所经历的患难中的很少一部分。但是,正如布拉福德所说:

"最终,尽管有那许多的困苦患难,然而,那些困难之事都被一一克服了。所有人都如愿 以偿地来到了荷兰。大家以无比喜悦的心情,幸福地相聚在一起。"

最后一批到达荷兰的人群中,包括罗滨逊、布鲁斯特以及教会的其他重要领导者。他们留在后面照看着教会中最柔弱的人群;一直等到所有人都启程以后,他们才最后离开英国,启程去往荷兰。

第十章

阿姆斯特丹

这些来自斯克鲁贝教会的天路者们,一到了荷兰以后,很自然地,就会以阿姆斯特丹为目的地,因为在这个大城市里,相对而言,他们更容易寻找到谋生的手段;而且,在这里,已经有了一些来自英国的清教徒主义者们。

我们在这里有必要简短地记述一下那些先来到这里的英国清教徒,或者更准确地说,英国的会众主义者们。

著名的英国殉道者约翰·潘雷,在他殉道以前,曾经在伦敦对那些跟随他的人们说,让他们移民到海外去。那个时候,英国政府认为,可以允许这些分离主义者离开英国。甚至,有些被囚禁的清教徒们被政府释放,只要他们答应离开英国就行。这个开放阶段的时间虽然不是很长,但是,有相当数量的人们利用这个期间的相对宽松的环境离开了。

1593年,就是潘雷殉道的那一年,有一些布劳尼主义者离开了伦敦,去往荷兰,并很快在阿姆斯特丹那里建立起教会。其他很多人也源源不断地跟随前来。到1595年,已经达到了数百人。这些人都很贫穷,因而需要阿姆斯特丹市政的接济,并需要英国朋友的资助。1597年,他们的牧师,弗兰西斯•约翰逊从英国也来到阿姆斯特丹,加入了他们。他们的教师是亨利•安斯沃什。

弗兰西斯·约翰逊生于1562年。他的家乡大概是约克郡的瑞奇蒙德。他还有一个比他年轻两岁的弟弟,名叫乔治。他们兄弟两个都是剑桥大学的毕业生。弗兰西斯还是剑桥大学基督学院的理事。1588年,弗兰西斯宣布自己是一个长老会教会主义者;为此,他被抓进监狱。不久以后,他放弃了自己的主张,因而被释放。但是,官府仍然对他不太满意。1589年,他被逐出大学,并再次被捕。释放以后,他来到西兰的米德堡,成为了当地的一个英国商人所组成的教会的牧师。

1591年,他读到了巴罗与格林伍德合著的一本书籍《关于吉夫德先生书籍的辩驳》,受到了其中思想的影响。他辞去了自己在米德堡教会牧师的职务,来到弗里特监狱,专门探访了当时被关在那里的巴罗先生。1592年,他加入了一个新成立的会众主义教会,并成为该教会的牧师。当年12月5日,他再次被捕。在他坐监期间,有一本书出版了,题目是《关于信仰的真诚告白》;他是该书的合作著者之一。他的弟弟乔治与他有着共同的信仰和理念。在这期间,乔治也受到政府的压制;官府不许他到处讲道。

当那个位于伦敦的会众主义教会的部分成员们迁往阿姆斯特丹以后,在那些留在伦敦的其余人们中间,产生了一些麻烦之事。当时,弗兰西斯·约翰逊还在监狱里的时候,与一个寡妇结了婚。但这个寡妇平时的穿着衣饰让教会中其他的弟兄们颇有微词。这件事情在教会成员们之间产生了一些纷争。1597年,乔治与弗兰西斯兄弟俩被释放,官府允许他们可

以迁往雷尼亚,就是圣劳伦斯海湾中的一个岛。但是,他们的航程没有成功。1597年9月,他们与教会中的大多数其他人一起,来到了荷兰阿姆斯特丹,与之前搬迁到这里的人们相聚。

这时,虽然他们教会还有少数人留在伦敦,但是,他们在阿姆斯特丹的教会已经基本比较完整了。牧师是弗兰西斯·约翰逊;教师是亨利·安斯沃什;长老是丹尼尔·斯多雷,乔治·肯维顿,以及斯雷德;执事是克里斯多夫·包曼。

然而这时,教会成员们对于约翰逊太太的看似不太雅观的服饰风格,再次起了争论。乔治·约翰逊反对自己的兄长;教会中举行了几次气冲冲的会议;为此,也产生了一些关于教会治理的问题。为了平息兄弟之间的矛盾,弗兰西斯与乔治兄弟俩的父亲专门从英国来到荷兰,希望调解他们二人之间的矛盾;但结果是,弗兰西斯的父亲与乔治一起,都被赶逐出了教会。同时,弗兰西斯·约翰逊还发表了两本小书,一本是他自己写的,另一本是巴罗与格林伍德所作之书的重印版。教会中纷纷嚷嚷地继续讨论关于教会治理的一些原则。甚至,他们还去找荷兰的神学家们来参与他们的争论;并且,他们还给英国的詹姆士国王写了一封请愿信,但并没有听到什么下文。这时,有一个名叫托马斯·怀特的人,带着一些同伴从英国西部来到阿姆斯特丹,加入了他们教会一段时间;然后,他们分裂出去,成立了自己的教会。

大约在这个时间,1606年,以约翰·史密斯为牧师的根斯堡教会也来到了阿姆斯特丹。史密斯也是一位剑桥大学基督学院的毕业生。他毕业于1575-1576年,并在1579年成为大学的一名理事。十年以后,由于他极力主张守安息日,因而受到了剑桥大学校方的指责。

后来, 史密斯成为了伦敦市的一个传道人。他专门研究了关于离开英国国教教会的问题,

并为此举行了一场公开辩论会。1602年,他在根斯堡组建了会众主义教会。我们在本书前 文中曾经介绍过他。1606年,根斯堡教会的大多数人都在史密斯的带领下迁往阿姆斯特 丹。

在荷兰,他们的教会并没有与先去的弗兰西斯•约翰逊的教会融合,尽管在一开始的时候,彼此都友好地对待对方。

史密斯是一位很有能力的学者和布道家;他还掌握一些医学知识,并对穷人非常恩慈。但是,他的观点有时很极端,并且不愿意容让别人,有时做事情也不公道。很快,史密斯就在阿姆斯特丹发表了一些关于会众主义的新理论,而且还在发表的文章中批评弗兰西斯·约翰逊教会中的错误。

史密斯的诸多论点中大多数并没有本质重要性;但有一点比较重要;他提出,按照圣经原则,牧师、教师、长老的职事不一定是分开的三个不同职事,而有可能可以是统一的,由同一个人来承担。这一点是接近现代教会理论的重要一步。

所以,到1608年的时候,在阿姆斯特丹已经有了两个会众主义的教会。弗兰西斯·约翰逊与史密斯分别是这两个教会的牧师。而我们在前文所说到的那个名叫怀特的人,从弗兰西斯的教会分裂出去组建了另一个教会。其牧师或许就是怀特自己。不过,怀特的这个教会存在的时间不是很长。

遗憾的是, 史密斯与弗兰西斯的这两个教会后来发展得并不好。根斯堡教会(牧师是史密斯)与伦敦教会(牧师是弗兰西斯)在阿姆斯特丹的境况说明了, 在那些来自英国的早期

流亡者中间,既有明智的人,也有愚蠢的人;而那些明智的人,常常与愚蠢的人彼此纷争,吵嚷得不可开交。在他们争吵的事项中,有许多是本身并不非常重要的事情;而另一方面,在重要的事情上,他们却又缺乏合作相爱的精神。他们中间的很多人,在人际交往的技巧上,都很缺乏能力。

这两个教会勉强存在下来了,但是,很难说他们有什么兴旺的发展。在阿姆斯特丹,他们得到了他们所想要的宗教信仰自由;他们也按照他们所理想的会众主义路线实践着他们的教会治理。最终,关于弗兰西斯•约翰逊牧师的太太的服饰问题的争执,总算平息下来;史密斯牧师以及其他根斯堡教会成员们离开弗兰西斯教会以后,弗兰西斯的教会曾经有过一段短暂繁荣的时间。对此,布拉福德在四十年后回忆道:

"如果你们像我们当年那样,在阿姆斯特丹看见过弗兰西斯教会兴旺时的繁荣景象,那么,我敢说,你们一定也会像我们当时一样感动的。当时,在他们教会分裂、衰落之前,曾经最多的时候,有三百多成员。"

很快,新的麻烦又出现了。这次是史密斯的教会。史密斯牧师坚持认为,受浸之礼需要被施洗的人清楚地明白施浸的意义。所以,他把会众重新组织起来,要求大家必须同意重新受洗,才能成为教会的会员。他甚至先给自己施洗,然后又给他的助手赫维斯施洗,以及给其他人施洗,等等。我们不需要知道他们后来发展的情况。布拉福德在回忆录中用一句话总结了他们的后来光景:"他们的名字就这样消失了。"

所以,当斯克鲁贝教会的大多数天路者们来到阿姆斯特丹的时候,他们所看到的光景,总体来说,并不是很好。他们曾经犹豫,是否加入弗兰西斯·约翰逊牧师的教会;但是,看起来,他们并没有这样做;而是,他们保持了自己独立教会的身份。他们在阿姆斯特丹待

了总共大约一年左右的时间;但在第六个月的时候,他们开始意识到,如果继续在阿姆斯特丹待下去,就会不可避免地陷入弗兰西斯教会以及史密斯教会内部的纷争事项之中。这些喜爱和平安宁的斯克鲁贝教会的天路者不愿意看到那些让人伤心的纷争之事,于是,他们再次想到要搬家。在询问了荷兰莱顿当地市政官员、并得到了允许以后,他们决定,搬迁到莱顿市去;并且,到仲夏的时候,他们的搬迁行动就完成了。

与此同时,弗兰西斯•约翰逊的教会又一次发生了分裂;安斯沃什先生带领着一批人,离开了弗兰西斯牧师,在原来教会的隔壁,重新又自己组建了一个新教会。

安斯沃什先生自己是一位学识渊博的人,有着属神的品格;是早期会众主义者中间最优秀的分子。他的家乡在英格兰的诺福柯,位于斯皖顿莫利。他1570年就读于圣约翰学院,后来又到剑桥大学的恭威尔与凯欧司学院深造。他曾经去过爱尔兰。1593年,他作为一个书商来到阿姆斯特丹。他是一位杰出的语言学家。1593年,他在弗兰西斯·约翰逊的教会中成为教师。他与约翰逊合著了《布劳尼主义者的信仰告白》一书。此外,他还写作了不下二十八本书籍。1610年,他与约翰逊之间产生了意见分歧;安斯沃什认为,只有全教会的成员们一起同意,才能把一个人赶逐出教会;但是,弗兰西斯·约翰逊则主张,牧师、教师、长老、执事等就可以决定是否要把一个人赶逐出教会。为此,安斯沃什先生带领着一批人退出了弗兰西斯·约翰逊牧师的教会。

在这个纷争的过程中,双方曾经去莱顿找斯克鲁贝教会的人们来提供参考意见;但是,那些意见似乎并没有被采纳。弗兰西斯·约翰逊及其追随者们,从教会里赶逐出了安斯沃什以及赞同安斯沃什的人;而弗兰西斯与安斯沃什双方甚至为谁有权拥有教会原来在阿姆斯特丹购置的房产而在荷兰法庭对簿公堂。最后,似乎安斯沃什一方打赢了官司。

史密斯牧师1612年去世。后来,他教会中的一些人们加入了荷兰当地的教会。其余的人则返回了英格兰。怀特的小教会很快消失解体了。弗兰西斯·约翰逊牧师搬到了别的地方。于是,在阿姆斯特丹就只剩下了安斯沃什的教会。

事实上,关于在阿姆斯特丹的英国会众主义教会的这段历史,非常令人悲哀,也非常令人羞耻。但相比之下,斯克鲁贝教会的经历就更加显得智慧、和谐、令人喜悦。在这些斯克鲁贝教会成员们的历史故事中,没有任何丑闻。

值得一提的是,游客如果今天去阿姆斯特丹参观,会找到一条名叫BRUINGANG(布劳尼谷)的窄巷子;在那里,有一栋令人尊敬的建筑物;当年,英国布劳尼主义者们、会众主义教会,曾经在那里进行信仰的敬拜。我们今天不知道,那栋建筑物曾经属于哪一个教会;但我们确知,那一定是当年他们所有人的足迹曾经到过之处。罗滨逊牧师以及斯克鲁贝教会的其他成员们,一定也去过那里,一定也非常熟悉那个地方。

第十一章

莱顿

当斯克鲁贝教会的天路者们准备离开阿姆斯特丹、在荷兰寻找另外一个安居点的时候,他们想到了莱顿。据布拉福德所说,当时,这个大约十万人口的城市,在他们的眼中,"是一个美丽安宁的城市;她以城市中的大学著名;那里有很多富有学识的人们。"

他们采取的第一步行动,是向莱顿市政府提出申请。约翰·罗滨逊牧师书写了申请信。信中说到:"我们是来自英国的宗教改革运动中的教会成员;我们的教会大约有一百多人。 我们期望能在明年5月1日的时候移居到莱顿市;我们会从事劳动和工作,不会成为任何人的负担。"

1609年2月12日, 莱顿市政府给他们回信说道:

"本政府允许诚实的人们来这里居住和生活,只要你们服从各项法律与规定;因此,欢迎你们来这里。"

到仲夏的时候,他们已经完成了搬迁。

我们不确知他们一开始居住在莱顿市的什么地方。但是根据猜测,他们很可能先去城市的 西北方向,就是城市的边缘地区,安顿下来。

莱顿市不像阿姆斯特丹那么喧嚣杂乱,而是非常美丽宁静,看起来很适合这些天路者们。但是,他们并没有在这里放松心情、游手好闲。很快,大家就各尽所能地寻找自己能做的工作。布鲁斯特教授英语,后来还开建了一间印刷社。爱德华·文斯罗也是一个印刷师。乔治·莫顿,撒母耳·巴特,约翰·詹宁斯,以及爱德华·佩克恩成了做小生意的商人。大多数其他人则主要做体力劳动工作。埃德蒙·杰西普和亨利·柯林斯去织布。威廉·布拉福德,撒母耳·福勒,爱德华·扫施沃什,罗杰·威尔逊去当编织工人。库什伯特与撒母耳·李去做帽子。罗伯特·库施曼以及理查德·马斯特勋编织羊毛。威廉·巴萨特则去推车搬运东西。还有很多其他人去当木匠,石匠,管道工,做蜡烛的,做钟表的,做家具的,酿酒的,烤培的,裁缝,等等行业的工人。最后,他们每一个人都找到了相应的各个行业的工作,辛勤地每日作工。

这样的生活,他们度过了十一年。他们在一起聚会,敬拜、信仰上帝,彼此享受着甜蜜与喜悦的属灵生活。

我们不确知开始的那两年他们在什么地方聚会敬拜,但从1612年5月1日正式开始,他们在克洛斯迪街区购置了房产,在那里聚会敬拜。在这里,有一定数量的人们从英格兰来加入他们。他们教会的人数不断地在增长。后来,人数增长到三百多人的规模。我们不知道他们教会生活的细节,只是确知,他们"和平地生活在一起,彼此之间充满了爱与圣洁。"虽然他们也只是不完美的人,也会很偶尔地有摩擦,但是,正如布拉福德在回忆录中所写的:

"如果在任何时候,有一些人与人之间的不同意见,或是有摩擦发生,大家都能够以平静、温和的态度来处理。大家互相之间总是充满爱、和平、持续的交通。在教会中、人与人之间,很少有什么解决不了的问题和冲突。"

从上述文字中我们能够看见,他们在属灵状态中,非常有和平安宁,也非常有成长。

根据布拉福德的回忆, 斯克鲁贝教会成员们在莱顿得到了荷兰当地人的尊敬和信任。虽然 他们不是那么富裕, 但当地人发现, 他们非常值得信任, 在各项工作中非常勤勤恳恳, 恪 守言诺, 互相之间从没有争吵和纷争。

接下来的十几年中,他们基本上处于相对而言比较平和的岁月,享受着他们逃离英国时所梦想追求的宗教信仰自由。他们中间的大多数人都很贫穷简朴。威廉·布拉福德,艾萨克·阿勒顿,迪高瑞·普里斯特,托马斯·罗杰斯,托马斯·亭柯,约翰·特纳,后来上了五月花号船去北美。埃德蒙·詹德勒,亨利·考雷特,克里斯多夫·艾利斯,亚伯拉罕·格雷,威廉·捷普森,约翰·凯博,后来留在了莱顿。这些人都得到了莱顿市的公民身份。弗兰西斯·杰西普,史蒂芬·巴特菲尔德,亨利·捷普森后来也得到了莱顿市公民身份。罗滨逊牧师于1615年9月5日进入了莱顿大学。托马斯·布鲁尔于当年2月17日也进入了莱顿大学就读。约翰·格林伍德1625年也入读莱顿大学。

总的来说,这些来自英国的天路者们在荷兰莱顿市基本上是处于安静生活、默默无闻的状态。或许,唯一的一次例外,就是罗滨逊牧师所收到的一次关于辩论加尔文主义论述的邀请。莱顿大学的普兰德教授邀请罗滨逊先生与皮斯科培教授进行公开辩论;普兰德教授极力请求罗滨逊为加尔文主义思想(即,一切都是唯独凭靠着神的恩典)而做出公开的辩护。当时在欧洲,关于加尔文主义的话题引起了很多人的关注,也有很多政治势力参与其中。罗滨逊先生对于这个任务非常不情愿。布拉福德回忆到,罗滨逊很不想去辩论,但是普兰德教授说,如果你不去为加尔文主义而辩护,那么,真理就会受到损失。

爱德华·文斯罗后来回忆道:"主帮助了罗滨逊先生,使他赢得了真理,战胜了对方。在公众面前,他取得了明显的胜利。这个辩论的胜利后来非常著名,以至于人们都为此赞美神。因而,在那些学识渊博、热爱真理的人们中间,罗滨逊先生赢得了荣耀和他们的尊敬。"

不过,并没有任何证据显示,像布拉福德、布鲁斯特等等这些后来在美国非常著名的人物,当时在莱顿市很有名。他们只是在斯克鲁贝教会成员们的内部非常有声望,受到大家的尊敬与爱戴。

的确,这些天路者们在荷兰受到一定程度的欢迎;不过,这种感觉就像是,我们可以用一个平行的比喻例子来说明。假设,有一群荷兰人想要来到美国的一个城市中定居;这些人有敬虔的信仰,都很有智慧、勤奋、诚实,并渴望信仰的自由。当他们向一个美国城市政府提出移民的申请的时候,这个美国城市会给他们肯定的答复。他们来了以后,勤勉而诚实地工作;他们的邻舍、雇主都会了解他们,认识到他们的诚实与勤勉的品格;市政府也会知道,他们都是一些遵纪守法的人。又假设,十二年到十四年以后,在他们中间的两三

个人进入了当地的大学学习,而其中的一个人,他们的牧师,在公众面前显示出杰出的辩论才能;而其他大多数人都过着默默无闻、简朴谦卑的生活。

上面的这个假设例子,准确地描述了这些天路者们在荷兰时的状态。作为一个群体,他们在莱顿的生活实际上并没有引起很多人的注意。固然——从市政府的角度来说,他们在莱顿的生活与工作肯定在官方文件中留下了点点滴滴的痕迹;他们的邻舍、雇主、以及一些少数的其他当地人肯定也知道他们的情况;但是,总的来说,莱顿市的绝大多数当地人口,包括当地的主要商业领袖、社会领袖,其实基本上并不知道这些天路者们的存在。

今天的荷兰莱顿市,就像今天的英国斯克鲁贝的情况一样,与几个世纪以前、天路者们在那里生活时的光景并没有什么变化和不同。在今天的莱顿市,古老的莱茵河水,仍然在缓慢地沿着河道从那里流过;复杂的水道,使得莱顿市有着"北方威尼斯"的称号。今天在那里,总共有一百五十座桥梁,与几个世纪以前一模一样。城市旁的博格山,是两条莱茵河支流的交汇处;在山顶,伫立着一个小小的古老城堡。在城市中,有古老的圣彼得教堂,以及圣潘克拉教堂,与圣玛利亚教堂;还有富丽堂皇的市政厅、以及莱顿大学。这些建筑物,在过去几个世纪中基本上都没有什么变化。而且,城市郊区的那些低矮而普通的房屋,以及肥沃的田野,一定与当年一模一样。

围绕着圣彼得教堂的围墙外,曾经有一排矮小的房屋,现在已经被拆毁;它们曾经位于斯克鲁贝教会在克罗斯迪街区的聚会所的对面。在那附近,也有一些别的房屋被拆、被新建;商店的窗户,比几个世纪以前更大;街上偶尔会有马车经过。除此以外,街景与当年并无不同。许多妇女们仍然穿戴着从前的服饰;市容与当年并无二致。站在今天的莱顿市的街头,我们可以很容易想象得出,当年那些天路者们在这里生活时的样子。任何一个认真研究历史的人,都会对这一切深深感恩。

0 0 0

第十二章

会众主义的发展

现在,我们暂停一下关于那些天路者们的历史记述,而是简要地介绍一下,在这期间(到天路者们离开荷兰去北美的时间为止),会众主义思想的发展状况。

我们需要指出,在这个时期,会众主义思想所经过的几个发展阶段。

第一个阶段是布劳尼主义。罗伯特•布劳尼主张,人们不仅要离开英国国教教会,而且,每一个单独的教会要保持独立性,而在教会与教会之间,应当保持平等、独立、团契的关系。他认为,教会的权柄,应当单单地属于基督自己;每一个教会应当单单地从属于耶稣基督。教会中的每一个成员,应当都顺服于这样的治理。基督是众教会的元首;教会的每一个成员都是基督的臣民。这样的系统应当是一个绝对的君主系统,而基督自己就是那唯一的君主。这样的属灵君主系统,在地上的形式,应当与民主制看起来并无不同。教会中

的职事,不仅包括牧师、教师、执事、关怀者、等等,还有长老。

第二个阶段是巴罗主义。亨利·巴罗接受了布劳尼关于教会独立性的原则理念。但是,他 试图把这种教会独立理念与托马斯·卡特赖特的长老系统、或长老会主义,相结合。显 然,巴罗对于普通教会成员们在属灵事务上的处理能力不是那么有信心。巴罗主义的结果 就是,会众主义教会,由这样一个长老委员会来运作管理。这其中,必然包含着一定程度 的矛盾性。因而这导致了,巴罗主义在具体实践中产生出两种不同的表现形式。

第一种形式,也就是会众主义的第三个阶段,可被称为约翰逊主义,其典型代表人物是弗兰西斯·约翰逊牧师。这种形式也被称为是高端教会的巴罗主义。在这种形式中,虽然,教会的独立性原则被认可,但是,长老委员会的权柄被强调;教会成员们一开始选举出众位长老,之后,大家就要顺服于长老的权柄;而且,长老委员会一旦被选举产生以后,就会自行任命继任的长老委员会成员。显然,这样的形式并非是真正的会众主义。

另外一种形式,也就是会众主义的第四个阶段,可被称为安斯沃什主义,因为这是亨利·安斯沃什先生所主张的。这也可以被看作是平民教会的巴罗主义。这种形式与上文的约翰逊主义有本质不同。它要求,长老们要尊重普通教会成员们的权利,并认识到,教会成员们之间是彼此平等的;长老们不应当把自己看作是高高在上的统治阶级。安斯沃什主义认为,长老们的决定,应当得到教会全体成员的认可才能够有效通过。这种形式更接近于会众主义的本来涵义。

会众主义的第五个阶段,就是约翰•罗滨逊牧师所教导和实践的,天路者们的教会。这可以被称为罗滨逊主义,或是广泛教会的巴罗主义。这种形式比安斯沃什先生所教导的长老主义更前进了一步。在莱顿的天路者教会中,看起来,从未有多于一个人的长老职位。那

个长老就是威廉·布鲁斯特先生。后来,当布鲁斯特离开荷兰去了北美以后,莱顿教会剩下的人群中,长老职位就一直处于空缺状态,尽管他们从未正式废除这个职位。更进一步说,从天路者们的教会理论来看,长老既不等于教会本身,也不等于教会的治理者;而是,长老仅仅是道德意义上的建议者和引领者。这种罗滨逊主义,与安斯沃什主义在外表形式上并无太大差别,但在实质内容上却很不同。在罗滨逊主义中,长老的权柄并无什么特别的特殊性,与普通教会成员的权柄,在差别的程度上,被压缩到最小的可能程度。这一点非常重要。

在另一个方面,罗滨逊主义也比安斯沃什主义前进一步。罗滨逊主义认识到,在其他组织形式的基督教会中,也有着真实信仰的基督徒们;并且,不同组织形式的教会之间的基督徒们的交通,是可以的,是应当的,是值得慎重地肯定的。在罗滨逊牧师的早年生涯中,当他认识到英国国教教会中的许多弊端的时候,罗滨逊就公开宣称,虽然英国国教教会非常腐败,但是,在其中仍然有真正的基督徒们;并且,有良知的分离主义者们仍然可以与他们在敬拜与聚会中交通、联合。

罗滨逊说道:"我们都可以在奉主名的聚会中聆听属神牧者的讲道,也能够在这样的聚会中祷告。"他也赞同,与其他教会的基督徒们联合、交通、往来,例如苏格兰教会、法国的更正教会、荷兰的更正教会等等。在《关于聆听英国国教教会牧者讲道的合法性》一书中,罗滨逊指出,虽然他不同意英国国教教会的等级组织结构,但是:——

"对我自己而言,我全心全意地相信,我的信仰本身,我的盼望、浸礼、圣灵引导、我的主,都与英国国教教会的信仰本身并没有任何不同。我也由衷地相信,在英国国教教会中,有成千上万的真诚基督徒,都是我在主里的弟兄姐妹。这正如,教会是基督的身体,广泛地蔓延在全世界; 所以,我愿意以真诚的心灵和情感,与世上任何的真诚基督徒交通; 在敬虔的信仰中,我也愿意,在外在的行为中,表现出如上所述的立场。所以,我相

信,在英国国教教会之中,在那里的牧者的讲台上,我们也能够聆听上帝的话语。"

以上就是关于会众主义思想发展的一个简单总结。我们的总结性记述,以那些天路者们从荷兰搬迁到北美的时间为止。从这个简单总结中,我们能够看出一个倾向,就是,会众主义思想在稳步地朝着自由的方向发展;这种自由,并非是放荡不羁的自由,而是,智慧、谨守、秩序、明哲的自由;这种自由,与基督教信仰中的最高目标是一致的。这种自由,对于教会来说,对于教会中的每一个真诚基督徒来说,对于基督徒群体来说,都有着重要的属灵意义。

在上述思想的基础之上,还有一个重要的步伐,需要向前迈出。这就是天路者教会的会众主义路线接下来的发展方向;这也正是当今时代的主流教会状态。值得指出的是,几个世纪以来,基督教会稳步地从金字塔式多层级组织结构,不断地向增加普通基督徒权利的方向转变;无疑,这种趋势与天路者教会所代表的会众主义思想的影响与榜样,有着重大的直接关系。

第十三章

离开荷兰

这些来自英国的、身居荷兰莱顿的天路者们,其实并不在意物质上的富裕或是社会上的名望。如果他们追求的目标就是物质上的温饱,以及道德与心灵的惬意,那么,他们完全可以在莱顿永久定居下去。但是,事实证明了,结果恰恰相反。本书前文所描述的、他们在莱顿的生活状态,仅仅是外在的情况而已。的确,相比于他们在英格兰所受到的压迫而言,他们在荷兰真的得到了信仰的自由;并且,因着他们所得的自由,他们的物质生活条件也似乎令人满意;虽然他们的生活仍然很简朴、艰苦,但是,他们至少都能够温饱无忧。

但这并不意味着,这就是他们作为一个群体所期望的理想状态;——尽管,在他们刚刚到莱顿的短暂时间内,他们真的都觉得一切都很幸福美好。

他们真正的理想、愿望是,他们能够过上自己所渴望的那种生活,能够实践出他们思想意念中的那些真理。但是,在荷兰、莱顿这样的社区中,他们逐渐发现,他们的那些理想并不可能实现。

很多人仍然身处贫困与艰苦之中。布拉福德记述道:

"在艰苦贫困的生活面前,虽然人们基本上都能够以欢欣的态度、坚定的勇气来面对一切困难,但是,随着年月逝去,人们逐渐衰老(他们日以继夜的辛勤工作,以及各样的磨难与伤心之事,加速了这些衰老的过程);因而,大家逐渐认识到,再过不了几年以后,因着各样生活所迫、因着各样负担、因着疾病衰老与死亡,大家就都要逐渐衰残、四散了。"

不但如此,这些天路者们也认识到,他们的处境不仅面临很多现实的困难,而且,那些在英国同情他们的人们,实际上也很难来到这里加入他们。他们本来期望,当他们在莱顿安顿下来以后,会有更多的英国会众主义者们来到这里,与他们相聚,一同自由地、真诚地,信仰和敬拜上帝。当年,1607-1608年,也就是他们离开英格兰、来到荷兰的时候,即使在英国哪怕只有一万名会众主义者(事实上,总人数很可能比一万人更多),那么,在他们到达荷兰以后,也应当有远远多于两百人的清教徒们,来与他们相聚,加入他们。

但事实是,这种情况并没有发生。布拉福德记述道:

"人们来到荷兰以后,往往发现这里的经济文化生活比英格兰更恶劣;很少有人会在这里长久待下去,更不要说持续地加入天路者们。许多人来了,却不能在艰苦与恶劣的环境中

持守下去;他们虽然喜爱天路者们的品格与人格,虽然认同天路者的理念,虽然敬佩天路者的吃苦耐劳的精神,但是,他们却眼含着泪水离开.....对许多人来说,他们虽然渴望有纯洁的信仰和敬拜,虽然渴盼福音中的自由,但是,他们却不愿为此受苦;是的,很多人宁愿在英格兰蹲监狱,也不愿在荷兰享受信仰的自由与生活的艰苦、以及这里的文化环境。"

这些天路者们自己,虽然能够忍受每日辛劳的工作和艰苦朴素的生活环境,但是,却很难 于忍受一个涉及到内心中最柔软之处的伤痛。这个伤痛,就是关乎到他们的孩子们所经历 的处境。

布拉福德心痛地记述到: --

"有一件最让这些天路者们牵挂的事情,就是他们的孩子们。这件事情,不仅在孩子们的 慈爱父母的心中最柔软之处,划下了伤痕,而且,也带来了现实性的、各样令人悲哀难过 的后果。这些孩子们从年幼的时候就开始承担起辛劳生活的担子。"

这还不是最糟糕的。在这些天路者的眼中,看见一个更大的、更糟糕的、似乎没有解决办法的危险。布拉福德继续写道:——

"更令人悲哀的,也是令所有人最伤心难过的,就是,眼看着孩子们受到荷兰文化中放荡生活的坏影响。在这个国家中,有许许多多罪的引诱之地;年轻人被吸引到很多罪恶败坏淫荡的风俗中去;他们随从腐败与堕落的榜样,离开自己的父母,变得放荡不羁。很多年轻人去当兵,还有人去当水手,还有的人直接走上更败坏放荡的道路;他们的精神与灵

魂,就这样眼看着败坏下去、堕落下去;这既是对他们父母心灵的伤害,更是亏缺了神的荣耀。因此,这些天路者们看见了迫在眉睫的危险,看见了下一代很快就都要堕落与失丧。"

这些困难的因素加在一起:——生活的困窘与贫苦,工作的辛劳与乏累,下一代所面临的困境、危险与引诱,英国没有更多的人们来加入他们,以及,很可能他们的教会最后就会在莱顿这里衰残、四散;———使他们确信,莱顿并非是他们的最终理想安居之地;他们还没有找到合适的"家"。

当时,荷兰与西班牙之间的十二年休战协议马上就要到期;——1621年,荷兰与西班牙很可能又要重起战事;荷兰很快又要处于大举征兵等等兵荒马乱的处境之中。

而且,在这些天路者的心中,有着一个更大、更高远的目标。他们从英格兰出来,带着满腔的传扬福音、见证福音的热情。他们本来期望,来到荷兰以后,他们作为一个群体在世人面前做出一个榜样和见证,向世人显明,一个纯洁的教会、一个属神的社区,应当是什么样子的。但是,他们的这个希望落空了。现在,他们怀着同样的热情,以及同样的高远目标,去眺望那更远的土地,期望能够寻找到一个机会,能够在那里生活、劳动、为上帝作出美好的见证。

布拉福德继续说道: --

"最后(但绝非最次要的),这些天路者们心中满怀着伟大的希望和内在的热情,盼望着,他们能够传扬基督国度的福音,能够在全世界面前,能够在那遥远世人的面前,见证

天国的福音;——尽管,他们知道,这是一个极其伟大的事业,而他们愿意在其中添砖加瓦,愿意为后世的人们在这项工作上作奠基石、垫脚石。"

渐渐地、缓慢地,他们心中的想法逐渐成形。虽然他们认识到事情的必要性与紧迫性,但是,他们也清楚地明白,新的搬迁行动所将要带来的严重后果。他们可能会得到成功,但是,同样可能的是,他们也可能会面临彻底的失败;这正如,迄此为止,他们所经历的许多伤心经历和失败教训一样。他们不得不尽量地、尽最大能力地,进行妥善而周全的思筹;他们不得不认真地思考,所面临的所有困难和一切可能的解决方案。

最难于回答的问题是,他们到底应当搬迁到什么地方去。有的人提出要去圭亚那,因为众所周知那里的土地很肥沃。但是,他们考虑到,那里的炎热天气,以及西班牙人可能会被激怒而阻止他们前往,所以,他们放弃了这个想法。其他人倾向于去北美的弗吉尼亚,因为英国人数年以前已经刚刚在那里建立了詹姆斯城营地。

最终,他们决定,去弗吉尼亚寻找一个地方安居,但目标是,要在那里建立一个属于他们自己的、独立的生活区;这样,才能避免英国国教教会的金字塔式多层级统治权力的侵扰。因此,他们合议,派遣罗伯特·库施曼以及约翰·嘉福,于1617年秋天一起去伦敦,如果可能的话,得到英国王室的许可,与弗吉尼亚公司做出相应的安排(当时,英国政府指定,弗吉尼亚的开垦等事务由弗吉尼亚公司负责)。但是,詹姆斯国王仍然还是一如既往地讨厌这些清教徒;詹姆斯国王对他们最好的态度就仅仅是,只要他们好好地待着、别惹麻烦,英国政府就不管他们。

英国政府断然拒绝了天路者教会的一切请求。但是,弗吉尼亚公司对此很热心,急切地希望有人能够到那个荒野、尚未开垦之地去生活居住。因此,弗吉尼亚公司主动提出,允许

天路者教会前往弗吉尼亚。带着这个消息,天路者教会的两位使者回到了莱顿。

关于这中间的商议和具体安排的细节等等,我们不必在本书赘述。1620年的晚春或早夏, 天路者们终于敲定了行程。在这期间,布鲁斯特也曾经被派遣到伦敦。但我们不确定,当 这些天路者启程准备前往北美、途经英格兰的时候,布鲁斯特是在莱顿还是仍然在英国。

在天路者们启程之前的阶段中,发生了许多不顺利的事情。先是,弗吉尼亚公司变卦、反对他们前往,原因是,他们不遵从英国国教教会的权力;弗吉尼亚公司要求天路者们对此作出合理的解释。而且,他们常常被一些自称是朋友的人欺骗、背叛;他们还屡次被无良商人骗了钱;有的人为一些莫名其妙的小事与他们争执。同时,一些荷兰人劝说他们去西兰,或新阿姆斯特丹,就是现在的纽约;荷兰人让他们向荷兰相关政府部门提出申请,获得许可,就能够前往;这些天路者们似乎也的确这样去做了,但看起来都没有下文。

【译者注:此时,无论是弗吉尼亚的詹姆斯城,还是新阿姆斯特丹、即后来的纽约,都还几乎是一片完全的荒野森林、草原与沼泽之地。在这里,还没有成规模的经济活动,也还没有任何成形的、成规模的开发与建筑。】

最后,有一个名叫托马斯•韦斯顿的人,以及其他几个伦敦商人和投机者,向他们提出合约,给他们借贷了足够的资金,使他们能够离开荷兰前往北美。

不过,在莱顿的天路者教会中,有的人无法前行;而所能够筹集到的交通工具资金,也无 法承载所有人前往。所以,天路者们就被分成两组;一组准备前往北美,而另一组,就是 教会中的大多数人,仍然留在莱顿。这样就产生了一个问题。如果大家被分开成两组,那 么,教会的组织结构应当受到什么影响?大家的决定是,尽管少数人前往北美、多数人暂时留在莱顿,但是,当少数人先到北美以后,留在莱顿的多数人应当尽快地、尽可能地去北美一起与大家会合。这样,他们就仍然是一个教会整体。

罗滨逊牧师暂时留在莱顿,这部分地是由于教会大多数人还在莱顿,部分地是由于一些其他原因。为此,教会决定,教会长老、布鲁斯特先生应当先期与第一组教会成员们一同前往去北美。

各样决定安排好以后,第一组成员们就很快准备启程了。只用了不到几个礼拜的时间,大约不到三、四个礼拜,大家就一切准备就绪。准备启程的人们变卖了在莱顿的财产;大家把变卖所得的资金汇集在一起,作为所有人的共有资金。他们购置了相对而言小一点的船,名叫斯彼得威尔,准备用于前往北美、以及到了北美以后的交通工具;此外,他们还在伦敦雇佣了一艘相对较大的船,名叫五月花号。

最终,在大家经过了一整天的庄严禁食和祷告以后,罗滨逊牧师给他们做了一篇动情的、令人印象深刻的讲道;讲道的内容是基于圣经《以斯拉记》8章22节;然后,启程的人们对莱顿挥手道别。

布拉福德记述到:

"他们离开了这座看起来美丽宜人的城市;他们在这里生活了整整十二年;但是,他们在心里知道,他们是天路者;他们所盼望的,不是地上的城,而是那天上之城,是天上的家乡;他们将要在那永恒的国度里,心灵得到安息。"

在大多数朋友们的陪伴下,他们启程前往德芙黑文港口,走了十四英里的路程。第二天, 1620年7月22日,他们准备登船出海。

布拉福德的记述,令人如此动容: --

"启程出海之前的那天晚上,大家睡觉的时间都很少。大家在一起,有许多友爱的话语,有许多甜蜜的、真诚基督徒的爱心交通。第二天,风和日丽;我们登上船;朋友们陪伴着我们,与我们一起。大家彼此分别的时候,如此伤心、依依不舍,以至于人们的眼中都噙满了泪水;很多人在轻声哀叹、轻轻啜泣;人们都在说着那些由衷的、最真挚的、最感动的话语。甚至,那些在旁边观看我们的荷兰当地人们,看见我们这幅景象,也都忍不住跟着我们一起哭泣。 但是,当我们大家在伤心的同时,心中也充满了甜蜜与安慰;因为,我们看见,在我们彼此之间的爱,是如此真实、生动、亲密、深挚。 最后,海水涨潮、我们的船需要出发了(海潮的涌动,总是这样不停息地召唤着人前行)。此时,令人尊敬的罗滨逊牧师跪下来,跪在地上;那些其他暂留在莱顿、在此向我们送别的弟兄姐妹们,也同他一起跪在地上;他们的脸上,早已经流满了泪水;他们以最诚挚的情感,为我们热忱地祷告,祈求主对我们的祝福。我们也都泪流满面;最终,我们彼此说出最后道别的话语,随船远去了。这些道别的话语,对于在场的许多人来说,是他们互相之间在此世所说的最后的道别话语。"

他们的船顺利地到达英国的南安普敦港。在那里他们看到,五月花号船正在等待着他们。

第十四章

前往北美

在英国南安普敦港,布拉福德以及同船的人们受到了热烈的欢迎。早前,教会的一些弟兄姐妹已经先从莱顿到了这里,等待他们。另外,还有身处英国本土的一些分离主义者们,也都在这里与他们会合;这些人虽然从未去过荷兰,但是,决定要和他们一起去北美。

在罗伯特·库施曼写给约翰·卡夫的一封信里,我们能够看见,当时准备一同去北美的人数,大约有一百五十人。布拉福德一行人在南安普敦所受到的欢迎,以及他们看见有这么多人愿意和他们一同前往北美,——这一定让布拉福德等人心里感受到很大的鼓励与安慰。

但是,他们立刻意外地发现,自己处于了财务困境之中。

在他们启程离开莱顿之前,他们在莱顿与伦敦之间的通信主要是依靠信使;在英国这一边,主要由一个名叫克里斯多夫·马丁的人,与布鲁斯特、库施曼、卡夫三人一同负责协调。前一段时间,由于这几个人的疏忽和误解——主要的错误责任,看来在于库施曼——导致了一些新债务情况的发生。

因而,在前段时间,贪婪的出资方、韦斯顿先生要求,在移民者们与出资借贷的商人之间,双方的合约需要更改。当时,库施曼自作主张同意了韦斯顿的要求。其中新合约的一个重要款项是,等到七年以后、移民们在北美开垦、建立起房产物业以后,那些物业房产一半的所有权,应当属于出资方的商人。这个合约款项对于那些移民来说非常不公平。因此,当这些从莱顿出发、刚刚到达南安普敦的人们,听到这个消息以后,大家都反对库施曼的立场。大家认为,那些房屋、耕地、植物园、等等,将会需要花费很大的精力去建设、打理;七年以后,那些物业不应当落于这些身处伦敦的商人手中。他们也坚称,移民们应当被允许,每周应当有两天为自己工作,而不是六天中每一天都给弗吉尼亚公司干活。大家的这些提议当然都很合理;而且,严格说来,库施曼之前对韦斯顿所作的口头承诺并不能代表他们大家的立场,因此,大家不应当被库施曼与韦斯顿之间达成的协议束缚,因为库施曼并没有在这样重要的事情上得到过大家的授权。

但是,韦斯顿听到这个情况以后,非常恼怒,声言要撤资。最终,大家没有签这个协议。 这些天路者们被迫变卖自己的行李物品,以偿付债务。他们立刻处于极其穷困的状态。他 们只有很少的奶油、菜油,缺少衣服,没有针线,鞋子也不足;等等。最终,他们决定启 程前往北美。启程前,大家被招聚在一起;他们打开一封充满了智慧与爱心的信;这是罗 滨逊牧师7月27日写给他们、并被随船带到这里的;在众人面前,这封信被大声宣读。然 后,他们为五月花号船与斯彼得威尔号船各选举了一位总督,作船上众人的领导;还分别 选举了两三个人为该总督的助手;这样,在船上的时候,可以保持大家的秩序与舒适。最 后,8月15日,他们乘坐着斯彼得威尔号船与五月花号船启程离开南安普敦港。 他们航行在大海上、一路向西的时候,大家以为,这下子所有的麻烦都过去了。但事实并非如此。斯彼得威尔号船开始漏水;船长雷诺德先生宣布,这艘船必须检修。因而,8月23日,斯彼得威尔号船与五月花号船一同开到了英国达特茅斯靠岸。这里是一个风景如画的小港,有很多探险船只从这里出海。在这里,他们不得不又花了一大笔钱,请人来修缮斯彼得威尔号船。9月2日,他们再次出海。

但是,当他们航行了三百英里的时候,斯彼得威尔号船再次漏水;这次,他们只好又掉头回航,在英国的普利茅斯靠岸。当然,这些波折让所有人都极其气馁,也让大家付出了很多金钱的代价。最终,大家不得不决定,斯彼得威尔号船不适合开往北美;只好放弃它。两船的人只能尽量合并到五月花号船上。但由于五月花号的承载能力也有限,这样,至少有二十多人(甚至可能更多)无法同行、前往北美。他们只好再次伤心地彼此告别。这些无法同行的人中,包括罗伯特•库施曼先生和他的家人。库施曼先生非常难过;他只好跟随斯彼得威尔号船暂时回到伦敦。

最后,在五月花号船上的乘客人数是102人。

布拉福德回忆道:

"那些不能同行前往北美的人,多数也有自己的原因;他们或是心中有不满,或是担心前途茫茫、航程不会成功;他们觉得已经有太多困难了,无法再面对更多的困难。还有的人,不能同行前往北美,是因为自己的软弱,或是由于携带着许多年轻的孩子,因此不太适合。不管怎样,这些都是出于上帝的意旨安排,因此,我们就都内心满足地顺服。"

9月16日,五月花号再次出海。开始的几天,风向很顺,所以船走得较快。大家除了晕船,其他方面都还好。然而很快,天气转坏,并起了风暴。船上的重要桅杆被大风吹坏,非常严重,以至于水手们、船长和乘客领袖们开会,研究是否要放弃这次航程。但是,天路者们的行李中刚好有一种工具;大家用这个工具勉强修好了桅杆。于是继续向前航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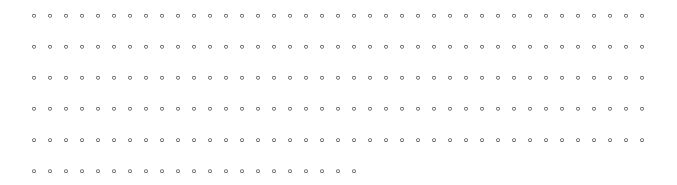
在这期间,天路者中有一个小伙子,名叫约翰•霍兰德,差点落水淹死。由于风浪太大,他被甩出了船;幸亏他机警,牢牢地抓住一块木板,同伴们才把他拉回到船上来。

11月16日,撒母耳·富勒先生的仆人,威廉·巴腾在船上去世了。此时,还差三天他们就要到达北美大陆。然而,在这同期,史蒂芬·霍普金斯先生的一个儿子,名叫欧西诺斯,在船上诞生了。

漫长的航程,终于在11月19日即将结束。这次航程的时间总共是九个礼拜。一路上大家如此精疲力尽,以至于,正如布拉福德先生回忆道:"大家虽然快到岸了,但是都如此疲惫不堪,因而都没有什么力气高兴。"

11月21日,他们把锚放下。自从离开英国港口,他们在船上辛苦地整整待了六十六天。

他们跪在地上,祷告谢恩;他们感谢那天上之神,感谢上帝带领他们经过了那大而可畏的海洋,把他们从海上风暴与痛苦患难中解救出来,使他们又能够站立在坚实的大地上。



第十五章

天路者们的领导者以及五月花号公约

这些天路者们中间,有很好、很良善、很有能力的领袖。本书前文已经详细介绍过他们的 罗滨逊牧师。罗滨逊虽然还待在莱顿,但是,他对他们有着很强的道德与士气的鼓励作 用。

教会长老布鲁斯特很有智慧、经验,是除了罗滨逊以外的一位最重要的领导人。

布拉福德则精力充沛, 做事仔细, 态度谨慎。

这里,我们再一一介绍天路者们中间的其余几位领袖。

约翰·卡夫是一个谨慎、值得信赖的人。他是天路者们在北美的第一任总督。他是莱顿教会的一员,是教会里的执事。他的同行家人包括妻子凯瑟琳,仆人迪塞尔·明特,以及另两个仆人,还有两个孩子。他在船上的时候,就被大家选举为总督;大家登岸以后,1621年春,他再次被选举连任为总督。但是他很快去世了。接续他任职总督的是布拉福德。几周以后,卡夫先生的妻子也去世了。

爱德华·文斯罗是他们中间的另一位领袖。他1594年10月28日生于多略特维施,年轻的时候就曾经游历欧洲;1617年,他加入到莱顿的天路者教会中。1618年5月17日,他娶了伊丽莎白·巴克为妻;他们夫妻带着三个仆人都参加了五月花号的航行。他的妻子伊丽莎白1621年5月22日去世;后来他又娶了苏珊娜·怀特为妻。他在外交方面很有才能。

另外一位著名的天路者,是迈尔斯·斯丹迪施;他在军事事务方面很有才能。他虽然身材不高,但性情坚毅。他1584年生于卓雷;年轻时当过兵。他的妻子是罗丝;夫妻一同乘坐五月花号来到北美,但罗丝很快去世了。1623年,他又娶了芭芭拉为妻。1656年10月13日,他逝世于德克士布利的将军山。他一生性格刚强严厉;从很多方面来说,这不像其他天路者们的性格;但他受到大家的爱戴与信任。

在这些天路者们中间,最有商业才能、在商务活动方面最活跃的,是艾萨克·阿勒顿。他以前专门从伦敦到莱顿去加入这些天路者们的教会,并在莱顿以做裁缝为业谋生。1611年11月4日,他与玛丽·诺蕾丝结婚,并于1614年2月7日成为莱顿市的正式公民。他带着妻子、三个儿女,还有一个男孩一起上了五月花号船;但他的妻子很快去世了。他后来又娶了威廉·布鲁斯特的女儿费尔为妻。1633年,费尔去世以后,他又娶了第三任妻子。在北美,他很快成为天路者们中间最富裕的人;后来,大家曾多次派遣他去英格兰,处理一些事务。但是,随着这些天路者们在北美居住区——今天麻萨诸塞州的普利茅斯——的生活

条件逐渐改善以后,艾萨克·阿勒顿先生的兴趣却逐渐越来越集中在积聚个人财富上。最终,他在管理公共财务方面犯了很多错误,普利茅斯教会的这些天路者们认为,应当要对他进行惩戒措施;第二年,他自己离开了普利茅斯。经过了很多波折以后,他最后来到纽黑文安居。1659年,他穷困潦倒地去世了。在关于五月花号之天路者们的历史中,他是那些普利茅斯会众中间的几乎唯一一个名声不好的人;而在过去的多年中,他本来一直是天路者中间最活跃、最有价值的一个成员。

另外值得一提的,还有撒母耳·富勒先生。他是天路者中间的一位良善医生。在去莱顿加入天路者教会之前,他曾经在伦敦居住过一段时间。在莱顿,他成为天路者教会的一名执事;到了北美普利茅斯以后,他仍然保持着这个教会执事的职位。1631年,他还担任总督的助手。像其他天路者们一样,他也多次结婚。第一次婚姻是娶了艾丽丝·格莱斯克;艾丽丝去世以后,他又娶了爱根丝·卡朋特;爱根丝去世以后,他又娶了布蕾德·李。他与布蕾德是1617年在莱顿结婚的。富勒先生自己先乘坐五月花号来到北美;1623年,布蕾德带着孩子也来到北美与他相聚。在天路者们中间,富勒先生是最被大家所信任的成员之一。他1633年7月30日去世;他的遗嘱被认为是五月号天路者们的最早历史文件记录之

最后还要提到的,是约翰•阿顿。他是一个年轻人,在南安普敦加入了这些天路者。到了北美普利茅斯以后,他娶了天路者中间的普雷斯拉•牧林斯为妻。在这些普利茅斯天路者中间,他是最杰出的、后代子孙最多的人士之一。当他1687年去世的时候,他已经有了一个庞大的家族,有很多后代。

现在,我们来讲述一下著名的五月花号公约。

我们不必强调指出、赘述,这些天路者们都有着极好的品格,有着互相真挚的爱心与情感。但是,即使在最好、最良善的人群中间,也应当有明确的、大家都清楚同意的公约;这是明智的。

而且,在这些天路者中间,也就是那些五月花号船的乘客中,并非所有人都和他们一样, 是天路者教会的成员、是敬虔的基督徒。

在他们中间,有些人仅仅是水手、或冒险家。他们有些人也想要和这些天路者们待在北美。对于这些天路者们来说,在这片根本没有大规模开垦的、百分之百天然的北美大地上,他们自己的人数是如此之少(五月花号船只有102名乘客),而所需要的工作和劳动是如此之多,因此,他们并非不愿意接纳这些愿意和他们待在一起的外人。

可是,就在五月花号船还没有在北美靠岸的时候,这些外人就在船上产生了纷争与麻烦。布拉福德记述道:——

"在船上的那些若干外人中间,有越来越多的不满情绪和想要哗变的言辞。他们说,船一旦靠岸,大家一旦登陆,他们就要任凭己意、为所欲为,而不愿意顺服于什么纪律或是法律权力的管辖。"

为了防止这种纷争、哗变的情绪愈演愈烈,天路者们决定,应当采取正式的行动,制定正

式的公约, 使得大家彼此和平而有效地相处。布拉福德回忆道: --

"当我们准备靠岸的前一天,为了避免人们彼此之间的纷争,大家在一起聚会决定,我们应当彼此联合为一体,组建政府、设立总督等领导人;我们应当通过互相的协商、达成一致的意见,选举自己的领导人,并共同决定我们的政策与政府机制;而且,我们所有人都应当作出承诺,遵守、顺服于这样的政府机制的管理。"

因此,这些五月花号船上的所有人员们,书写了著名的五月花号公约,并都在上面签名。 这份文件具有极其重大、永久性的历史意义。公约的内容是:——

"以上帝的名义,阿门。我们这些以下签名的人们,都是蒙上帝恩典的大不列颠、法兰西、和爱尔兰的国王、信仰的捍卫者等等、詹姆斯的忠诚臣民。

为了上帝的荣耀,为了传扬基督徒的信仰,为了我们国王和国家的荣誉,我们飘洋过海,在弗吉尼亚北部开垦第一个居住地。我们在上帝面前、也在我们彼此面前,共同庄严签约,自愿结为一个民事治理团体,为了使上述目的得到更好的维护、实施和发展。因而,我们建立、组成、构建这样一个公正、平等的法律、典章、法令、宪章、职事体系;这应当是适当、必要、方便、时时更新的,并是为了居住地全体人民的公共益处;对此,我们都承诺遵守和服从。

据此见证,我们在此签名于科德角,11月11日,于英格兰、法兰西、爱尔兰十八世国王暨苏格兰五十四世国王之詹姆斯的统治之下,于基督纪年1620年。

签名人:

约翰•卡夫

爱德华•富勒

威廉•布拉福德

约翰•特纳

爱德华•文斯罗

弗兰西斯•伊顿

威廉•布鲁斯特

詹姆斯•希尔顿

艾萨克•阿勒顿

约翰•克莱克斯通

迈尔斯•斯丹迪施

约翰•贝灵顿

约翰•阿登

摩西•弗莱切

撒母耳•富勒

约翰•古德曼

克里斯多夫•马丁

底格里•普里斯特

威廉•牧林斯

托马斯•威廉姆斯

威廉•怀特

吉尔伯特•文斯罗

理查德•沃伦

埃德蒙•玛格逊

约翰•霍兰德

彼得•布朗

史蒂芬•霍普金斯

理查德 • 布雷特利

爱德华•迪蕾

理查德•克拉克

弗兰西斯•库克

理查德 • 嘉蒂纳

托马斯•罗杰斯

约翰 • 阿勒顿

托马斯•丁克

托马斯•英格李斯

约翰•雷智戴尔

爱德华•窦腾

爱德华•雷斯特"

这样,在五月花号船上,他们组成了基于五月花号公约的民事政体,并选举了约翰·卡夫为他们的第一任总督。最后,他们终于在经历了那历尽千难万阻以后,达到目的——登陆上岸。

第十六章

第一次探索

这是1620年11月21日,礼拜六。在他们的日历上,此时是11月11日;这是因为,他们所使用的日历是按着旧历计算年日的。那一天,天路者们在普罗文思抛锚上岸。这时,他们刚刚庄严地签署完五月花号公约;大家都同意,彼此联合为一体,共同面对前方的未知世界与艰难险阻。

映入他们眼帘的,看起来是一个风景如画、景色宜人的美丽世界。在他们眼前,是"一个 美好的天然港湾,有秀丽宜人的海湾,四围环绕,大约有四英里的直径;在陆地上,有各 样树木所组成的树林。"

不过,除了这些美丽景色以外,他们面对的是许多艰难险阻。布拉福德记述道:

"在我们登陆上岸的这个地方,没有朋友来欢迎我们,也没有旅店供我们休憩一下疲惫的身体,更没有什么房屋、市镇、资源,能够使我们补充供给、安排行李。此时已经是快要进入冬季;凛冽刺骨的风暴很快就要来临;我们所面对的,是这样一个我们一无所知的海湾,是这样一个令人茫然的陌生之地。在这大而可畏的旷野之中,在这野兽逡巡的环境里,我们将会面临什么事情呢?我们也不知道,在这旷野环境里面,有多少野兽,以及有多少野蛮部落。"

他们登陆时的巨大喜悦,很快变为面对未知环境时而产生的忧愁。

当然,现在最重要的事情就是赶快找到一个合适的栖息之地。礼拜天,他们在船上安静地进行主日敬拜。礼拜一,他们下船清洗衣物,并派遣出第一支探索队伍。11月25日,礼拜三,斯丹迪施队长率领着15个人从陆路前行探索。在接下来的两天里面,这支探险队风餐露宿,四处探寻;晚上睡在篝火旁的帐篷中。他们总共看见了五、六个印第安人,以及一只狗,但却无法靠近他们、与他们交谈。探险队沿着树林和岸边走了大约十几英里,在今天称作特鲁罗的地方看见很多水泉。他们还看见一只鹿,以及印第安人耕种的一小片玉米地,并看见地上堆着的一小堆玉米,但是,却没有任何人影。而且,他们还看见了一个废弃的房屋,以及一些弓箭、两个小筏等;他们并没有看见任何居民。

他们带走了一些玉米,准备以后看见玉米地主人的时候,再向他付钱。在他们返回五月花号船的路上,布拉福德差点掉入印第安人埋设的抓鹿的陷阱。在这旷野环境中,看起来,有许多可以打猎的野生动物;他们看见了成群的野鸭、野鹅、野鸡等等。他们还看见许多野鹿,但是不知道怎样猎捕它们。探险队一直走到了帕梅特河,但是所获甚微。

接下来的几天,他们修好了五月花号船上自带的小筏; 12月7日,由五月花号船长琼斯先生率领,探险队员们乘着小筏沿着海岸线继续探索。这时刮起了大风,天上下了雪。他们打到一些野鹅和野鸭,还发现了一些印第安人的坟墓,以及两个空无一人的圆形帐篷。他们找到一些玉米,一些小麦和豆子,还有一瓶油; 12月10日,他们回到五月花号船上。此时,佩里格林•怀特出生了; 这是天路者们中间在北美出生的第一个婴儿。

12月16日,斯丹迪施率领的第三次探险队乘筏出发了。其中包括12名天路者们,以及六名五月花号船上的水手。12月18日,礼拜五,他们进入普利茅斯海湾。周六,他们抛锚上岸,探索了一下那里的环境。周日,他们安静地主日敬拜。周一,12月21日,他们进入今日被称为普利茅斯的地方,并察看了那个地区。看起来,他们很喜欢那个地方。第二天,他们返回到五月花号船上,向大家报告了所发现的普利茅斯地区。

布拉福德也是探险队成员之一。当他回到五月花号船上的时候,伤心地得知,前几天自己的妻子、多罗蕾从船上落入水中淹死了。

12月25日圣诞节,五月花号船行驶到普利茅斯海湾;第二天抛锚靠岸。天路者们来到了自己的新家乡。大家用一两天时间仔细查看了周边的环境。周三,12月30日,他们选择了这个在后世极为著名的安营之地。布拉福德后来记述道:——

"我们大家上岸、查看了四周以后,一致得出结论,这里的确是一个安营的好地方。这里是一片高地,四周视野清晰,土地肥沃;有清澈甜美的小溪从山侧流过;到处都有可以饮用的水泉、溪流;而且,我们的船在海岸边可以很容易停靠、而不需担心搁浅;在溪水中,有许多鱼。远处是一座大山,从山腰可以俯视海湾、眺望大海,甚至能够看见科德角;在这里,我们要做的劳动就是伐木;这里的树木很多都与我们在英国所熟悉的那些树

木种类相似,木材充足。我们在这里没有看到任何一个野蛮部落。"

此时正是冬天,但即使如此,大家也能够感受这里环境的安全宜人。在几年前,曾经有印第安人在这里居住,但由于瘟疫,他们已经都死亡了。天路者们担心其他地方的野蛮部落会来攻击他们,因此,都觉得需要持续地保持警惕、小心守卫。

第十七章

开始定居

现在虽然已是深冬,但大家对这里的第一印象都很好。他们随着对于周围环境的更多了解,愈发觉得这里是定居的好地方。无论他们在附近什么地方探险,都看不到人。他们发现,这里的土壤很松软,是耕种的好地方。在附近四、五个小溪泉水里,他们喝到了从未喝过的极其甜美的清泉。在这片海湾之地,有无数的禽类动物,有极好的食物,还有水中丰富的鱼类;有许多各样的鱼、虾、龙虾等等。最后,大家在祷告祈求上帝的指引之后,一致决定,在一个最好的地点开始搭建房屋、安营扎寨。

这个决定是在周三、12月30日作出的。当晚,一些天路者们就在岸边夜宿。但是,严酷的寒冬天气很快就临到了他们。他们抓紧时间砍伐树木,建起了十九座房屋。为了减少所需的房屋修建工作量,他们把那些单身人士分配到各个已婚家庭中。在这些天路者们中间,共有十八个已婚家庭。因此,在新建的房屋中,每一个已婚家庭(以及分配给他们的单身人士)被分配到一个房屋;而那第十九个房屋,显然是供大家共用的。

他们还决定,在房屋中间,命名一条街道,即今日的莱顿大道。在莱顿大道的两侧,分布着那十九间房屋;相应地,他们也划分出地块。各个地块的面积,与各个家庭的人数多少成正比。例如,卡夫先生家里有八口人,所以,他的家庭被分配到66英尺×49.5英尺的地块。

布拉福德记述道:

"我们觉得这样的分配是合适的。现在,我们的人数还很少,大家的身体都非常虚弱。很 多人都受寒生病。天气也越来越糟糕。这是后来很多人死亡的原因。"

他们的状况如此糟糕,以至于,一个先建起来的房屋不得不被用作医院。

1月4日,大家一起来努力劳动,搭建那座"公用的房屋"。这个房屋仅有二十尺宽窄,但这是他们在凛冽天气中所能够做到的最好结果了。

那年冬天,是新英格兰的一个格外严寒的冬天。然而,慢慢地,经过他们的辛勤劳动,这个崭新的村落逐渐成形了。1月31日之前,他们把五月花号船上所有的行李搬上了岸;1月31日那一天,是他们上岸以后第一次集体在一起的主日敬拜聚会。

在修建房屋期间,他们基本上没有四处探索,也没有走到离开营地很远的地方。不过,有一次,约翰·古德曼与彼得·布朗在收集草叶的时候,看见一只鹿;在追鹿的过程中,他们走了很远,大约有六、七英里的距离,然后迷路了。那天晚上,天气极其寒冷;两人听到四周的狼叫声此起彼伏,令人恐慌;直到第二天,他们才终于找到回程的路径。此时,营地的人们非常担心,以为他俩被野蛮的印第安人抓走杀掉了。

几个礼拜以来,他们基本没有看到什么印第安人。但有一两次,他们看到远远的烟火。2 月10日,有人远远地看见了两个野人。2月26日,营地有一个人在追踪野禽的过程中,走了一个半英里路程,看见十几个印第安人的队伍;他赶紧把自己隐藏起来,没有让印第安人发现。还有一次,斯丹迪施队长和弗兰西斯•库克先生晚上在伐木地点睡觉的时候,他们的伐木工具被印第安人偷走了。

这些发生的事情有些令人担忧。2月27日,他们举行会议专门讨论该怎么办。他们决定,成立一个军事组织,由迈尔斯·斯丹迪施担任队长。他们正在开会的时候,旁边山上出现两个野人;但当他们去追踪的时候,那两个人逃走了。这使得天路者们马上决定,在山上架起枪炮,保卫营地。

大约一个月以后,3月26日,当他们再次举行军事会议的时候,非常巧合的是,一个印第安人竟然再次出现。

这次,这个印第安人竟然直接走入他们中间,而且居然能够讲不是很流利的英语。

他的名字叫萨摩赛特,是当时生活在缅因地区的一个部落族长。他在北海岸边,遇见过很 多英国渔夫; 六个月前,他和一个英国渔民在科德角待了一段时间。他对这些天路者非常 友好; 后来,他帮助天路者们与印第安人沟通、充当翻译。

那晚,萨摩赛特住在天路者们的营地里;第二天,他带着天路者们赠送的礼物离开了。第三天,他又带着三个印第安人来到营地,并和天路者们在一起住了三天。4月1日,萨摩赛特又带着一个名叫斯关特的印第安人,来到天路者们的营地。斯关特也能说英语;他以前跟随一个名叫托马斯•亨特的船长去过英国。斯关特说,自己的部落有大约六十多人,是住在麻萨诸塞那个地区的;他们希望能够与这些天路者们正式会面。

闻听此言,天路者们感到这是一次很正式的事件。爱德华·文斯罗被派去迎接那些印第安人。天路者们与印第安人双方举行了隆重而正式的会晤,并达成了一个和平协议。这样,天路者们心中一直存着的对于印第安人的担心,暂时大大缓解了。双方之所以能够达成和平协议,部分地是因为,居住在麻萨诸塞那个地区的印第安人数很少;部分地是因为,天路者们对这些印第安人的态度比较公道,同时又比较坚定、无畏;当印第安人表现出攻击性的时候,天路者们都表现出坚毅勇敢面对的态度。因而,总的来说,这些印第安人对天路者们比较和平,没有太多侵略性的行为。

渐渐开春了。天路者们能够从事更多的劳动,来建设营地。但是,他们的总体状况仍然很不好。一方面,他们的劳动条件非常恶劣艰苦。另一方面,他们心中对于印第安人的忧虑仍然没有完全消除。一直以来,他们都曾不断地听说过各种关于印第安人残忍野蛮行为的传言。

在整个冬季,他们面对着的寒冷天气,超过了他们能够忍受的程度。同时,在他们中间也有一些纷争和不满的情绪;好在,经过签署五月花号公约以后,这样的不和谐因素被暂时压制下去。但是,疾病一直在他们中间徘徊,不断地使他们中间的人死亡。

可是,不论如何,他们始终没有放弃建设营地;这本身就显明了,在这些天路者们的心中,有着怎样坚强的信仰、信念、决心、和志向。没有什么语言,能够比布拉福德先生自己的记述,更加清晰而真实地表达出天路者们当时所处的困境。布拉福德记述道:——

"最让人悲哀、气馁的是,在不到两三个月的时间里,在这些天路者们中间,就有一半人死亡了。尤其是在一月、二月中,深冬的天气极其寒冷;他们缺少房屋、缺少其他生活必需品;他们感染了风寒以及各样严重的疾病;漫长的航海行程,使他们的身体非常虚弱、贫乏;在一月、二月期间,有时,他们一天之内就会有两三个人去世。因而,这些五月花号船上的天路者们在下船的时候,还有100人左右,现在,只剩下50人了。"

天路者们甚至不敢公开地埋葬那些死去的人们,因为害怕印第安人会发现这些事,从而认为他们处于软弱之中,就会上来攻击、侵略他们。他们只好在夜里,偷偷地把那些死人埋葬掉。埋葬完以后,他们甚至要把地上的泥土赶快弄平,免得那里看起来像是坟墓、埋葬着尸体。由于很多人去世,天路者们的力量受到很大程度的削弱。布拉福德记述道:

"在这段时间中,仅有六、七个健康的劳动力。这几个人的勤劳精神,真的非常值得称赞。他们不分白天黑夜地辛勤劳动,冒着自己被染病的危险,努力地照顾和服侍所有的人。他们去林中伐木,回来在营地生火,烤肉,铺床,帮助大家洗脏衣服,帮助病人穿衣、脱衣;不管什么脏活、累活,他们都任劳任怨,没有任何不满情绪,而总是心甘情愿、欢欣面对;这显明了,他们对弟兄姐妹们真挚的爱。"

这些天路者们所经历的磨难,以及所显出的真诚信仰、自由心灵,如此令人印象深刻、令 人难忘。 第十八章

营地第一年的历史

春天终于姗姗来到了;营地所处的困境终于有了缓解。温暖的气候,使他们的健康情况明显好转,也给他们的心中带来极大鼓励。

布拉福德记述道:

"上帝以他自己恩慈的旨意和喜悦,使天路者们的死亡状况开始好转。患病的、疲惫不堪的人们逐渐康复;在他们的身体里,好像又有了新生命一样。他们以忍耐和满足的心,经过了那伤心与患难的时间;现在,天路者们为转暖的天气更满怀喜悦与感恩。"

4月2日,天路者们聚会进行一年一度的选举。约翰·卡夫先生再次当选为总督,任期为一

年。但是,卡夫先生不久就去世了;威廉·布拉福德先生被大家推举,代替卡夫先生担任总督一职。但这时,布拉福德也处于疾病之中,身体还没有完全康复;因此,艾萨克·阿勒顿先生被推选,担任布拉福德先生的助手。后来,在每年的选举中,布拉福德及其助手阿勒顿先生一直都被大家不断重新推选,因而,在以后的很多年中,他们一直担任着这个职位。

1621年4月,显然,当务之急是赶快准备播种庄稼。在这个过程中,天路者们发现,斯关特是对他们很大的帮助。前段时间他们寻找到的那些玉米,一直被精心地当作种子妥善保存。现在,斯关特教他们怎样用鱼的尸体和植物当作肥料,来耕种这些玉米;并且,当玉米发苗以后,怎样照护那些幼苗。斯关特也教导他们,什么时候是最好的时间,到附近的溪流中去捉鱼,以及,什么是最好的捕鱼方式。另外,斯关特还教他们怎样到一些地方去寻找生活资料,等等。要是没有斯关特的帮助,他们很可能就要面临饥荒;因为他们当时从欧洲带来的种子,麦子,豆子等等,都无法在这片新土地上发芽生长。于是,玉米成了他们的主要食物。

4月初,大约4月5日左右,五月花号船返航,向英格兰驶去。五月花号船长未曾料到,他和水手们在这里耽搁了这么久;而且,他的水手们中间,也有很多人患病死去。当时,在五月花号准备返航之前的时候,天路者们的领导集体,曾经几乎要决定,大家放弃在北美的居住计划,与五月花号船一同返航;因为看起来,北美的生活条件太严酷、太艰难了。

布拉福德回忆道:

"在整个冬天之中,总督以及其他领导者们,看到这么多人一一死去、每天都有很多人倒在病中,因而在考虑,再这样待下去,是否是明智的。目前,各样方面的条件都非常艰

难,并且大家身处印第安人的危险之中,我们没有安全的栖身之地,现在,我们中间很多有能力的人都去世了,剩下的有很多都是老弱病残。。。"

但四月的暖阳又让天路者们重拾起信心和勇气。现在,他们看着五月花号船远去的影子, 看着她消失在东方的海平线;天路者们庄严地意识到,他们必须要义无反顾地继续进行手 中的工作以及所抉择的道路和事业。

五月花号船,也把他们的信息带回了英格兰与荷兰。他们当年所写的、由五月花号船返程时所将要转交的信,如果今天还存在的话,一定比金子都值钱。在信中,他们一定仔细描述了新大陆的景况,讲述了所经历的重重艰难险阻、忧病患难,记述了海上的风暴与曲折、陆地上的危险与困难;更重要的是,在信中,他们一定伤心地报告了那些死者的长长名单!

我们确知,在信中,他们也一定讲述了许多勇敢、充满希望和信心的语言;更强调了他们居住地的美丽景色、未来的美好展望;更真诚地见证了,那来自于上帝的恩典、慈爱与看顾。

在天路者们的营地,很快发生了一件令人瞩目的事件。爱德华·文斯罗先生与苏珊娜·怀特女士举行了婚礼。婚礼的举行日期是5月22日。这是在那些到达北美的天路者们中间所举行的第一个婚礼。文斯罗先生是一位鳏夫;他的前妻伊丽莎白女士于3月24日去世。而怀特女士的前夫威廉先生也于2月21日去世。文斯罗先生与怀特女士之所以很快再婚,很大程度上是因为,在当时那种困苦环境下,在百废待兴的早期营地中,家庭生活要远远地比单身生活更加方便、更有益处。文斯罗与怀特的婚礼仪式,无疑地,非常简朴。总督布拉福德很可能是他们的证婚人。

0	0	0	Ō	0	0	0	0	0	Ō	0	0	Ō	Ō	0	Ō	0	0	Ō	Ō	0	0	0	0	Ō	0	0	0	0	0	0	0	0	0	Ō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第十九章

好事与坏事

时间转眼又到了秋天。收获的季节要到了。他们必须要为即将来到的冬天做好准备。他们的玉米地收获不多,但看似是充足的。他们还准备储备一些鱼以及野物。

布拉福德记述道:

"我们准备收集好有限的庄稼,加固好我们的房屋;也让我们的身体处于健康强壮的状态;尽量把各样东西都备足。每个家庭都分配好足量的配额食物。我们也准备好足量的野禽、火鸡等。"

1621年11月21日,幸运号船到达了。船上来了三十五名乘客,加入这些天路者们。这使得营地里每人的平均口粮骤然变少了。后来,又来了几次船、以及随船而来的、新加入他们的人们。

接下来的几年,他们一直处于这样的缺衣少食的状态之中。这种饥荒,一直持续了一年半多的时间,直到1623年的秋天。

1623年那一年,普利茅斯出现了旱灾。这次旱情从五月份一直持续到七月中;在大约七个礼拜的时间中,气温干热,一直没有下雨。他们尝试了所有的方法来照看那些处于干旱中、即将枯萎的庄稼,但是,都无济于事。眼看着,这一年的口粮就将没有着落,饥饿又将要来临;他们的生存再次将要受到严重的威胁。

为此,他们庄重地设定了一个谦卑己心的日子;他们用一整天的时间,以真诚、谦卑和热忱的禁食与祷告,在这患难困苦之中,祈求上帝的恩典。他们的祷告很快得到了上帝的应允;这让他们的心中更加万分感恩;(也让那几个住在他们中间的印第安人非常惊讶)。

那一天,整个白天,天空干热,没有一丝云彩的迹象。但是,到了晚上的时候,竟然很快下起了甜蜜而温柔的小雨来。他们在内心充满了喜悦,真诚地赞美主。这甘雨让那些玉米等植物非常明显地焕发出生机。这温柔的小雨季节持续了很久,给他们带来了极其美好的丰收。

从那年秋天起,在这片土地上,再也没有过饥荒。从那年秋季,在这片土地上,每年都有感恩节。

天路者们渐渐地开始适应这个新家园的气候。大家的身体状况也明显好转。

1622年春季,他们曾听说印第安人的拿拉柑赛特部落要攻击他们;但是,这后来被证实是一个错误的情报。然而,这次事件导致一些天路者们不恰当地怀疑,在他们中间殷切帮助他们的印第安人斯关特是不诚实的。不过,天路者们尽量小心谨慎地与这些印第安人打交道,保持安全。在那些印第安人彼此之间,也有很多矛盾和互相的争斗。在印第安人斯关特、马萨索、何包玛等等之间,都有很多嫉妒纷争。

1622年秋季,斯关特去世了。在去世以前,他请求这些天路者们为他祷告,因为他也想去 天国、想去这些英国人的上帝那里。他在临去世以前,把自己的各样东西都赠送给这些天 路者们,作为自己对他们的爱的纪念。斯关特的离世,对于这些天路者们来说,是很大的 损失。

1623年初,经常与他们往来的另一位印第安人马萨索患了重病。这些天路者们医治好了

他。作为报答,马萨索告诉这些天路者们,印第安人的部落们正在进行一个广泛的谋划,要攻击、并全部消灭这些天路者们。这次的情报是准确的。事实上,这是他们所面临的来自于印第安人的最严重、最危险的一次威胁。天路者们仔细调查此事,发现充足的证据显明了,他们即将面临巨大的危险。为了自卫,他们决定主动出击。

4月4日,斯丹迪施队长和另外八名天路者,与何包玛一起,乘小船行驶到维萨故赛特; 4 月6日,他们攻击了那些充满敌意的印第安人部落,杀了两名部落酋长,以及五名向他们 攻击的印第安战士; 其余的各个印第安部落都被吓走了。

当年夏天,他们在山顶建起一个小战堡,用于自卫防守。

在后来长达九年的时间里,天路者教会没有正式的牧师(因为罗滨逊牧师留在荷兰莱顿)。在这期间,教会长老威廉·布鲁斯特承担牧者的职事。在每一个主日,他会有两次讲道;他的布道非常有能力,总是使听众受益匪浅;人们在他的讲道中会得到极大的满足与教导。很多人,因着他的讲道而在内心与上帝极其亲近。

1623年夏天,安妮号船与小詹姆斯号船先后到来,带来了总数不少于60人的人群,加入这些天路者们。在这些人中,很多都是卓有才能的、良善的人们。其中还有些人是先来者的

妻子与孩子们等等。

1622年春季,他们听到了一个很糟糕的消息。在南方弗吉尼亚,印第安人对那里的白人展 开了攻击和野蛮残忍的大屠杀。有三百五十个英国人都被杀死了。

【译者注:此时,弗吉尼亚的詹姆斯城,本是英国官方政府十几年前在北美建立的第一个定居点。而当1620年的时候,天路者们所乘坐的五月花号,本来是要驶向那里,但途中的一场风暴,把他们吹到了今天麻萨诸塞州的普利茅斯,就是波士顿南面的地点。天路者们不知道的是,詹姆斯城当时正处于困境之中。在那里安营的英国人,并非是像天路者们这样的家庭群体,而基本上是由一些冒险家、劳动工人组成;当时,那里的人们彼此冲突激烈,疾病正在肆虐;整个詹姆斯城正在处于全面没落、失败的过程之中。】

在接下来的数年中,又发生了许多各样的事情。但是总的来说,天路者们的生活虽然简朴艰苦,却稳步地朝着安定繁荣的方向发展。他们每周辛勤地工作六日,并在主日的时候安息,敬拜聚会,聆听讲道,学习圣经、神的话语。

这些天路者们,在这片未开发的处女地上,在这个崭新的大陆,开始了谦卑而勤奋的生活。虽然,他们每日忙碌于各样琐碎而艰苦的工作之中,但是他们心中所盼望的,却是那

天上更美的家乡。他们并非是一群严肃、不苟言笑、心情忧郁的人,而是内心喜乐、平安、恩慈、公义的人们。在他们的家庭生活中,在他们的平日言谈中,都显出他们真挚良善的品格。

他们的生活虽然原始、简朴、艰苦,但是,却是有尊严的、有荣耀的,并且,我们可以 说,对整个世界都有着重大的意义。他们心中所怀的,是最高尚、最纯洁的理想与目的。 他们以自己的无畏和牺牲,展现了他们内心信仰的诚实与真诚。

第二十章

结论

本书的记述在此告一段落。天路者运动虽然卑微而渺小,但是,我们从中能够看见那些男人们和女人们伟大的品格,以及他们对于世界的深远影响。今天,他们的后代千千万万。【译者注:四百年以后,在今天的二十一世纪,当年五月花号船上乘客之中的五十位幸存者的后代,总共有至少三千五百万人。】 当年,那些真诚的基督徒们为了追求信仰的纯洁、真挚、自由,来到这片陌生的土地上。他们通过辛勤的劳动,渐渐地得到了经济与财务上的繁荣与独立。更重要的是,他们见证了,他们所渴望的理想成为现实。他们的教会原则、信仰原则、政治理念,被那些以后来到麻萨诸塞州海湾、波士顿、新英格兰等等地区的清教徒们所广泛采纳。这些天路者们在地上的天路历程结束了;他们得到了他们的属灵奖赏。他们经历了许多悲哀、泪水、危难,但是,他们最终得到了自由与和平。他们并非是毫无瑕疵的,但是,这世上没有任何人能够找到任何时代、任何地方的人们,比他们更有真正的幸福。他们的生活是简单淳朴的、自然的、辛劳的,但是,在这千难万阻中,他们所体会到的,是这个世俗之世界中所未曾品尝过的甘美。他们在智慧上、道德上、信仰上有着美好高尚的品格。这些品格很快就对世界产生了深刻的影响。这种影响,相对于

他们的小小居住地、普利茅斯而言,简直不成比例。在这个世界上,他们所居住的面积是 渺小的,但他们对这个世界所产生的影响却是巨大的、无远弗界的。

在人类的历史上,还有什么样的故事,比这些普利茅斯的天路者们的故事,更加高尚、更有教育意义、更加成功、更加影响深远呢?起初,他们是那么卑微、默默无名;在他们的祖国、英格兰,他们被逼迫、被欺压、被惩罚、被抓捕。而他们所向往的,仅仅是能够以真诚深挚的心,而不是以虚伪的形式主义、假装的态度、虚情假意,来面对信仰;他们所要的,仅仅是能够自由地敬拜上帝。我们看见,他们以谦卑、坚定、忠诚的心,来面对属神的真理;因此,他们平静而哀伤地自我放逐,离开自己的祖国、家乡,仅仅是为了在上帝面前、在信仰面前忠诚、诚实。我们看见,他们被追捕、被骚扰,就像是可耻的罪犯一样被人对待;他们在英国待不下去,然而却被禁止离开;最后,当终于能够离开的时候,他们又不得不面对贫穷、困窘、他乡异国的陌生环境、海上的危险、旷野之地的艰难困苦。当他们到达荷兰阿姆斯特丹的时候,在他们刚刚能够歇息、喘一口气的时候,却又发现,荷兰的放荡散漫、道德败坏的文化环境,与英国的暴君政治同样危险。

我们看见,他们离开阿姆斯特丹,来到宁静的莱顿;他们在那里成为谦卑、忍耐、勤劳、守法的百姓;他们赢得了当地居民的信任,也赢得了当地政府的赞誉;他们在那里享受到信仰的自由,因而能够践行他们的关于教会的理念。但是,我们也看见他们的生活仍然贫穷困窘,尤其是他们的孩子所面临的道德与文化方面的败坏危险;更重要的是,他们失望地看到,——他们作为一个教会集体,随着年月逝去,很难有更多的人从英国来加入他们,而他们关于教会理念的理想、榜样和见证,也很难得以持续下去。

因此,我们看见,他们再次勇敢地决定自我放逐;而这一次是要进入一个未知的世界去历险。那片陌生的土地,甚至没有文明以及任何成形的现代经济活动。我们看见,为了前往北美,他们忍受别离的悲哀,不得不把教会成员们分成两组;他们被英国商人欺骗、背

叛、得不到所需的足够资金和物品;最终,他们所到达的目的地,并非是他们原来计划的 地点弗吉尼亚,而是一片荒芜、原始、无人居住的北方海岸,而且正逢严寒的冬季。

我们看见,他们以谦卑和忍耐的心,软弱地、缓慢地逐渐拓展他们的营地;在困苦的生活条件面前,他们任劳任怨、无怨无悔;第一年冬季,他们中间每一个人都面临着疾病与死亡的危险;他们中间有一半人都相继死去。我们看见,他们忍饥挨饿;而当有新的人群航海来加入他们的时候,他们还要为新人们分出口粮,——尽管他们自己正在面临更严重的饥荒;并且,他们不得不时时防备印第安人的野蛮袭击与危险。他们中间很多人,期待着自己的家眷、亲人,从荷兰莱顿来与他们相聚;但是,由于客观条件不允许,他们不得不等待漫长的时间,甚至长达十年。

然而,在那一切苦难之中,在那一切困难面前,我们看见他们的明哲、耐心、灵活、智慧、坚强、韧性、圣洁;在这些品格方面,这世上没有任何一个人群能够超过他们。我们看见,在他们中间不仅是那些强壮的男人们能够辛勤劳动、承担起生活的重担;而且,他们中间的那些妇女、甚至孩童们也都一起来分担生活的担子。在他们中间的那些软弱者身上,更显出光辉而高尚的英雄主义精神。我们看见,虽然条件困苦,但是,在神的恩典之下,他们取得了物质的成功与繁荣。我们看见,在他们内心中的无与伦比的敬虔信仰与牺牲性的传扬基督福音的精神。

我们看见,在他们身上有一种明显的、坚定的心志,就是,——要明晓、并遵从神的旨意。这种心志,我们在这个世界里的世人身上,很少会看到。我们看见,在他们身上也有一种宽容、容忍、慈善的精神;这种宽容与恩慈的态度,远远地超过他们当时的那个时代。

如今,那些天路者们早已歇了他们劳苦的工,进入安息;他们已经得到了他们的属灵的、属天的奖赏。然而,虽然他们已经离世,但他们的工作果效却仍然在这个世上影响着千千万万的人们。他们那些在地上的肉身后代(这些后代的人数非常众多),固然仍然在纪念他们、荣耀他们、缅怀他们;而他们的数量更多得多的属灵后代,则更在勤勉地效法他们、跟从他们、尊敬他们。今天,我们仍然在面临着神的呼召、使命与差遣;我们应当像当年的那些天路者们一样,以我们真挚的信仰、敬虔的生命,向这个世界见证基督的福音,见证神的恩典,见证他奇妙的大能。

五月花天路者的简史(选译) 作者:威廉·艾略特·格里夫斯 原著出版日期:1920年

Ü

第一章

1918年,有两百万美国年轻士兵飘洋过海去英国参战。他们中的很多人都是生平第一次到英格兰。到了那里以后,有很多事情让他们非常惊讶。他们非常想念家乡的一些习以为常、但却在英国不容易找到的东西。英国那里的人民虽然也说着同样的语言,但是,在很多方面却与美国非常不同。这些美国人想要的一些东西,英国人却没有。在英国,没有冰水,没有冰激凌,没有花生,没有苏打水,没有饮水泉,没有苹果饼,没有好吃的玉米,没有炸鸡,没有烤面卷!英国人的早餐桌子上,是茶而不是咖啡;而且,在英国所有人,不论是绅士还是淑女,不论是劳动工人还是逛街女孩,都要在下午有喝下午茶的时间。大街上,无论是行人还是马车,都靠左走路、行驶,而不是靠右走路、行驶。在英国,只有很少的道路是笔直成一条直线的;很多英国道路,虽然路的名字是同样不变的,但却蜿蜒迂回、拐很多个弯。英国的房屋建筑,都是低矮的,根本看不到摩天大楼。在城市里,很少有公共车辆系统,也很少有城铁。

英国的那些运行在铁轨上的四轮车辆,或是那些承载乘客的公共机车,看起来就像是玩具一样,或者,就像是放置在轮子上的一个大盒子。蒸汽火车非常小,非常老式、笨拙。英国的商店、集市、市场、道路、钱币,也都与美国非常不同。即使在很多神圣的地点和场所,那里的地名听起来也都很奇怪;因为在英国,教会与国家政府是合在一起的。

但是,这些来自美国的两百万年轻人,非常喜欢所看到的景色、事物,也都认真地研究和思考,在这些英美两国之不同事物的背后意义。有一些年轻人尤其想要看一看,英国国教教会,"英格兰教会",究竟是什么样子的。

这些年轻人在英国经历到的很多事情都让他们感觉很有趣;很多事情也让他们觉得暖心,感到英国人很热情。英格兰是一个古老的国家,而不是像我们美国这样的一个年轻的国家;在很多事情上,她的人民都比我们更加卓越。英国人执著地持守着很多古老的习惯,而那些习惯我们的父辈在很久以前就摒弃了;英国人喜爱那些古老的风俗习惯,就因为那些古老的风俗习惯是古老的。

虽然英美两国的语言是同样的语言,但是,在很多发音与口音轻重上,尤其是在市井语言、普通民众的口中,两者之间的区别很明显。这让这些美国年轻人很困惑,或有时忍俊不禁。例如,在英国,火车车厢、客车、水桶、鲜肉、谷物、等等这些词语,都与美国不一样。在伦敦,很多词汇中的元音发音,都与美国明显不同。这种不同,有时会产生一些误解、甚至会闹出很多笑话。

换言之,在大西洋两侧,英语语言、思想、方式方法,看事情、做事情的角度和原则等等,并不一样。 (——尽管,我们也看到一个趋势,就是,两者之间正在不断地趋同。)

这不仅是由于我们美国人实际上是由许多国家的人组成的。即使在加拿大、澳大利亚,我们也会看到这种现象,那里的事物、思想、做事情的方法,也与英国有所不同。不过,加拿大与澳大利亚和英国之间的不同,要远远小于美国与英国之间的不同。

对于一个人民来说,如果他们的祖先、父辈是成长于一个旷野之地的国家,如果这个国家里的自然风景、动植物、食品种类、气候变化、等等都与原来的母国有许多不同,那么,他们的谈话、思想、行事为人的方式,就一定会与原来的母国有很大不同。

而且,像英国人民生活的这样一个岛国的环境,与美利坚合众国的几十个州的环境,也有着巨大的不同。 前者中的普通人,很难会想象,后者的地理人文对于人们思想与生活习惯的影响。

英国与美国虽然是盟国,虽然是好友,但是,并非完全相像。美国人讲的一些笑话,英国人不见得懂得。英国人的一些笑谈,美国人也不明白。

来到英国的这两百万美国年轻人,是参战的士兵。如果他们在这个国家待的时间更长一些,如果他们读一些历史,如果他们多了解一些英国人的行事方法,并与美国的思想文化认真比较,就会注意到,在英国,他们的政教合一的体制实在是有点令人厌烦。

例如,他们的士兵死去以后,在葬礼上,必须要按照国家批准的仪式章程进行。这种政教合一的风俗习惯,让数百万英国人都感到难受,更别说生活在那里的美国人了。一个纽约人,或是一个得克萨斯人,如果想要娶一个英国姑娘做妻子,那么,他们的娶妻仪式必须要在一天当中的某一个具体时间,按照英国法律,在英国国教教会的神职人员面前举行。简言之,在英国,教会与国家政权是合而为一的。在英国的上议院中,还包括教会的领导者成员;这些教会的神职人员,也参与英国国家法律制度的制定。在英国,在各种不同教会的基督徒之间,有的教会的基督徒成员,会比另外一个教会的基督徒成员,享有更高的优势或权利;而英国公众,则要交税以支持英国国教教会学校的日常运作。

因此,一个愿意思考的美国人一定会认识到,在美国的那些法律制度体系、政治社会风俗习惯、等等,并非是来自英格兰,而是来自于另一个共和国,一个与古老英国非常不同的地方。一个愿意思考的美国人,也一定会注意到,在英国人民中,很少有人能够明白,美国的联邦制政府体系究竟是什么意思。在英国,从未曾有过这样的联邦制政府体系的思想和实践。的确,很多英国人羡慕我们的政治制度中的很多特色部分,正如,我们也非常羡慕他们的政治制度中的很多特色部分一样。简言之,当两个国家的文化制度相遇的时候,人们互相都能够得到教益。

而且,即使在英国内部,现代英国的政治体系特点也与从前,例如公元1500年以前,有着很大的不同;这种不同,甚至超过了今天英国和美国之间的不同。今天,有些词语和表达方式,英国人认为是美国人特有的;但实际上,那些词语表达方式,是我们的祖先从英国带来的;比如,一个来自肯塔基州或纽约州的士兵就能够证明这一点。他们口头上的很多常用词语或成语,不过是来自圣经,或是来自于一些古代英国人的书作。

有生命的东西,就会成长;而成长就会意味着变化。即使英国的风景和景色,也与几百年前不同。古老的森林已经消失。数百平方英里的沼泽,已经变成良田。很多曾经常见到的鸟类、野生动物,已经绝迹;而新的植物种类,则到处都是。曾经扫荡全国、导致数万人丧命的瘟疫、麻风病、传染病,已经不见踪影。现代英国人衣着整洁,喜欢洁净的水与肥皂;今天,那些制造肥皂的商人成为国会议员,就坐在国会议事大厅里。但是,在1600年的英国,罗马式洗浴是很不常见的;个人卫生也不被看作是重要的美德。我们只要看一看,在今天英国到处可见的数百万高高的烟囱,就会知道,与五个世纪之前相比,工业已经发生了多么大的变化。

几个世纪以前的时候,当北美大陆刚被发现时,那时的英国人不可能听懂、明白今天的语言。那时,即使在北方英国人与南方英国人之间,也存在着语言沟通的困难,因为英国各地有不同的方言和口音。那时,一个威尔士人,或是一个住在高地的人,不会明白一个英格兰人在说什么。那时,苏格兰与威尔士,彼此把对方看作是外国;就像欧洲大陆各个国家之间的关系一样。

那时,除了城堡、修道院、大教堂、教区教堂的建筑物以外,很少有像样的、精细的舒适房屋。

几个世纪以前,那时,绝大多数房屋都是平房。在两层木屋里面,楼上只有一间房屋,楼下也只有一间房屋;从楼下到楼上,需要走室外的阶梯,或是从室内搭梯子上去。乡下房间里的床铺,是茅草做的。那时的枕头,往往就是几块木头。晚上九点以后,所有的灯火都要吹灭。在一般的房屋里面,没有地毯,没有脚垫,即使在宫殿的房屋里面也是如此。只有很少数的上层社会人士才能够穿过细棉布衣服、内衣、睡衣,才用过精致的枕头。水管、浴室、盥洗室、铺砖的街道、街上的路灯,等等,都非常罕见。自从罗马时代以来,砖就很不常见;建筑材料只有石头、木头、灰泥。那时,没有邮政局,也没有邮票,没有四通八达、宽敞明亮的公共大道。那时的交通,只能指向苏格兰、法兰西、爱尔兰、荷兰。

那时的人口,数量又少又稀疏。绝大多数人口都生活在乡间。伦敦只有十万居民。那时,人口超过五千的市镇,只有很少。那时,还没有听说过银行和工厂;商店的数量很少。工匠在家里工作;人们在赶集的时候售卖东西;所售卖的,就是猪、牛羊、等等农村物产。

那时,人们在教堂里不能用英语敬拜、不能用英语祷告、不能用英语唱赞美诗;人们也不能自行组建教会;所有的教会,都必须严格地只能是按照一种形式、一个金字塔式的层级体系。教会里使用的语言,必须完全是拉丁语。那时,很少有什么书籍;根本没有什么图书馆;而少得可怜的书籍,只有修道院里的修士,或神职人员,才能阅读。至于那些骑士,他们蔑视知识,并为自己的文盲状态感到非常骄傲自豪。

的确,几百年前的英国,与今天的英国和美国都非常不同。今天,一个人出生,从摇篮到幼儿园、到中小学、大学,再进入商业或职业场所;这一切,都与古代非常不同。今天的年轻人,如果越阅读和了解历史,就会越明白,在都铎时代的英国,就好像是另外一个世界一样。

在几百年前,那些没有受过教育的普罗大众,他们的许多人生观念,仅仅是来自于民间戏班的走街串巷的戏剧;而那些所谓戏剧的内容,不过是为了博人眼球,与现实生活并没有什么实际的联系和真实关系;它们只是把历史中的很多情节虚构化、戏剧化、娱乐化,以吸引人的兴趣。戏班子看重的,只是门票而已。

在本书中,我们想要讲述英国历史中的那些真实一面;尤其是,讲述我们祖辈当年所处的变革时代。

在英格兰的历史上,那些真正抗争、请愿、甚至为了公正法律与自由而献身的那一批人,正是美利坚合众国的真正创始者们。那些祖辈,美国的真正创始者们,他们所曾经说过的重要话语,所曾经推动的重要原则,甚至为之而奉献自己全部生命、奋斗终身的理想,——正是我们今天耳熟能详的,华盛顿、林肯、格兰特、泰迪·罗斯福、塔夫特、威尔逊、等等人们口中所常说的重要话语和原则。

因此,我们确知,每一位美国年轻人都会很感兴趣想要知道当年那些天路者的完整故事;——这些故事,不仅是关于一些父母的故事,也是关于一些年轻人的故事;当年,在他们中间,很多人在去世以前,曾经有过三个家;那就是,古老而亲爱的英格兰,勇敢而小巧的荷兰,以及荣耀而广袤的美利坚。

1918年,那些跨过北海、从英国来到荷兰的年轻美国士兵们,如果他们非常熟悉纽约州等地的的风土人情,那么,他们会发现,荷兰的很多方面,与纽约州等地的很多词语、东西、地名、教堂与房屋建筑风格、室内装修与装饰,餐桌摆设、行事习惯等等,都非常相像。简单地说,这些美国年轻人会看见,美国纽约州、新泽西州、宾西法尼亚州、特拉华州等等地区的很多特色传统的本源是来自哪里。在荷兰,行人与车辆是靠右走,而不是像英国那样靠左走。在荷兰城市的道路旁,常会有标记牌子上面写着警示语句:"法律规定,请靠右行"。在荷兰的早餐桌上,是咖啡,而不是茶;是烤面卷、饼干,等等。除此以外,美国常见的三明治、肉汤等等许多常用的食物、用品,都是在最初的时候来自荷兰。

不但如此,在美国流行的圣诞老人、五月节、感恩节、新年等等风俗习惯,都是一开始的时候起源于荷兰。在荷兰,这些美国年轻人还会看见,很多在曼哈顿曾经熟悉见过的文化风俗等。事实上,纽约(新约克)从前的名字是新阿姆斯特丹。这些美国年轻人会发现,美语中的"老板"一词,是来自于荷兰语中的一种尊称,美语中的"市政厅",听起来很像是荷兰语中的"政府房子"。

1918年,我们在荷兰的街道上,会听见关于保罗·琼斯的歌曲;会在博物馆和文学作品中看到关于美国独立革命中的纪念品与纪念文学。美国革命时期,荷兰人帮助我们赢得了美国独立战争;1776年,荷兰人曾经借给我们船只、战舰、军官、资金等等,与英国军队作战。那些资金,我们一直到1808年才还完,共有一千四百万美元。

1918年,那些年轻的美国士兵们,在荷兰的墓地或是普通家庭的门楣上,常会看到冯·布恩以及罗斯福这样的姓氏,也会看到那些美国金融界、商业界、政府机关中一些著名人物的常见姓氏;在商店的门牌上,这些年轻人更会认出数百个自己祖先的姓氏,或是在美国城市居民姓名簿上那些常见的姓氏。在美国,有许多苏格兰、威尔士、爱尔兰的后裔,现在已经都与荷兰的后裔相互融合、不能再分出彼此。约翰·亚当

斯,本杰明·富兰克林,乔治·华盛顿等等这些名字,在荷兰非常常见,正如胡佛、爱迪生这样的名字一样。

我们如果去仔细阅读荷兰相关的市政文件,就会看到当年那些关于英国天路者们的信息;这些信息远比他们当年在英国时的信息还多。在荷兰这里,我们会看到当年那些英国天路者们的亲笔书信,以及那些初始的美国创建者们的亲笔签名。当年,正是那些人,从英国逃难到荷兰,又从荷兰到北美,创建了麻萨诸塞州,并从那里,给一些尚在荷兰的亲人与朋友们写信。

在这些信件与文字记录中,有许多是关于订婚、结婚、丧葬、纳税、大学入学等等记录;这些关于当年五月花天路者的相关信息,今天在英国历史与美国历史中,都非常著名。

我们还会看到荷兰共和国时代的许多油画风格,就体现在我们国旗的星条旗图案上。而我们的星条旗国旗 所受到的第一个外国礼炮的欢迎,就是1776年11月17日一位荷兰总督所下令进行的。当时,那位荷兰总督 把他们一半的枪炮、弹药、军需都送给了我们,使我们赢得了对英国独立战争的胜利。

今天在我们的军队中,很多军舰术语与通讯方式,都是以纯粹荷兰语进行的。1813年运送舰队经过伊利湖的工具,就是在荷兰发明的。在纽约州、新泽西州、宾西法尼亚州、特拉华州以及爱荷华州、密歇根州、威斯康星州的数百个地名,都是来自于荷兰的地名。

荷兰钱币的名称,比如一分钱、一元钱、一角钱等等,都与美国钱币的相应名称一模一样。在荷兰,我们还会看到很多街道的名字,是以英国天路者们的相应名字命名,比如布劳尼主义者大路,天路者大道、清教徒大路,等等。在美国独立宣言中,宪法精神中,以及那些创建了美国联邦制政府的国父们的宣言文件中,在关于参议院、最高法院等等构建思想的文字中,我们会看到,美国政治制度从荷兰共和国的政治制度中所借鉴的东西,要远远地超过从英国君主立宪制体系中所借鉴的东西。这是因为,在当年美国建国初期,荷兰共和国,虽然有着许许多多的缺点和缺陷(当然也有很多优点),但对于美国建国之父们来说,却是当时世上一个最具体、最直接、最生动的现实榜样。1579年,荷兰挣脱了西班牙的轭,创建了宪法,创立了由七个州所组成的联邦制联合体(由红白条形的旗帜代表),并于1581年宣布独立。约翰•亚当斯曾经说,荷兰共和国的建立,与美利坚合众国的建立,是出于同样的条款文件;富兰克林曾经说,在热爱自由与捍卫自由方面,荷兰是美国的一个伟大而勇敢的榜样。

在1770年至1783年之间,从荷兰的报纸上我们会看见,荷兰共和国的知识分子们一直是独立战争期间的美利坚合众国的忠实朋友。直至今天,在美国法庭中的许多重要案件,都是按照荷兰法律原则而做出决定,而不是按照英国法系的原则。我们如果同今天的普通荷兰人交谈,就会发现,荷兰人对于美国的政治法律制度的理解,要远远超过普通英国人对于美国政府制度的理解。

更进一步说,如果今天一个历史系的大学生仔细比较美国、荷兰、英国、法国、爱尔兰、苏格兰、威尔士等等历史,他就会发现,美国更像是一个新欧洲国家,而不是像一个新英格兰国家。1770年以前,那些从比利时的弗雷明、沃鲁,以及从荷兰、德国、苏格兰、爱尔兰、威尔士来到美国的移民,带来了许多源自欧洲大陆的事物、思想、习惯;这些东西,今天都被融进了美国的生活之中。

另一方面,英国天路者、清教徒们,也把很多事物与习惯带入了荷兰东部诸州里。这正如,作为荷兰移民 后裔的巴尔的摩先生,在美国马里兰州所产生的影响一样。从那些许多移民所带来的思想与贡献中,美国 受益良多;当然,我们也应当对英格兰心存感恩,因为那是我们祖先的母国。

简单地说,作为美国人,我们既有来自于英格兰的文化思想影响,也有来自于荷兰以及欧洲大陆的文化思想影响。在1590年至1625年的英国分离主义者们,以及在1580年至1640年的英国清教徒们,从荷兰那里学习到了如此多的东西,以至于,我们今世的人如果不知道这一点,那么,我们对于历史就是无知的。反之,我们如果要真正地明白这一点,那么,就必须知道三个彼此密切相连的故事:——(1)关于天路者与清教徒的故事;(2)英国那些追求自由的人们,是怎样不断地来到荷兰,直到1830年,英格兰成立了代表普通民众的下议院;(3)我们,在大西洋的西侧,怎样在世上万国之中,成为了美国人。

在荷兰政府、市政厅的档案卷宗中,我们能够看到当年那些天路者们的亲笔签名、亲笔书信;这些,使我们面前的历史如此真切而真实。简言之,荷兰曾经也是那些英国天路者们的家乡;而荷兰共和国的军队,曾经是新英格兰那些开拓者们、早期军官们接受训练的地方。

所有这些,都融入历史的烟云之中;如果当年的英国历任王室,像今天英国欢迎我们这些当年天路者们的子孙那样、善待天路者们,那么,我们或许永远也不会有荣耀而独立的美利坚合众国;那些英国天路者们,也或许永远也不会"恨"像今天这样的英格兰,因为英国如今在很大程度上,已经成为自由与繁荣的土地。同样,我们也应当知道,荷兰是天路者们的三个家乡之一,也是美国政治体系的重要借鉴来源之一。另一方面,我们也应当看到,英国的可爱、美丽、力量、光荣、等等优点之处。

第二章

古代英国简绘

今天的英国人或许很难会相信,在英格兰,曾经有成百上千的人为了自己的信仰而被处死;而另一方面,当年,那些在修道院中的修士、以及教会里的神职人员等等、或是那些掌握权力的人,却看似非常专注于为了来生的世界而忙碌,以至于无暇去努力改善此生的世界,或是去努力地改善他们自己或是世人在此生中的道德面貌。

我曾经在1870-1874年居住在英国的乡下。那里的法律状况、行事方式、风俗习惯,很像是伊丽莎白女王的时代。

当年,在伊丽莎白女王时代,没有什么所谓的民有、民治、民享的政府。在那里,有高高在上的长官、统治者;统治者声称是上帝在地上的代表,并因而得到上帝特殊的眷顾。统治者之下是贵族乡绅阶层;他们身穿丝绸衣服,享有丰富食物以及许多仆人。再下一层是骑士;骑士们不需要缴税;战争的时候,他们身披铠甲上阵;和平时期,他们身穿绅士的衣服;他们常常佩戴刀剑,作为他们身份的象征。除此以外,还有工匠、士兵、仆人等等阶层。事实上,从一个人的穿戴上,就能够看出他是属于哪一个社会阶层。

另外还有成千上万的修道院修士与神职人员。这些神职人员的众多人数中,往往是以闲职为主;在这些人中间,绝大多数人都是整日无所事事;他们大多都非常懒惰;此外,还有修女、教会名人、尊贵人士,等等;总之,他们占到人口总数的十分之一,但是,却并不通过自己的劳动为生。这些教会神职人员拥有土地,倚靠那些租种他们的土地的平民而养活。而那些种地的平民却住在狭小的房屋里面,受到许多严苛法律的管辖。

唯一的大房子是那些城堡、修道院、以及教堂院宇。而另一方面,沿着英国乡间道路的两侧,则有成千上 万的小小的神龛,其中有画像、蜡烛、燃香,是迷信的百姓用于在那里祷告乞求神灵的。夜晚,街道上没 有灯光;路人必须自己提着一个灯笼。大多数大城市都有城墙围绕。

当然,除了这些各样的不好的事情之外,自然风光与景色,总是美丽如画。

平民阶层包括许多农民,小商业者,农庄主,以及各种各样的工人。比平民更下一层的人口,包括戏班子的演员,杂技者,乞丐、流亡的人口等等。在平民中,农庄主是最高层级的;商人和小商店主稍低一些;那时,陆路、海路的商业刚刚开始发展,还没有像后来那样荣耀、地位显赫。当时,多数商业交易都是在集市里进行的。

平民阶层中的人不论多么富裕(实际上,在平民阶层中多数人都是贫穷的),也都不能被允许骑马,不能被允许穿任何昂贵的衣服。平民不能凭己意随便花钱。平民阶层中的子女结婚时,结婚礼物不能够超过几分钱的数额。平民们需要交付所有的税款,必须一年到头不断地辛劳工作,来供养在他们之上的贵族们。一个农庄主不能买卖土地,或是交换土地,或是通过遗嘱把土地传承给后代。平民们不能按着政府所允许的之外的形式,来敬拜上帝。否则,违反者会被抓捕、投入监狱、甚至被砍头、处死。平民必须要服从主人、贵族、或是神职人员的命令;因为教会与国家是浑而为一的。实际上,许多人被告知,如果他们不把税款交给神职人员,那么,他们的灵魂就不会得到拯救。官方的教会、教堂,积聚了很多利润、财富。

除了一般性法规原则之外,法律章程的内容往往是秘密的;只有政府长官自己才知道那些法律章程内容的细节。当犯罪嫌疑人被逮捕以后,他们会被扔进可怕的、阴冷的监牢里;囚犯的食物必须是来自于自己亲人的供应,否则囚犯就会挨饿。为了让犯人招供,监狱里面会使用酷刑,犯人会被鞭打、折磨、烙印、甚至燃烧。在面临审判的时候,犯人必须在法官的面前下跪。死刑犯被砍头以后,头颅会悬挂在路口、城门、杆子上,以儆效尤。这种景象如此习以为常,以至于人们见怪不怪。囚犯被释放以后,会受到社会的嫌弃;人们不会想到让那个犯人改过自新、重新做人。在有些地方,为了节省监狱费用,早晨审判犯人,中午行刑,晚上埋葬。

平民、骑士、绅士阶层,分别适用于不同的刑法系统。在每个衙门面前,都有武器专门用来制服那些桀骜不驯的罪犯。

没有面向百姓的公共教育体系。书籍都是用来供神职人员、修道士、或绅士阶层的儿女们阅读的。大学的水平,其实不比今天的中学水平高多少。医院也很少,远远不如今天的舒适程度。照顾穷人的医院虽然不是没有,但数量很少。今日牙医的工作在那时主要由铁匠或木匠来完成。没有什么医学教育,因为那时科学才刚刚开始。人们的心思意念中常常充满迷信。很多神职人员尤其无知,并对新事物抱有敌意。

第三章

英格兰最奇妙的世纪

对于英格兰来说,十六世纪虽然有很多不好,但是,却也同时是一个奇妙的世纪。这是一个航海家、探险家、以及莎士比亚的世纪。在这个世纪中,发生了很多非同寻常的重大事件,也涌现出许多著名的新人物、新思想;或许,这个世纪可以被称为是最伟大的世纪。

自从中世纪以后,整个欧洲都在扩张。随后,北美大陆被发现。英国被推入世界的舞台。英国开始前所未有地把目光投向西方;在那里有一个崭新的视野。沿着落日的方向,一个崭新海路被打开;从此,英国人民对那里满怀着兴奋的希望与期待。这一切,使得英国成为西班牙最强有力的竞争者。那时,西班牙还是在世界上海军最强大的国家。

此时,英国已经开始从一个曾经封闭孤立的岛国,逐渐变成一个海事强国。许多水手从这里出发,驶向世界。英国所将要创建的帝国,甚至超过了曾经的罗马帝国。

但上面的成就,虽然奇妙,却只是在英国境外的。英国最令人震惊的成就,是其国内的深刻变化。英国重新发现了自己。英国人认识到,自由只属于那些追求自由的人。英国人民开始真正明白,什么是真正的信仰,什么是真正地信靠神。他们也认识到,上帝的恩典与权柄,并不能被政府、皇室、王冠所垄断。

在都铎时代以前,英国人民的信仰被一千英里之外的意大利的那一个人所统治。并且,那时在英国,教会与政治权力紧密相连。然而,正是当年的那些清教徒们,不仅努力地挣脱了罗马天主教廷的轭,而且,也使得君主政权成为服务于人民的权力。今天,我们在美国之所以能够享受自由,真的应当向英国,尤其是那些英国清教徒们、我们的祖先,心存感激。

世界已经发生了多么巨大的变化!今天,英国的国王,不再处于法律之上,不再是一个凌驾于臣民之上的暴君、专制统治者,而是一位温柔的绅士,是人民的真正朋友,是公众的仆人,并被全世界的人所尊敬。今日的罗马教皇,也不再是那个与政治权力混为一体的专制者,不再是欧洲各国国王的统治者、或是欧洲

几个国家政权之下的傀儡,而在很大程度上回归信仰、成为一个符合信仰的主教(尽管在教义方面,仍然不是完全正确、不是完全符合圣经的),被许多国家尊敬地看作是属灵的领袖、满有爱心与敬重。

越来越多地,人们明白耶稣基督所曾经说过的那句话:"我的国不是属于这个世界。"政权与教会分开,这正是天路者们的信仰的重要内容之一,也是美利坚合众国立国的基础。

在都铎时代,英国也第一次开放海岸,让成千上万的比利时难民,逃脱西班牙的轭,得到自由。这个来自欧洲的移民潮,从1567年开始,就像是面酵一样,开始给英国带来巨大的改变。这些移民,不仅给英国带来了经济生活上的变化,也更带来了信仰生活的变化。在此之前,英国的主要经济内容仅仅是放养群羊,买卖羊毛。羊毛经济在古代英国曾经如此占据重要地位,以至于,英国上议院的发言人的座位至今仍用一个专有名词称呼,即,"羊毛袋";因为起初,那个座位就真的只是一个装满羊毛的袋子。

如今,英国已经从一个曾经农业为主的国家,一个世界上最贫穷的国家,变为一个制造业、银行、金融、工厂、印刷等等为主的经济,变为一个世界上最富有的国家。

当年,在十六世纪,那些从比利时、荷兰等地逃到英国的这些难民,是为了良心、信仰的缘故。他们是基督教更正运动的积极参与者,是基督教改革者;同时,他们也是技术熟练的农民、工人、机械师、编织工人、染料师、艺术家、银行家、商人、等等。这些移民给英国人民带来了从没有见过的技术,以及从没有见过的精巧商品。他们的手艺如此奇妙,以至于英国人称他们为"神秘的魔术师"。

在仅仅两代人的时间内,这些移民就使得英国到处都有了好看的花园植物、蔬菜、新种类的谷物、绿草、改进的农业、改善的田园景观。在这期间,英国的财富与人口都翻了一倍。因此,当十七世纪来到的时候,英国已经足以强大,能够抵抗西班牙的威胁,能够坚强地自立于海事强国之中。

到第三代人的时候,那些来自欧洲比利时荷兰等地的难民的后代,已经在英国议会中形成了很大的一个力量组成部分。

英国已经正式离开了天主教系统;虽然罗马教皇用许多诅咒的语言咒骂英国,但是,言辞的风暴并不能伤害英国。英国再也不会让一个外来者、外国人,不义地干预自己的政治权力与事务。

如果我们想要知道十六世纪有多么奇妙,那么,我们只要来看一看几个关于英国的故事。

在英国王室的几个外来血脉政权以后,威尔士与苏格兰的血脉王室开始回归。在玫瑰战争中(这实际上只是几个英国贵族家庭之间的一些小规模的战役,与普通英国百姓并没有什么关系),亨利·都铎,即,亨利·提尔多,与对手理查德在战场上对战。亨利赢得了战役,从而成为了英国国王。

都铎,即威尔士的提尔多。几乎所有现代的威尔士家庭的姓氏都是来自于基督徒的名称后面加一个S后缀, 比如,杰弗逊、威廉姆斯、等等。

与此同时,在世界的另一端,发生了意义深远的事情。1453年,突厥人(即后来的土耳其人)占领了君士 坦丁堡(即后来的伊斯坦布尔)。这导致了长达上千年的"东罗马帝国"(即,后世历史学家所称的拜占庭 帝国:拜占庭,即,古代君士坦丁堡从前的名称)灭亡。

因此,这使得原来位于君士坦丁堡的、以希腊语而不是拉丁语为官方语言的众多学者们逃难来到西欧。这些学者们所带到西欧来的,是比军队更加强大的思想;他们的语言、言辞,比刀剑、武器更加锐利;——而且,更加美好的是,那些语言和言辞能够带来光明。

这些希腊语的学者们手中所带来的,是圣经,尤其是希腊语的新约圣经原文。【译者注:圣经是一本包含了六十六本书的书籍,分为圣经旧约与圣经新约两部分。旧约是在跨越上千年的时间中,以希伯来语写成的。新约是在公元一世纪,以希腊语写成的。圣经的核心,用一句话简述就是:神爱世人,甚至将他的独生子赐给他们,叫一切信他的,不至灭亡,反得永生。圣经的核心,就是耶稣基督以及他的十字架救恩。圣经旧约的重要主旨,就是预言弥赛亚(即基督)的来到,预言他的工作、职事、作为、果效、大能、本质等等。圣经新约的主旨,就是记述耶稣基督的降生、传道、福音、教导、以及救恩的成就、等等。】

这些学者们手中带来的圣经,对于专制者来说,是远胜过TNT炸药威力的爆炸品。这卷小小的书籍,圣经新约,将要颠覆一直以来的罗马天主教治下的、各个西欧国家中流行的政教不分的体系,将要使共和国与民主制度得以诞生。

当圣经新约被从希腊文原文翻译成各国百姓能够读懂的本地文字(而不是像天主教那样,自古以来,自从把圣经翻译成拉丁文后就把它束之高阁)的时候,当各国人民能够真正地习读、明白圣经的主旨与全部内容的时候,当神的话语真正地进入无数人的心田的时候,在各个西欧国家,不论是王权的宝座,还是天主教教权的宝座,都要被根本地撬动了。

圣经的翻译、出版、发行、传播,在道德世界,带来了地震一般的效果。在阅读了圣经以后,普通百姓们很快就知道,从本质上而言,君王也是罪人;并且,君王犯罪的时候,也应当承受普通人在犯罪时所受的惩罚。

更严重的是,当英国那些平民、劳工阅读了圣经以后,他们发现,在真正的基督教信仰,与虚伪的基督徒之间的区别究竟是什么。例如,他们会看到,圣经中所记述的教会,并非是像天主教与欧洲各国王权浑为一体的、金字塔式的多层级结构,而是,由监督、主的仆人,或牧师、执事、会众等组成的集体,正如圣经中、保罗在腓立比书中所讲述的那样。不但如此,正如圣经使徒行传所记述的,会众们往往通过举手、商议等等形式选举出他们中间的领导。从圣经中,他们更看见,所谓教会,并非是一个什么富丽堂皇的建筑物,也更不是政治权力对于人民信仰事务的管辖,而是属神百姓的集合体。

圣经所广泛传播的结果,正是令许多天主教修道士和神职人员所畏惧、担心的结果(因为他们将要失去他们的特殊地位、权柄和既得利益);这就是,——宗教信仰将要真正地进入千家万户,将要真正地进入人的心灵深处。那么,世人就会能够真正辨别,什么是真正的信仰,什么是虚伪的形式主义、是虚情假意的

伪装。对于君王和教会高层贵族来说,这将是灾难性的;因为,人民若认真地阅读圣经,就会知道,在圣 经新约所记述的教会中、在真诚的信仰体系中,既没有那些高高在上的各国君王,也没有什么高高在上的 教皇。

在圣经新约所记述的使徒时代,教会的监督,仅仅就是教会的牧者;而这个牧者往往是通过会众的集会所拣选、决定的。所有的早期教会,就仅仅是各地的基督徒会众的集合;教会,绝非是一个死的建筑物,而是一个活的人群组合。

除此以外,人们还看到,天主教、以及传承天主教许多影响的英国国教教会中的许多成分,是不符合圣经的;例如,高举马利亚,称她为上帝之母,向她祷告祈求;为死人祷告;向死去的基督徒祷告祈求;以及许多教会官僚化、形式化、僵硬化;伪经;按照玫瑰经等固定书籍祷告,而不是发自内心地真诚祷告祈求上帝;等等。

更重要的是,人们认识到,教会与国家政权应当是两码事。没有国家政权,教会也能够存在;在政治之外,教会才能真正兴旺繁荣。

让我们来看一看那些天路者们、清教徒们的目标、目的、原则是什么。正是他们,奠定了现代世界的重要基础;正是他们,创建了美利坚合众国。正是他们,改革了英国。

第四章

殉道者

在英格兰都铎时代,那些殉道者们不仅唤醒了英国的良知,也使更多的人明白,信仰应当是自由的。今天在英国,会众主义者的教会中的人数,已经仅次于英国国教教会的人数。他们的影响遍及各处。

当年,那些殉道者,因着所持的分离主义的理念,面对监狱、死刑、财产被罚没等等遭遇;但是,他们宁愿失去性命,也不愿失去信仰。

在这些早期殉道者中,比较著名的是约翰·潘雷。他被后人称为"天路者之父"。正是他第一个劝告那些与他一样志同道合的人们,离开这个都铎时代的英格兰、这片压制信仰的土地,成为那"在此世作寄居、作客旅的人"。他播撒的种子,在五月花号那里成熟,并最终成为天路者们的美利坚合众国。我们在下文中会详

细看一看约翰·潘雷的生平与品格。不过,在此之前,让我们先看一下他的同志们,另两位殉道者,巴罗与格林伍德。他们都因自己的信仰而被判处死刑。

那些分离主义者,即,那些想要离开英国国教教会体系的基督徒们,被称为巴罗主义者,或布劳尼主义者。在下文中,我们就会看到原因。

约翰·格林伍德在1577-1578年的时候,还是剑桥大学基督学院的一名学生。此前,罗伯特·布劳尼也曾从这里毕业。格林伍德先成为一名清教徒(即,希望从英国国教教会内部来进行改革、洁净、净化信仰的工作),后来,转变为一名分离主义者(即,希望离开英国国教教会系统,而成立独立的会众主义教会)。1586年,格林伍德被抓捕、投入监狱。他的老朋友巴罗来到监狱探访他。但是,巴罗也立刻被官方逮捕了。巴罗与格林伍德两人经历了很多审判,但他们二人的心意坚决,并不想向官方屈服。相反,在监狱期间,二人笔耕不止,写作了许多书籍。巴罗关于教会治理体系的思想,更接近于长老会教会体系,即认为,教会的权柄应当更多地属于教会中的长老,而不是直接地属于教会中的全体会众成员。巴罗的书籍流传很广,那些追随他思想的人们,被称为巴罗主义者。

清教徒们(包括分离主义者们)与英国官方教会之间的主要矛盾在于,英国国教教会的金字塔式、多层级神职人员的组织系统。清教徒们认为,这个多层级体系官僚结构太盲目、太慵懒、太顽固,以至于在信仰中他们往往是虚伪的,而不能被信任。相反,分离主义者们则认为,教会应当是每一个真诚基督徒的集合;每一个普通基督徒在圣灵的引领下,在真诚的信仰中,以对于主耶稣基督的忠诚,在教会中彼此联合、团契,共同管理教会,传扬基督的福音,见证基督的恩典,正如同在公元一世纪、二世纪、三世纪时的使徒时代以及初期教会时代那样。

巴罗坚持认为,英国女王没有权力来制定法律、干预基督徒的良知与信仰、干预教会的组织形式,因为耶稣基督自己已经把所有的启示都完备无缺地显明在圣经之中。

很久以后,有一位政治家,名叫威廉·格莱德斯通,把清教徒与英国官方教会之间的歧见总结为:"以谨慎的态度,信任普通会众",以及"以畏惧的态度,不信任普通民众"。十六世纪中的问题,与二十世纪中的问题,在很多方面是一致的。很多美国人至今仍然把英国看作是几个不同的部分,即,封建制的英国,与普通民众的英国。

最终,巴罗与格林伍德被处以死刑。据说,当英国女王听见了这个消息以后,很不高兴。希望这是真的。 这两位殉道者,为了自由,为了理想,付出了自己的性命。

下一位殉道者,就是那位著名的约翰·潘雷。

约翰·潘雷生于1559年。1580年12月3日,他入读剑桥大学。他也很快成为一名清教徒。1586年7月11日,他获得学位,进入牛津大学深造。后来,他得到委任,被聘请在牛津和剑桥讲道。他的讲道才能,引起了许多人的注意。他热心地致力于传扬福音,并于1587年在牛津开始印刷书籍。

后来,潘雷认为,教会应当是独立于政府权力、资金支持等之外的;因此,他成为了一名分离主义者。 1587年出版书籍以后,为了躲避抓捕,潘雷逃到苏格兰,并在那里继续辛勤地写书,传播他心中所坚信的 真理。这个真理,就是我们在今天的儿歌里常会听见的歌词:"教会的根基,是我们的主耶稣基督。"

1592年,潘雷返回伦敦,并积极地与清教徒们、分离主义者们合作,传播福音,传播信仰,聚会敬拜上帝。很快,他被抓进监狱。4月10日,潘雷被带到法庭上审判。此前,由于巴罗和格林伍德的死刑,公众已经非常不安、甚至愤怒,所以,在审判潘雷时,官府尽量想要放慢行动的速度。官府没有在潘雷身上搜寻到什么有力的罪证,但是,找到一封潘雷还没有写完的、写给女王的请愿信。在请愿信中,潘雷恳求女王使英国人民有信仰的自由。这封信并没有能够发出。

4月29日,在编织的罪名下,潘雷被处以死刑。约翰·潘雷死的时候,是34岁。他是耶稣基督的仆人,是一位真正的天路者之父;他鼓励同伴们,离开英格兰,移民到信仰自由、良知苏醒的土地上去。并且,他告诉他们,应当在移民的过程中结为一个整体,不要彼此分开,应当保持教会的集体。潘雷的鼓励,对于后来那些移民到荷兰的英国天路者们所起到的巨大影响作用,正如同,罗滨逊后来对于那些乘坐五月花号船到北美的天路者们所起到的巨大影响作用一样。

今天我们在美国,已经是五月花天路者们来到北美以后的第四个百年了。我们应当记念潘雷、罗滨逊等等这些人的名字;若没有他们,就不可能有今天的世界。

潘雷渴盼着,基督徒们能够像圣经使徒行传中所讲述的基督使徒们那样,以热忱、团契、友爱的心,彼此相处、传扬福音、见证恩典。潘雷的精神,代表了清教徒们、分离主义者们的理想,代表了布拉福德、布鲁斯特、罗滨逊的理想,代表了五月花号公约中所表达的真诚渴望。五月花号公约对于美利坚合众国的重要性,正如同潘雷的精神对于天路者们的重要性一样。

潘雷在去世前写道:"我亲爱的弟兄们,自我流放、失去财产等等,这些事情可能是不让人感到愉快的;但是,请你们准备好自己,以喜乐、平安的心,以为了基督的缘故而宁愿受苦的心,来承受那一切。我相信,在你们中间,没有哪一个人,看重此世的产业与财物,胜过看重基督的教会。愿神以他自己的喜悦和旨意,差遣你们。。。你们在离开英格兰之前,应当在教会里所有的会众成员们中间,一起商量好;你们应当始终地彼此联合在一起、不要分开;无论你们离开英格兰以后去哪里,都要结为一个教会集体,不要四散。你们不要抛下你们中间的贫穷的弟兄;不要忘记你们之间的友情;你们应当以恩慈慷慨的心,彼此支持、彼此鼓励、彼此扶助;这样,你们就可以一同前行。。。。"

在潘雷的这封写给同伴们的信中,预告了整个天路者运动、天路者教会的历史。天路者教会,就像是使徒时代的基督教会一样,是独立的、会众主义的,其中包含着强烈的、不可分割的弟兄姐妹之间的爱。

今天,回顾过去三百年的历史,我们看见,潘雷的视野已经成就。潘雷的承受死刑之地,正是天路者运动的起点,正是那些天路者先辈们的梦想的起点,也正是美国历史的起点。

第五章

布鲁斯特

英国天路者的故事,涵盖了大约一个世纪的时间,如果我们以威廉•布鲁斯特的出生时间计算的话。这个 时间,始于1567年布鲁斯特的出生;终结于1690年。在这段时间之中,没有哪一个人,比布鲁斯特更加杰 出。

布鲁斯特享年八十岁。1647年去世前的时候,他比北美普利茅斯的任何人,都见过世界中更多的事情。他 是一位旅人;在许多其他天路者来到荷兰以前很早的时候,他就曾经去过荷兰、那片信仰自由之地。在荷 兰莱顿,他是天路者教会的长老、印刷师、出版人。在海上船中,他带领大家进行主日敬拜活动。在北美 普利茅斯,他是天路者教会中的一位导师、哲人、益友、教师。在他的后裔中,在过去三百年中的美国历 史里,有许多杰出而著名的人物。

布鲁斯特的童年时期很丰富多彩。大约1567年,他生于斯克鲁贝。他先是在当地接受了初等教育,然后进 入剑桥大学学习。在一次假期中,他遇到了女王伊丽莎白的近臣、威廉·戴维逊。这时,戴维逊正在去苏 格兰的路上,途径斯克鲁贝。在那里,两人成为熟知好友。

1584年,女王伊丽莎白差遣戴维逊作为自己的特使,跨海前往荷兰共和国。布鲁斯特作为戴维逊的侍者随 行。对于布鲁斯特这个小伙子来说,这次荷兰共和国之行,让他大开眼界。他立刻注意到,在语言、人 民、房屋、行事方式等等方面,荷兰都与英国非常不同;而在其他很多方面,两者之间也有着许多相似之 处。从很多角度来说,当时的荷兰都比英国更加先进,文明的程度更加普及。尤其是,在荷兰,出版和言 论是自由的,那时,荷兰是整个欧洲的印刷中心。当时在英国,若没有某个主教的许可,任何书籍都无法 得到正式的印刷出版,因而,主教们完全可以随意地控制着舆论,压制那些他们自己所不喜欢的思想。因 此,在英格兰,民众们只能在秘密集会中才能够知道时事的真相。甚至,连英文圣经都需要从外国通过走 私的方式运进英国:在运送圣经的时候,圣经必须被掩藏在货船上的谷物或面粉之中。不过,英国的清教 徒们积极地利用荷兰的有利条件,印刷了许多英文书籍。正是在荷兰的多德雷特,英国分离主义者们的信 仰告白被第一次印刷、公布于众;这份信仰告白,很可能就是出于巴罗和格林伍德的文笔。这份文件的全 称是:《关于可见教会的、基于圣经、上帝话语的、真实描述》。其中的核心思想体现在一句话中:"任何 想要承担教会中神圣职位的人,都应当由主耶稣基督的圣洁自由之民,经过自由而圣洁的选举过程产生。"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第六章

布拉福德

如果说,布鲁斯特是天路者们中间的一位典型知识分子代表,那么,威廉·布拉福德就是一位典型的具有实于精神的人的代表。布拉福德的一生都致力于热忱的祷告与勤勉的工作。

布拉福德的出生地,在距离斯克鲁贝不到两英里的奥斯特菲尔德。他比布鲁斯特年轻一些。他们两人是终生的好友,是美国主义理想的先锋和实际奠基者之一;他们是最优秀的美国人。

布拉福德在年轻时就受到一位清教徒牧者的影响。从早年起,他就在内心深处与主耶稣基督有着亲密的关系;他的一生都是真挚地信靠、倚靠基督。他的一生,正如约翰·班扬在著名的《天路历程》一书中所描述的主人公那样。布拉福德深深地明白基督在《登山宝训》中所说的话语真意。他深深地明白,人只有离弃自私——他的言语行为才可能真正地有价值。对于布拉福德而言,主耶稣基督的话语,正如属灵的兵器。布拉福德所作的一切事情,都是行在主的眼前。

他是一个从内心深处发出喜乐的人;他深深地体会到,信仰的根基与实质是内在的,而不是外在的。在他的心灵深处,主的话语与恩典,时时使他得到营养、力量与幸福。从布拉福德所写的书籍中我们看到,在凡事上,他都对上帝心存真诚的感恩。他经过流泪谷,然而收获的是喜乐泉。

在布拉福德的一生中,都充满了永久的、由内而外的平安与喜乐。他是一位激励人的人,因为在他自己的内心深处,充满了美好的盼望。

布拉福德的信仰,是一位真正的清教徒的信仰。这不仅体现在他在教会的主日敬拜聚会中、弟兄姐妹的团 契中,也体现在他的每日生活之中,体现在他随时对神感恩、随时愿意服事世人的人生态度之中。

建造国家的人	(选译)
——天路者的原	历史

作者: 弗兰克•格兰维尔•贝尔德斯雷

原著出版日期: 1921年

第一章

英国的变革

为了了解天路者运动的起源,以及清教徒运动的开始,我们必须要追朔英国变革的历史。与欧洲大陆变革 历程不同的是,在英国的变革过程中,不仅包含了宗教改革的内容,也包括了政治改革的内容;在英国的 历史中,宗教改革与政治改革这两者总是在同时进行的;它们两者之间有时互相平行,有时相互交织,有 时则分道扬镳。

通常,人们把英王亨利八世看作是使英国断开罗马天主教纽带的重要推手。但实际上,英国在古代历史中一直有相对独立性的特点。在历史上,英王与教皇之间的争执时常发生。曾经历史上有一次,英国在坎特伯雷主教任命之事上与罗马教皇发生了争执,以至于当时的英王约翰公然违抗罗马教皇。1209年,教皇把英王逐出天主教会;两年后,教皇更威胁要罢免英王的王位。最终,英王约翰由于没有本国人民的支持,不得不在教皇面前屈服,接受了教皇所任命的坎特伯雷主教,并在很多英国政事上也不得不听命于教皇。

爱德华一世的时候,英国通过法律,如果王室得不到税收,就禁止把土地归属天主教会拥有。爱德华三世的时候,在这方面甚至通过了更严格的规定。1350年,英国议会规定,不得使教会中的神职人员做与自己的职责不相符的事情。1352年,英国法律规定,英国王室法庭对于英国臣民的刑事审判权大于外国(例如罗马教皇)法庭的裁决权力。这一系列的历史,实际上给16世纪的英王亨利八世与天主教的决裂铺垫了基础。

除了上述政治方面的发展,与此同时,在宗教信仰方面,英国也发生了一些为将来反抗天主教会做准备的事情。约翰·威克里夫被称为"宗教改革的晨星"。威克里夫生于约克郡的瑞施蒙德;他在16、17岁左右的时候,进入牛津大学学习;他的大半生时间,都是作为一个学生或教授,在牛津大学度过的。1365年,罗马教皇迩本五世向英国要求,英王约翰在150年前曾经同意罗马教廷的、每年1000马克进贡钱币,应当由英

王本人及其继承人来偿还付清。此时,在任的英王把这件事情交由英国议会讨论商议。英国议会商议的结果是,英王约翰当年并没有权利把这样一个沉重的负担加在英国人民的身上;因此,教皇的要求应当受到英国上下的一致抵抗。在这个过程中,威克里夫起到了重要作用;他代表英国人民的立场,向教皇据理力争。直到威克里夫死后,他的影响都一直在英国境内广泛普及。

威克里夫指出,教皇的要求太过傲慢、贪婪;教皇所要求的财物,都是为了那些外国神职人员的不当利益,而并不考虑英国人民的正当福祉。威克里夫坦率地指责教皇的命令的不合理性,也公开谴责许多神职人员的无知、不敬虔、等等。他指出,天主教的教义中那些不合圣经的成分。他差遣贫穷的传道人到集市上、公众广场,去用当地人的语言传扬基督福音。他最重要的工作,就是把圣经翻译成英语;在后世,很多人在他的基础上继续完善圣经的翻译,而且,很多人在他的基础上创立了英国文学体系。威克里夫翻译了全部的圣经新约,并在尼古拉斯的帮助下翻译了圣经旧约。虽然这些翻译文本从未被印刷,但是,从它们手抄本的数量,我们就可以知道,当年它们一定流传很广。在当时一些权势人物的保护下,威克里夫没有受到教廷的直接迫害,但在晚年,他迫于压力不得不从牛津大学退休,在一个偏僻寂静的教区养老。1415年,威克里夫的主张受到天主教的正式谴责;他的坟墓被掘开,尸体被挖出、焚烧成灰。

但是,很多人在跟随着威克里夫的思想;那些人被称为"劳拉德人";他们穿着长长的袍子,手里拿着杖,从一个村庄走向另一个村庄,宣扬神的福音,传播威克里夫的文章和圣经的段落摘抄。许许多多的英国人,不论是耕地的农夫,还是小商贩,或是工匠,就这样听见了基督福音,而在内心中有了对于上帝的敬虔信仰。当时,劳拉德人在英国的影响如此巨大,以至于1395年,他们在英国下议院请愿说,天主教神职人员所拥有的那么多地产与财富,是不符合圣经、不符合基督道德法则的;罗马天主教的神职人员制度是与基督救恩不符的;而罗马天主教所规定的神职人员不许结婚的规定,是不好的、败坏的;为死人祷告是错误的;向画像、雕像敬拜祷告,是偶像之罪;向神父忏悔是不对的,这不但会导致神职人员的骄傲自大,而且,神父们并没有权力免除那些罪;等等。

罗马天主教会1401年颁布命令,把这些劳拉德人判定为非法。天主教规定,在公众或是私下场合传播基督福音的权力,必须唯独属于天主教会;任何人不得写书或发表言论,攻击天主教的信仰;而那些拥有这些书籍的人们,必须在四十天之内上交和销毁这些书。违反者将要被抓进监狱,直到认错悔改。不悔改的人,将要受到刑事法庭的审判、乃至被判处死刑、等等。

然而,这些劳拉德人的主张却从未被彻底消灭。到亨利八世统治英国、并与天主教决裂的时候,根据菲斯 科的观察,一半英国人实际上已经是持反天主教立场的。

在宗教改革运动即将临到英国之前,约翰·克雷,伊拉斯谟,摩尔,以及其他牛津大学的改革者们,是宗教改革的先驱。约翰·克雷是伦敦市长的儿子,生于1466年。他在意大利学习了圣经,以及皮科、费希诺、柏拉图等人的著作。他在弗洛伦萨受到萨瓦纳罗拉工作的影响。回到英格兰以后,他在牛津任教,并引起人们的注意。在牛津大学,他致力于讲述圣经罗马书的内容,使许多听众们明白了基督福音的真义。他呼吁天主教神职人员应当改革,不要再过着慵懒奢侈的生活。他说:"如果那些神职人员真的是热爱上帝、热爱邻舍的,那么,他们难道不应当以敬虔、热忱、真挚、恩慈、良善的心态对待世人,不应当以单纯、谦卑、忍耐的心,以良善胜过罪恶吗!愿世上真正属于基督教会的人,应当奋起,应当为了传扬基督福音而热忱地奉献自己。"他主张,只有从教皇到每一个底层的神职人员都致力于改革,天主教会才是真正属于基督的。他在著作中写道:"哦,耶稣基督,求你不仅洁净我们的脚,也来洁净我们的手、我们的头脑!否则,我们的天主教会离灭亡就要不远了。"

托马斯·摩尔,德西德里乌斯·伊拉斯谟,是约翰·克雷的学生。他们继承了克雷老师的事业与激情。摩尔写作了一本书籍,比较了理想国度与当下国度之间的差别。

有人说,伊拉斯谟下的蛋,被马丁路德孵出了鸡。伊拉斯谟与马丁路德都指出了天主教会的弊端;但是,伊拉斯谟没有像马丁路德那样与天主教决绝地割裂关系。伊拉斯谟认为,应当从天主教会内容,去更正、净化天主教会。伊拉斯谟写作了一本重要的书籍,名叫《基督的属灵战士手册》。在书中,他再次强调了克雷的主张和立场;他指出,天主教中许多外在形式主义是错误的;向圣徒敬拜是错误的;等等。他也明确地指出了天主教会中的许多腐败、愚蠢、谬误等等。伊拉斯谟最重要的贡献是,把圣经新约的希腊文原文与天主教的拉丁译文进行了逐字逐句的一一对比、出版成书【译者注:天主教自从古时把圣经翻译为拉丁文以后,就束之高阁,而不让普通百姓直接接触圣经;并且,天主教的圣经拉丁译文中,有一些重要的词汇翻译错误】。在该书的前言中,伊拉斯谟写道:"最软弱的妇人,也应当来直接地阅读福音书,来直接地阅读圣经新约中的保罗书信;我期望,圣经能够被翻译成世上一切世人的语言,这样,不仅苏格兰人、爱尔兰人能够阅读圣经,而且突厥人、或是世上任何地方的人都能够来阅读圣经。我期望,农夫能够在犁地的时候思想圣经,旅人能够在旅途的路上习读圣经。"

亨利八世1509年即位。当时,他大约十八岁。在执掌王权的头几年内,他是一名热忱的教皇主义者。他甚至还写了一本书来反驳马丁路德。为此,罗马教皇给他颁布了"信仰捍卫者"的称号。这个称号,从那以后,一直被后来的历代英国统治者自封。

然而,当亨利八世准备要与凯瑟琳王后离婚的时候,这件事情却最终导致了英王与天主教会的彻底决裂。

当年,凯瑟琳王后是亨利八世兄长的遗孀。亨利八世的父亲、先王亨利七世由于不想失去与西班牙的盟国关系,就把来自于西班牙王室的凯瑟琳许配给年轻的亨利八世,尽管她比亨利八世年长六岁。罗马教皇朱利亚斯二世于1504年力排众议批准了这项婚事。亨利七世死后,亨利八世继位。在亨利八世婚姻的头几年里,他们夫妻二人过得很幸福;凯瑟琳给亨利八世生了两个儿子,但是这两个孩子都夭折了。他们的第三个孩子是玛丽,就是后来统治英格兰的"血腥玛丽"王后。之后,凯瑟琳似乎无法再给亨利八世生一个男性继承人了。

因而,亨利八世开始考虑,当初父亲给自己许配的婚事是否是合理合法的。不过,亨利的这种想法并没有带来严重后果,直到他爱上了安波莉。安波莉是凯瑟琳王后的年轻侍女。现在,他想要向罗马教皇申请,与凯瑟琳离婚,正式迎娶安波莉。

起先,教皇克莱蒙七世似乎愿意促成此事,但是不愿意得罪西班牙的国王查理五世;后者是凯瑟琳的外甥。于是,教皇一直拖延此事,不给亨利八世一个明确的答复。最终,亨利八世非常不耐烦地决定,自作主张地与安波莉结婚。在这期间,亨利八世还想要得到欧洲与英国各大学关于婚姻法的学者支持,希望他们帮助自己认定,他与凯瑟琳的婚姻不合法。但是,巴黎大学、奥尔良大学、牛津大学、剑桥大学等学者们都认为,亨利八世与凯瑟琳的婚姻是合法的,因此亨利不应当与凯瑟琳离婚。但是,亨利仍然决定一意孤行。

1533年1月,他与安波莉在私下场合中悄悄结婚了。同年,英国坎特伯雷主教批准了国王与安波莉的婚姻;安波莉被坎特伯雷主教册封为王后。

第二年3月,罗马教皇把亨利逐出教会,并宣告,英国的天主教会成员们不必对亨利八世效忠。而在此之前,英国的坎特伯雷与约克主教宣布,罗马主教在英国的权力,并不比其他的主教权力更大。最终,英国议会正式宣布,英王应当是英格兰国家与教会的最高统治者,并应当享有相应的权利、地位、权柄。同时,坎特伯雷与约克主教也宣布,英王是英国国教教会的护卫者、最高首领。

到此为止,英国教会的宗教改革与更正运动并没有正式开始。所发生的,仅仅是教会的首领换了一个人而已。

1535年,英王的特使调查了英国各地修道院的情况。很久以来,关于这些修道士的败坏生活的传说就常常在民间不绝于耳。调查的结果反馈给英国议会;调查显示,这些修道士的腐败堕落,比起传言来说,有过之而无不及。几乎三分之二的修道士都过着道德败坏的生活。因此,英王下令,解散这些修道院;修道院的大量土地财产等等都被王室没收。这些严厉行动导致了英国境内的一些不满和反抗;但反抗行动被镇压下去,反抗的首领被处以死刑。

1536年,英国政府宣布,英国国教教会的礼仪要进行改革,以符合圣经的原则。1539年,英国的"大圣经" 出版发行。英国国教教会的神职人员被告知,应当大力鼓励人们来习读圣经。但是,亨利八世在宗教改革 上并非是心意单纯、真心真意的;在他的治下,关于宗教改革,有许多反复摇摆、含混不清的政令。1547年,亨利八世死亡。

亨利的继承者是爱德华六世。爱德华继位的时候,只有九岁。在爱德华统治的短暂时期内,英国进一步向着宗教改革、回归圣经的方向迈进。但是,爱德华身体不好,在年纪轻轻的时候就去世了。接续他的,是被后人称为血腥玛丽的亨利八世长女。在玛丽女王的统治下,英国出现一个短暂的归向天主教的时期。玛丽开启了迫害宗教改革人士的黑暗时期。玛丽死后,伊丽莎白女王继位。

伊丽莎白是亨利八世与安波莉所生的女儿。她并非是一个立场鲜明的宗教改革者。伊丽莎白废除了玛丽女王回归的天主教的政策;在形式上,英国又成为独立于天主教之外的教会体系。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0
0 0	0	-	-		-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天路者的信仰																																					
大路有的信仰																																					
在普利茅斯的讲道																																					
ا حدر	1 1	1/1	79	IHV	, 61	~	-																														
183	1年	E12	2月	22	2 H																																
	- ,		- / -		- , ,																																
约草	翁 •	和	徳	i 骨	ı																																
		•	, ,,		•																																
===	==:	===							-=-		-==			=																							

希伯来书11章8节:

亚伯拉罕因着信,蒙召的时候,就遵命出去,往将来要得为业的地方去。出去的时候,还不知往哪里去。

我在这里想要讲述的历史,是我们国家历史中没有任何其他事情能够相比的。这件事情如此无与伦比,以至于,它使得我们国家成为世上万国之中一个非常独特的国家,一个自由的国度。为了纪念两百年前的那个特殊事件,我们专门设立了一个纪念日;但是,对于新英格兰的居民来说,对于当年那些天路者的后代们来说,对于那些如今居住在这片大陆上的几乎所有土地上的人们来说,没有什么纪念日能够足以表达我们心中的缅怀和庆祝之情。今天,我们这些天路者们的后代,在这片土地上各处都在以圣洁感恩、热忱赞美的心,来纪念我们的先辈,那些挣脱了英国专制、在这片土地上建起一个自由家园的敬虔基督徒们。

我们所要纪念的事情,绝非是一些简单平常的事情,而是我们在过去很多年中一直持续地思念、尊敬和缅怀的事情。无论是教会中讲坛上的牧者,还是市政厅里的民选官员们,都在以真诚美丽的言辞、各样美好的才能,一同来纪念那些伟大的先辈们。当年,那些天路者们,离开自己的父家,以勇敢无畏的心,来到这片旷野之地、充满危险之地,为了他们良心的缘故,要来真诚地、热忱地敬拜上帝。

今天,虽然有那么多天路者后代来到普利茅斯,来到新英格兰的海岸线,纪念那些天路者 先辈们的历史,但是,无疑,真正重要的,是我们仍然持守我们先辈们的基督徒信仰;—— —我们的先辈们,正是为着那忠贞的信仰,所以才离开他们的生长之地。

今天,虽然我们距离那些天路者先辈们在时间上已经很久远,我们仍然在情感上与他们有一种特别的纽带与联系;这种纽带与联系,胜过任何爱国主义的力量,因为那是来自于我们心灵和情感的最深处。没有任何历史学家能够怀疑,新英格兰的历史,正是起源于那些

敬虔的、专诚的、英雄主义的、谦卑的纯洁基督徒们;正是他们,在这片土地上建起了第一个长久的营地;他们都是深深倚靠神恩典的、正统信仰的、加尔文主义者的基督徒们。

我不想今天在这里与人争辩,辩护天路者们的信仰忠贞程度;也不想今天在这里谴责那些被自由派神学所笼络、离开他们先辈之信仰的那些清教徒后裔们。在这片自由而幸福的土地上,除了用理性的劝服以外,我们不想用任何强迫的、勉强的方法,来捆束清教徒们在今天的某些后代们,要他们必须持守他们先辈的信仰。虽然我们都衷心地与那些天路者们站在同样的信仰立场上;——但是,正如我们容许他人在信仰上的权利,同样,我们自己也开诚布公地持守信仰之事;在这个值得纪念的时候,让我们来缅怀那些天路者先辈们的信仰与原则。

从血缘关系上,我们是那些来到普利茅斯的天路者们的后裔;我们绝不把这件事情看作是小事。虽然,我们不是称任何世人为主,而是像莱顿的罗滨逊牧师所说的那样,应当把眼目单单地瞩目于圣洁属神的真理;但是,我们为过去的两个世纪,而向神献上我们深深的感恩;只有神自己才能保守我们,使我们远离谬误与错事,使我们仍然在持守着那些天路者先辈们的信仰,不以他们的信仰为耻;我们与那些天路者先辈们一样,都是信靠和仰望那伟大的耶和华神,那恩典的三一真神,那以宝血救赎我们的恩主。因此,在这个纪念的日子,我们最好的纪念方式,就是回顾天路者先辈们的信仰,缅怀关于他们的记忆,并以敬虔与感恩的心,珍视关于他们的历史。

其实,今天这个讲道的主题,很难涉及到以前没有谈过的话题。关于我们国家的早期历史,世人已经广为熟知了。今天,天路者先辈们的理念、远见、热忱、谨守、信仰、精神,早已经传遍千家万户,早已经渗透到无数人的生命之中。在无数乡村市镇的公共学校里面,到处都在讲述着我们的敬虔先辈们的智慧与真正的爱国主义精神。

但是,虽然我们今天无法详述天路者先辈们的早期历史中的所有细节,然而,还是让我们简单回顾一下我们今天所纪念之事的清晰轮廓。

新英格兰的历史起源,可以追溯到英国国教教会的专制主义。十六世纪末、十七世纪初的时候,英格兰兴起了严酷的镇压运动;当时,那些不愿意遵从英国国教教会之多层级神职人员专制组织的基督徒们,那些渴望以敬虔纯洁的方式敬拜上帝的人们,被称为"清教徒"。这个称呼,在当时的英国或许被人看作是贬义,然而今天却是荣耀的称呼;那些清教徒们,正是今天新英格兰居民们的祖先。

整个十六世纪,清教徒们在英国受到逼迫与迫害;其中有一些人离开了英国,去往信仰自由之地。1607年,在英国北方,一个以约翰·罗滨逊为牧者的教会会众,在重重逼迫与迫害之下,前往荷兰避难;为着良心的自由,为着信仰的纯洁,他们离开自己的生长之地,成为天路者。他们在荷兰待了数年之后,因着各种原因,计划前往北美。那时,那片广袤的北美土地,还是一个不为人知的世界。这些天路者们本计划前往今天新英格兰的南方地区;为此,他们在伦敦与一个称为弗吉尼亚的特许公司商洽,希望得到许可、前往今天弗吉尼亚的地方。然而,神的意旨安排,使他们没有去成弗吉尼亚。最终,罗滨逊牧师的教会会众,在罗滨逊牧师的祝福下,只有一部分人得以冒着千难万阻,于1620年9月初出海前往北美。经过两个月的海上风暴与颠簸之后,他们终于看见了陆地;他们登陆上岸的那个地点,就是今天麻萨诸塞州的普利茅斯。普利茅斯这个名字,正是为了记念他们在离开英国出海之前的最后一个英国市镇的名字。

我们没有时间详细讲述接下来所发生的历史。这些敬虔的基督徒们,又经历了无数的患难与艰难;他们的人数,在上船出海的时候,有一百人左右。登陆北美之后的第一个春天来临之前,他们的人数就因疾病、死亡而只剩下了一半。他们的前景看似非常迷茫。此时,

他们距离自己的家乡和朋友三千英里。他们被未知而充满凶险的环境所环绕。如果在他们的心中,没有坚定的基督徒信仰,没有对于那位宇宙天地之主的坚定信靠,那么,他们一定早已经心灰意冷、魂飞魄散了。正是信仰与基督福音的力量,使这些敬虔而谦卑的人们,以欢欣、勇气、奋进、勤勉的心,面对这一切困苦与患难。正是他们的信仰,使他们在苦难中得到安慰,使他们在艰难中仍然有无穷的力量。他们是信仰敬虔、热忱祷告的一群人;主没有放弃他们,而是把恩典与力量赐给他们。即使在他们周围的印第安人,以及生活在他们中间、帮助他们的那些印第安人,也为他们的信仰、与上帝对他们的眷顾而感到惊讶不已。神赐福他们的双手与劳动,使他们的营地逐渐繁荣;他们就像是一株嫩小的葡萄树,在这片土地上开始生根发芽;以至于今天,漫山遍野都被那些美好的葡萄果实和树木所遮蔽,到处都是美好的葡萄汁在飘香。

我请大家在这里思想、注意那些天路者先辈们的品格,效法他们的无畏、坚强、舍生忘死、追求理想的精神。在他们的那个年代,"自由"还是一个很罕见的名词;在那个贵族主义、专制主义的时代,这些热爱自由的天路者们,却为世人树立起一座隽永的丰碑。不过,在这里,作为一个牧者,我不想过多地讲述他们在政治、国家方面的思想、影响和贡献;那些话题或许更适合民事演讲家去讲述;今天,我更想请大家看一看,那些天路者先辈们,作为基督徒的信仰、原则、品格。在这些方面,他们更像是圣经创世纪中的那些以色列的列祖们;他们的信心,更像是亚伯拉罕的信心。当年,亚伯拉罕被神呼召,要去承受神所赐的产业之地;亚伯拉罕遵从了神的呼召;当亚伯拉罕出去的时候,他还不知道所要去的地方,是什么地方。

我们把这些天路者先辈们与圣经创世纪中的那些以色列先辈们做一个比较,这并非不恰当。任何一个熟知圣经、熟知神百姓历史的人,任何一个熟知新英格兰的天路者先辈们历史的人,都会被两者之间的相似之处所感动。固然,这些新英格兰天路者们并不像亚伯拉罕那样,听见了一个来自于上帝的、可听见的声音,或是看见了一个可见的异象;他们并不像亚伯拉罕那样,曾经听见了清晰的上帝的话语,让他们离开自己的家乡、亲人、父

家,去到一个上帝将要指示给他们的地方;——但是,谁会说,他们不是被来自于上帝的恩典,来自于圣灵的大能与恩赐,来自于上帝的意旨安排,——所感动、所激励,从而离开自己的生长之地,到这个北美大陆上来居住的呢?他们来的时候,不正是像亚伯拉罕来到迦南应许之地的时候,还不知道这片土地的环境与情况吗?谁会否认,正是那同样的神圣而圣洁的原则,正是那同样地感动了亚伯拉罕的上帝圣灵,引领着敬虔的罗滨逊牧师的那些教会会众,踏上了危险的航海征程,在那个寒冷的冬季,来到这片土地之上的呢?

那些天路者们的征程,清晰地、无可置疑地显明了,他们的目的与动机,从始至终,都是出于强烈的、敬虔信仰的原则。正是他们的信仰,正是他们对于上帝的信靠与圣洁的信心,使这些饱受逼迫、饱经痛苦患难的一群人,始终以敬虔、宽容、恩慈、坚强、忠贞、欢欣的心,面对这个世界。正是那同样的圣洁属神的原则,使得这群人无论是在荷兰的异国他乡,还是在北美的荒野之地,都始终以圣洁的爱彼此紧密地联合在一起,成为一个特别的民。正是那同样的珍贵信仰,使他们的眼目眺望到以后的世代,使他们专注地以恩慈和敬虔之心,让后代也持守在这信心之中。正是那信仰,使得这些天路者们告别旧世界文明体系中的舒适与精致,在这荒野不毛、人迹罕至的土地上,开始自己的未来与生活。我们有理由相信,这些天路者们在做每一个决定、在做每一件事情的时候,都无时无刻不把眼目单单地系于神的身上,紧紧地跟随着神的引领、教导、光明。他们勤勉地敬拜事奉神;他们热切地禁食和祷告;他们齐心协力地把自己所做的一切事情、所思考的一切决定,都恭敬而敬虔地放在上帝的眼前,寻求上帝话语的指引,热切地期盼跟随神的心意。

我们看见,当他们临行前、即将踏上北美征程的时候,他们的令人敬爱的牧者,以上帝的话语鼓励他们。在许多讲道中,罗滨逊牧师以圣经撒母耳记上、以斯拉记等等书中的话语,激励他们,让他们紧紧地信靠上帝的引领与眷顾。

那些天路者们,不是为了自己的属世名利,不是为了喜爱黄金或是美名,而来到这片新大陆上。否则,他们不可能冒着生命的危险,不可能失去从前的财富,而当初离开自己的家乡英国,也不可能后来再次离开荷兰莱顿,而来到北美。

不!他们的动机,是更加高远、更加尊贵、更加纯洁的动机。他们的动机,是来自于信仰,来自于神的应许,来自于对神的意旨安排的确据信心和倚靠,是来自于他们在圣经中所看见的上帝启示和话语。支撑他们经过重重困难、试炼,使他们在一切顺境与逆境中都喜乐平安的,使他们在一切事情中都勤勉、坚强的,正是上帝自己的神圣话语和启示,是圣经本身。正是上帝的话语和启示,在当年创世纪的年代,激励亚伯拉罕离开哈兰、去往迦南地;许多个世纪以后,正是那同样的话语和启示,激励清教徒天路者们,来到这北美之地。

当那些天路者们从荷兰来到北美的时候,他们对于北美大陆的知识一定非常非常有限。无疑地,在他们来之前,他们会尽力地、尽所有可能地搜集关于北美的所有信息。在此之前的几年,在弗吉尼亚等地有一两个英国小营地,在新阿姆斯特丹(译者注,就是后来的纽约,即新约克)有一个荷兰人的小营地。但是,总的来说,北美大地是一片根本尚未开发的土地;在其上没有任何成规模的经济活动,也没有任何成体系的文明与政治系统(译者注,北美的数量极其有限的印第安人,分散成许许多多的小部落,散居、游荡在地广人稀的北美大陆;并且,印第安人部落中许多极其残忍野蛮;他们没有任何成熟的文明与政治体系)。那时,在弗吉尼亚营地等处与母国的联系非常稀少,因此,欧洲的人们对于北美实际上基本一无所知。那些天路者们在起行的时候,对于前方的情况其实毫无知悉。

对于天路者们来说,他们的境况正如同圣经创世纪中当年的亚伯拉罕一样。他们正是以同样的信心,同样的敬虔和牺牲的精神与原则,为了同样的目标与动机,走上同样的征程。今天,我们生活在现代化的生活条件下,享受着这片土地的繁荣与富足,遥想两百年前的

那些天路者先辈们;我们很难能够完全地明白他们所处境况的艰辛,以及他们心中炽热的信心与情感。

今天在这片土地上,有许多物质的富足与奢侈;而这片土地,正是我们的先辈们当年所面对的荒野之地。当他们启程航海的时候,当他们离开家乡与温暖的火炉的时候,他们无法想象出前面会有多少艰难困苦。我们今天常常说,当代有许多为了传扬基督福音而走遍天涯的传教士们,经历许多患难与试炼,到海外的陌生国家中去传福音;但是,这些传教士所面临的困难,怎能与当年那些天路者们所面临的困难相比!毕竟,传教士们了解所去之地的地理风貌、风土人情,并且,在当地有人欢迎他们;但当年的那些天路者们,却根本不知道前方所去之地是什么在等待他们。他们唯一所知道的,就是要远离英国那些教会神职人员的多层级专制结构,远离欧洲那些许多虚假形式主义的所谓信仰,远离以信仰之名压制人民的腐败政府。然而,他们对于北美大地的几乎所有方面,都一无所知。但是,他们随从良心,聆听上帝的声音与呼召;他们就像是曾经的亚伯拉罕那样,离开本地、本族、父家;他们遵从神的旨意,去到那神所赐的应许之地。他们出去的时候,还不知道要往哪里去。

在我们的近代史上,从未曾有像他们这样的一群人,完美地、令人震惊地展现出信仰的大能,从未曾有像他们这样的一群人,克服那些看似无法克服的困难,得到神的祝福,改变了世界与人类的历史。

这些天路者们出去的时候,正如同以色列的先祖一样;他们虽然还不知道要往哪里去,但是,他们知道神的旨意、话语、恩典之约,正如同当年的亚伯拉罕一样。

这就是天路者们的信仰,那是生动的、积极的、热忱的、大能的信仰。他们是一群信仰敬 虔的人。

他们所信靠的,是基督的福音。这些新英格兰居民的先祖们,是笃信圣经、信奉三一真神的加尔文主义者。他们所信仰的教义,与英国国教教会的教义并没有本质区别。他们所坚持的是,教会的组织形式、信仰的真诚、等等。他们的信仰,与所有主流基督教更正教会的教义是一致的; 当威斯敏斯特信仰告白发布以后,这些新英格兰的清教徒们就马上采用,而且在家里把这些教义教导给孩子们。我盼望,作为清教徒的后代们,今天在我们的教会主日学中,大家也都能来学习这些信仰告白,使我们的信仰与教义保持纯正,使圣经始终是我们所教导的唯一基准。

当年那些清教徒们,在信仰上有着丰富的学识与敏锐的洞察和判断。在那些普利茅斯的天路者中间,有很多人有着令人尊敬的学识,比如可敬的罗滨逊先生、布鲁斯特先生、卡夫先生、文斯罗先生、布拉福德先生等等。在那些天路者先辈们的心中,圣经是唯一的权威,是上帝全备的话语,是他们信仰的真正根基。这就是一个基督教改革者的真正核心精神所在,这也正是莱顿教会牧者、罗滨逊先生的思想核心所在。

我们真诚地、自由地宣告,今天,我们持守着我们天路者父辈们的信仰。但我们应当明晓的是,我们之所以相信我们的信仰,并非仅仅是因为那是我们父辈的信仰而已。我们之所以相信我们的信仰,是因为我们自己在心灵深处知道、体会、明晓,这信仰是来自于上帝的启示,是上帝的话语。圣 经 都 是 神 所 默 示 的 , 于 教 训 , 督 责 , 使 人归 正 , 教 导 人 学 义 , 都 是 有 益 的 。叫 属 神 的 人 得 以 完 全 , 预备 行 各 样 的 善 事 。

一方面,我们无法隐瞒、也无需隐瞒的是,在我们心中的属神真理,与我们清教徒父辈们的信仰是完全一致的。另一方面,我们也无需否认的是,那些清教徒、天路者们的历史见证,他们的纯洁信仰与动机、坚强的心志、瞩目于属天之事的心灵、大能而积极活泼的信心,——对于我们的信仰而言,是极大的激励和鼓舞。他们的见证,使我们的信仰更加坚定、温柔而美好。我们所信靠的,单单地是上帝的话语、圣经,单单地是我们的救主耶稣基督。

天路者们把圣经当作是自己信仰的基准,是自己行为的准则;他们谦卑而勤勉地习读圣 经;坚定地相信圣经是神全备的话语和启示。我们相信,他们的信心榜样与见证,将要一 直持续到后世,直到世界的末了。

天路者们的信仰,不是来自于人的权威,不是出于人的臆想,而是直接地来自于上帝自己的真理与话语。

没有人比这些清教徒们更加勤勉地、认真仔细地、谦卑地习读和查考圣经、神的话语。他们不仅是勤奋学习的人,而且是圣洁的人。他们以祷告的心,以跪于膝盖的姿势,以圣洁的眼泪,来思想圣经、神的话语。他们灵魂中的眼目,专注地瞩目于属天之事;他们的心思意念,正如圣经诗篇所描述的内容。谁不会尊敬这些清教徒先辈们呢?

从树木的果实中,我们能够认出那树木来;对于任何一个信仰体系来说,我们从信仰者的生命见证中,能够看见在那信仰体系之中是否有真理。天路者们的生命见证、生命品格,显明了他们的信仰原则;——这一点,我想没有任何人能够否认。任何历史学家,都能够从那些清教徒、天路者们的生命中,看见美好的道德榜样。

我们在上文中简述了天路者们的历史以及他们的信仰,现在,让我们再来看一看,上帝在意旨安排中对他们的奇妙眷顾。

我们曾经亲耳听见,我们的父辈也曾经亲口告诉我们,在那过去的时代中,上帝向我们的 先辈们所显明的恩典。任何一个仔细研究新英格兰历史的人,都不能不注意到,上帝的意 旨安排是多么恩慈、特别、奇妙。我们的那些清教徒天路者、先祖们的经历,正如同圣经 创世纪、出埃及记、利未记、民书记、申命记中以色列人的先祖们的经历一样,显明了耶 和华神的大能恩顾。上帝的大能之手,恩典地对待这样一群远离家乡的人。若没有上帝的 恩典,他们怎能如此奇妙地来到北美大地呢?

他们的所经历的一切患难以及一切环境,都显明了上帝何等美好的旨意!那在手掌中积聚大水的上帝,在海浪的风暴中,保守着他们、指引着他们,使他们的五月花号船被海风出乎意料地吹到普利茅斯、今天的新英格兰之地;当他们到达的时候,这里一片安宁,空无一人;而在接下来的日子里,竟然有印第安人来到他们的面前,用英语对他们说,欢迎你们,英国人。

今天,那曾经荒芜之地,那曾经遍布野兽的森林,那曾经没有耕种、没有农场、没有舒适居所的广袤大陆,那曾经没有工商业、没有赞美诗、没有祷告声的荒野,那一片荒凉、荒野、不舒适之地,——已经变成了何等光景。当年,我们在这片土地上所能够看见的,只有百废不兴的荒原;只有百里之外印第安人的一缕烟火;只有死一样沉寂的大地;除了印第安人之间互相残杀的血腥与残暴的叫喊之外。

今天在这片土地上,我们处处能够看见文明与进步。曾经茂密遮蔽的树林,现在露出了千里的良田。城市与乡村的建筑物,拔地而起。在首都,伫立起圆顶的高大建筑。人们在勤奋地工作;机械师、工匠、农夫、以及社会中的各行各业人士们,都在辛勤地专心本职工作。大学、学术界、院校,在不停歇地浇灌着社会的成长。乡村市镇中,处处是神的教会。在我们眼前所呈现的,是怎样一番景象!

我们的先辈们,因着信仰,因着对于真理的笃信和追求,因着对于真诚信仰与自由敬拜上帝之聚会的渴望,来到了这片土地。他们是天路者;他们所盼望的,不是地上的国,而是天上的家乡;他们的信仰,正是像亚伯拉罕的信仰那样。这信仰,给那些圣洁的人们以巨大的力量,使他们来到新英格兰、普利茅斯。正是那信仰,使他们在这里建立了这美丽的国家。今天,我们得以承受其中的美好。

他们的信仰与原则,是多么强壮,是多么神圣;我们相信,那信仰与原则今天在这片土地上仍然没有退去。

在我们对他们致以敬意的同时,也让我们来效法他们的信心榜样,效法他们的生命见证, 紧紧地倚靠耶稣基督的福音救恩。让我们来谦卑而勤勉地查考和习读圣经,并在实际的生 命中活出上帝的恩典、见证出上帝的救赎与大能作为。 我们是那些天路者们的后代;愿我们像他们一样,也在这个世上作寄居、作客旅;愿我们不以这个世界为我们心灵的归依,而单单地把心系于那天上的美好国度。我们的先辈们,他们现在在哪里呢?已经两百年过去了;已经很多代人逝去了;今天当我们记念他们的时候,愿我们被那同样的圣灵所感,愿我们真诚地、敬虔地活出我们的信仰;愿我们把我们的信仰传承给我们的后人,正如我们的先辈们把信仰传承给我们一样。

圣经希伯来书11章:

信就是所望之事的实底,是未见之事的确据。古人在这信上得了美好的证据。我们因着信,就知道诸世界是借神话造成的。这样,所看见的,并不是从显然之物造出来的。亚伯因着信献祭与神,比该隐所献的更美,因此便得了称义的见证,就是神指他礼物作的见证。他虽然死了,却因这信仍旧说话。以诺因着信被接去,不至于见死。人也找不着他,因为神已经把他接去了。只是他被接去以先,已经得了神喜悦他的明证。人非有信就不能得神的喜悦。因为到神面前来的人,必须信有神,且信他赏赐那寻求他的人。挪亚因着信,既蒙神指示他未见的事,动了敬畏的心,预备了一只方舟,使他全家得救。因此就定了那世代的罪,自己也承受了那从

信而来的义。亚伯拉罕因着信,蒙召的时候,就遵命出去, 往将来要得为业的地方去。出去的时候,还不知往哪里去。 他因着信,就在所应许之地作客,好像在异地居住帐棚,与 那同蒙一个应许的以撒,雅各一样。因为他等候那座有根基 的城,就是神所经营所建造的。因着信,连撒拉自己,虽然 过了生育的岁数,还能怀孕。因他以为那应许他的是可信 的。所以从一个仿佛已死的人就生出子孙,如同天上的星那 样众多,海边的沙那样无数。这些人都是存着信心死的,并 没有得着所应许的,却从远处望见,且欢喜迎接,又承认自 己 在 世 上 是 客 旅 , 是 寄 居 的 。说 这 样 话 的 人 , 是 表 明 自 己 要 找 一 个 家 乡 。他 们 若 想 念 所 离 开 的 家 乡 , 还 有 可 以 回 去 的 机 会。他们却羡慕一个更美的家乡,就是在天上的。所以神被 称 为 他 们 的 神 , 并 不 以 为 耻 。 因 为 他 已 经 给 他 们 预 备 了 一 座 **城。亚**伯拉罕因着信,被试验的时候,就把以撒献上。这便 是 那 欢 喜 领 受 应 许 的 , 将 自 己 独 生 的 儿 子 献 上 。论 到 这 儿 子 曾有话说,从以撒生的才要称为你的后裔。他以为神还能叫 人 从 死 里 复 活 。 他 也 仿 佛 从 死 中 得 回 他 的 儿 子 来 。以 撒 因 着 信,就指着将来的事,给雅各以扫祝福。雅各因着信,临死 的时候, 给约瑟的两个儿子各自祝福, 扶着杖头敬拜神。约 瑟 因 着 信 , 临 终 的 时 候 , 提 到 以 色 列 族 将 来 要 出 埃 及 , 并 为 自己的骸骨留下遗命。摩西生下来,他的父母见他是个俊美 的孩子,就因着信把他藏了三个月,并不怕王命。摩西因着 信,长大了就不肯称为法老女儿之子。他宁可和神的百姓同 受苦害,也不愿暂时享受罪中之乐。他看为基督受的凌辱, 比埃及的财物更宝贵。因他想望所要得的赏赐。他因着信就 离开埃及,不怕王怒。因为他恒心忍耐,如同看见那不能看 见的主。他因着信,就守逾越节,(守或作立)行洒血的 礼,免得那灭长子的临近以色列人。他们因着信,过红海如

行干地。埃及人试着要过去,就被吞灭了。以色列人因着信,围绕耶利哥城七日,城墙就倒塌了。妓女喇合因着信,曾和和平平的接待探子,就不与那些不顺从的人一同灭亡。我又何必再说呢?若要一一细说,基甸,巴拉,参孙,们因者信,大卫,撒母耳,和众先知的事,时候就不够了。他们口。孩子的人,就不有了公义,得自己的死人复活,又争的人。有人忍受戏弄,鞭打,捆锁,监禁,各等的磨炼。被石头打死,被锯死,受试探,被刀杀。披着电光,变有人忍受戏弄,鞭打,捆锁,监禁,各等的磨炼。被石头打死,被锯死,受试探,被刀杀。披着的磨炼。被石头打死,被锯死,受试探,被刀杀。披着的磨炼。被石头打死,被锯死,受试探,被刀杀。披着的磨炼。被石头打死,被锯死,受试探,被刀杀。披着的磨炼。被石头打死,被锯死,受试探,被刀杀。披着单的

【译者注:这封信是1620年罗滨逊牧师在荷兰送别五月花号天路者出海的时候写给他们的。出海以后,天路者们在船上聚会,并向所有人朗读这封信的内容。】

罗滨逊牧师在送别五月花号天路者时所写的信

亲爱的基督徒朋友们,

我以最真诚的心,在主里向你们问候。然而,我受限暂时不能与你们同在。当我这样说的时候,上帝知道,我在心里是多么想要与你们同去。我在心里有许多话想对你们说;我的心灵好像已经与你们同在,一同踏上那奔向前方的征程。虽然我毫不怀疑,你们的智慧和决心会使你们能够妥善地、联合地、齐心协力地、各自地处理好当前和未来的各样情境;我也知道,你们其实并不需要我在这里所说的这些话;但是,这些话是我在爱中、在职分中应当向你们说的。

第一,正如,我们每天在上帝的面前忏悔和悔改我们的罪,尤其是那些已知的罪;而且,我们也要为我们不知的过犯而向上帝忏悔与悔改;现在,在这个困难与危险的特殊时刻,你们更要仔细而小心地,在主的面前,认真省思自己的道路,忏悔和悔改自己的罪与过犯;让主使我们在心里想起那些曾被自己忘记的罪、那些尚未被悔改的罪;把我们自己完全地交在主的手中。而当我们以悔改之心完全地除去、离弃那些罪的时候,我们就会得到主的赦免,我们的良知就会在上帝圣灵之中得到平安与安稳;那么,即使在危险之中,我们也有安全与和平,即使在患难之中,我们也会有来自于主的甜蜜安慰,即使在灾祸之

中,我们也会得到来自于主的、令人幸福的拯救;那么,无论是生是死,我们就都有永远的平安与幸福。

第二,当我们与上帝、并与我们自己的良知有属天的和平的时候,我们就要仔细小心地,在我们所有人中间保持和平,尤其是,与那些与我们亲近的人保持和平。为此,我们必须要小心谨慎地,既不要伤害别人、不得罪别人,同时,也不要轻易地对别人生气、不宽容原谅别人。马太福音18章7节:这世界有祸了,因为将人绊倒。绊倒人的事是免不了的,但那绊倒人的有祸了。哥林多前书9章15节。如果在你们中间有不恰当的伤害人、得罪人的事情,虽然那些事情本身或许看似不严重,但是,你们要畏惧这样的事情、避免这样的事情,甚于你们畏惧和避免死亡;因为你们应当知道,这些事情既不荣耀神,也不能增添人与人之间的爱。我们必须满有宽容与饶恕的心,这样,靠着神的恩典,我们才能不冒犯人、得罪人。圣经告诉我们,我们如果想要得到别人对于我们过错的原谅和饶恕,就必须以恩典之心,原谅和饶恕别人。

不宽容的人,既没有恩慈的心来原谅和饶恕别人的过犯,也没有恰当的智慧来明白人的软弱。这样的人,近乎是信仰虚伪的人。让我们大家都铭记主耶稣基督的教导。马太福音7章1-3节: 你们不要论断人,免得你们被论断。因为你们怎样论断人,也必怎样被论断。你们用什么量器量给人,也必用什么量器量给你们。为什么看见你弟兄眼中有刺,却不想自己眼中有梁木呢?

的确,在我自己的经历所见中,一个人宽容、原谅他人,比不冒犯他人还要更加困难。

一个苛刻、不宽容原谅人的人,在任何团体、社会中,都不是一个好的、有益的成员。

第三,除了上述要点与一般性原则之外,还有一些特别重要的原因,使你们应当格外小心地、谨慎地面对自己的良知、对待他人。首先,你们彼此之间并不完全知道互相的软弱之处;因此,你们要特别小心,免得在你们自己没有意识到的时候,无意地伤害、冒犯了他人;所以,你们应当以智慧而恩慈的心,避免这样事情的发生,或是以爱心遮盖这样的冒犯之事。

在你们之间的民事管理权力,会持续地治理、制止那些人与人之间的互相侵犯之事;但是,这种政治性的权力,如果没有殷切、勤勉的弟兄之爱来调和,那么,这样的处理纷争的民事政治性权力,就像是在那些纷争之事上火上浇油一样。

进一步说,如果,我们应当格外小心地避免冒犯他人,并以恩慈宽宏的心来对待他人,那么,我们岂不更应当以谨慎的心,来避免得罪、冒犯我们的神;而且,当我们身处困难、逆境的时候,不应当心有抱怨之词,不应当焦躁不耐;而是要以忍耐、谨守的心,渡过患难的日子;否则,我们就会在上帝圣洁而公义的作为中,在他的意旨安排中,在我们所身处的环境和条件中,得罪、冒犯他。

第四,你们应当谨慎小心地、齐心协力地,在所有的事情上都为公共的利益考虑,尽力地避免慵懒懈怠,尽力地避免内耗。每一个人都应当努力克制自己,为了大家的利益着想,而不要自私自利。正如,一个人会非常小心地看护一座新房子,会非常谨慎地确保房间的各个组成部分都稳固结实、连接紧密,同样,我恳求你们大家、我的弟兄们,你们更应当仔细小心地,注重上帝之房屋的稳固结实。你们就是神的教会,是属乎上帝的房屋;因此,你们要小心看守,不要摇动,不要摩擦纷争。

第五,你们将要组成为一个民事政治的集体;在你们中间将要组建出民事的政府治理机制;在你们中间为首的、为官长的,不应当是一些趾高气扬的人们,不应当是一些高高在上的、高于别人的人们,而应当是被你们众人所选举出来的人。愿你们的智慧与良善,体现在这样的选举过程中:————不仅,你们所选举出来的人们,应当热爱公共的利益、推崇公共的利益;而且,你们应当全体一致地顺服于你们所选举出之人的合理权柄。你们不应当把那所选举出的官长们看作是一些普通人,而应当把他们看作是上帝在你们中间所设立的,是为了你们的益处。你们不应当像那些乌合之众的暴民一样,只知道喧嚣嬉闹,却既不注重人的美德,也不注重上帝的旨意。你们要强于那些乌合之众,因为你们知道更美好的事;你们知道,在民事官长的权柄中,有上帝权柄与主权的影子;上帝的权柄与主权是荣耀的;我们每一个基督徒都应当真心地顺服于神的权柄之中。

选举官长,是你们的职分;这是你们当行的,也应是你们愿行的;你们应当谨慎认真地去行;至少现在,你们应当在你们中间选举出总督,来履行那些服务于公共利益之事。

还有一些其他重要的事,我想要告诉你们;不过我深知,在你们敬虔的心思意念中,一定早已思想过这些事情,正如上面所说的那些各项事情一样;而且,在你们中间也有许多人,不仅自己会儆醒,而且也会提醒他人那些事情的重要性。

因此,我以真挚的言语恳切地向你们诉说,愿你们注重上面所说的诸事,并且把它们深置于你们的良心深处;正如我每日不停地在神面前祷告祈求,愿那创造天地、创造深海与江河的主,愿那以意旨安排看顾他自己的一切创造之工的主,尤其地看顾他一切亲爱的儿

女;愿伟大的主在你们的道路上引导你们;愿他以圣灵在你们的里面引领你们;愿他以大能的手在你们的环境条件中引导你们;愿你们和我们在毕生之中的每一天赞美他的名、颂扬他的名。在此,我在主里向你们道别;我们的信靠与安息,都在他的里面。

愿你们的航程顺利、幸福、成功;这是我不停歇的盼望和祈求。

约翰•罗滨逊